

廣東通志

前李昌

清·阮元監修

李默校點



K296.5/1

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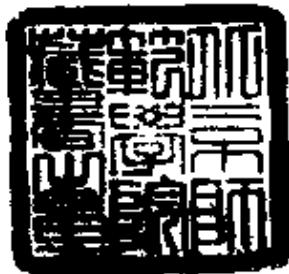
(清)阮元监修

李默校点

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



20844110



广东人民出版社

844110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

(清)阮元监修

李默校点

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

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850×1168毫米32开本 6,625印张 144,000字

1981年12月第1版 1981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5,410册

书号 11111·50 定价 0.66 元



出版说明

《广东地方文献丛书》，向读者提供有关广东地方的历史、文化、艺术以及其它方面的文献，以便专业研究者和业余爱好者参考、研究之用。这套丛书内容比较广泛，不固定部数，分期陆续出版。《广东通志·前事略》是其中的一部。

本书选自清代阮元监修《广东通志》之卷一八一至卷一八八，共八卷。自秦始皇三十三年（公元前二一四年）迄明崇祯十七年（公元一六四四年），编年扼要记载广东地区古代历史大事，并记载自然灾异；由于修志者的阶级局限性和历史局限性，本书在叙述历史事实中存在着错误或反动的立场观点，但因为它还有一定的史料价值，故刊印供研究者参考。

目 录

卷一 秦、汉、后汉、吴、晋	1
卷二 宋、齐、梁、陈、隋	29
卷三 唐、五代.....	51
卷四 五代南汉、宋(一)	74
卷五 宋(二)	98
卷六 元	122
卷七 明(一)	155
卷八 明(二)	180
校后记	204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一

秦 汉 后汉 吴 晋

秦

始皇三十三年（公元前二一四年），发诸~~皆~~徒亡人、~~皆~~以~~以~~人略取陆梁地，为桂林、象郡、南海，以适遣戍。司马迁：《史记·始皇本纪》

徐广曰：“五十万人守五岭。”《史记正义》

谨按：《晋书·地理志》：秦使任嚣、赵佗攻越，略取陆梁地。考《史记·主父偃传》：秦使尉佗、屠睢攻越，秦兵大败。是攻越者，乃赵佗与屠睢，非任嚣与佗也。

三十四年（公元前二一三年），适治狱吏不直者，筑长城及南越地。《史记·始皇本纪》

南越班固《汉书》越作南王尉佗者，真定人也，姓赵氏。秦时已并天下，略定扬越，置桂林、南海、象郡，以谪徙民，与越杂处十三岁。佗，秦时用为南海龙川令。至二世时，南海尉任嚣病且死，召佗语曰：“闻陈胜等作乱。秦为无道，天下苦之。恐盗兵侵地至此，吾欲兴兵绝新道。《索隐》曰：案苏林云，秦所通越道，自备，待诸侯变，会病甚。且番禺负山险阻，南海东西数千里，可以立国。郡中长吏无足与言者，故召公告

之。”即被佗书，行南海尉事。嚣死，（佗）即移檄告横浦、阳山、湟溪关曰：“盗兵且至，急绝道聚兵自守！”因稍以法诛秦所置长吏，以其党为假守。秦已破灭，佗即击并桂林、象郡，自立为南越武王。《史记·南越尉佗传》

谨按：旧志编年载：秦始皇二十六年庚辰置南海郡，以屠睢为南海尉，史禄为南海郡监。秦使屠睢击越事，淮南王（刘）安得之传闻，但云秦时而已，不云二十六年也。且秦置南海郡在始皇三十三年，见于《史记》，旧志云二十六年，误矣。屠睢、监禄，《汉书》但云尉屠睢、监禄而已，不知为何郡之尉监；即张晏注亦不云南海之尉与监也，不知其何所据，而知为南海郡之尉与监邪？考《淮南子》，秦皇使尉屠睢发卒五十万与越人战，越人皆入丛薄中，莫肯为秦虏。相置桀骏以为将，而夜攻秦人，大破之，杀尉屠睢。据此，置南海郡时屠睢已死，焉得有为南海尉之事乎？监禄，韦昭《史记注》曰：“监御史名禄。”张晏《汉书注》与韦昭同。后人谓史佚其姓，因史为官名，故称史禄。《太平御览》采《临桂图经》云：漓水，昔秦命御史监史禄自零陵凿渠，出零陵下漓水是也。据此，则史乃禄之姓非官名。《临桂图经》北宋以前之书，是时古籍犹存，必出于王范《交广春秋》诸亡书之内，不可谓其说无所据也。

汉

五年（公元前二〇二年）二月，诏曰：“故衡山王吴芮与子二人、兄子一人，从百粤之兵，以佐诸侯诛暴秦，有大功，诸侯立以为王。项羽侵夺之地，谓之番君。其以长沙、豫章、象郡、桂林、

南海立番君芮为长沙王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

六年(公元前二〇一年)三月庚子，齐信侯摇毋余以越队将从破秦，入汉定三秦，以都尉击项羽，封海阳。司马贞《索隐》曰：海阳亦南越县地，《地理志》阙。侯千八百户。《史记·高祖功臣表》

九年(公元前一九八年)三月丙辰，封须毋陆量侯。《索隐》曰：如淳据《始皇帝纪》所谓陆量也。诏以为列侯，自置吏，受令长沙王。（同上）

十一年(公元前一九六年)五月，诏曰：“粤人之俗，好相攻击。前时秦徙中县之民南方三郡，使与百粤杂处。会天下诛秦，南海尉佗居南方长治之，甚有文理，中县人以故不耗减，粤人相攻击之俗益止，俱赖其力。今立佗为南粤王。”使陆贾即授玺绶。佗稽首称臣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

高祖使陆贾赐尉佗印为南越王。陆生至，尉佗魋结箕倨见陆生。陆生因进说佗曰：“足下中国人，亲戚昆弟坟墓在真定。今足下反天性，弃冠带，欲以区区之越与天子抗衡，为敌国，祸且及身矣。且夫秦失其政，诸侯豪杰并起，唯汉王先入关，据咸阳。项羽倍约，自立为西楚霸王，诸侯皆属，可谓至强。然汉王起巴蜀，鞭笞天下，劫略诸侯，遂诛项羽灭之。五年之间，海内平定，此非人力，天之所建也。天子闻君王南越，不助天下诛暴逆，将相欲移兵而诛王；天子怜百姓新劳苦，故且休之，遣臣授君王印，剖符通使。君王宜郊迎，北面称臣，乃欲以新造未集之越，屈强于此！汉诚闻之，掘烧王先人冢，夷灭宗族；使一偏将将十万众临越，则越杀王降汉，如反覆手耳。”于是尉佗乃蹶然起坐，谢陆生曰：“居蛮夷中久，殊失礼义。”因问陆生曰：“我孰与肖何、曹参、韩信贤？”陆生曰：“王似贤。”复曰：“我孰与皇帝贤？”陆生曰：“皇帝起丰沛，讨暴秦，诛强楚，为天下兴利除害，继五

帝三王之业，统理中国。中国之人以亿计，地方万里，居天下之膏腴，人众车輶，万物殷富，政由一家，自天地剖泮未始有也。今王众不过数十万，皆蛮夷，崎岖山海间，譬若汉一郡，王何乃比于汉！”尉佗大笑曰：“吾不起中国，故王此。使我居中国，何渠不若汉？”乃大悦陆生，留与饮数月。曰：“越中无足与语，至生来，令我日闻所不闻。”赐陆生橐中装直千金，他送亦千金。陆生卒拜尉佗为南越王，令称臣奉汉约。《史记·陆贾传》

十二年（公元前一九五年）三月，诏曰：“南武侯织亦粤之世也，立以为南海王。”文颖曰：“高祖五年，以象郡、桂林、南海、长沙立吴芮为长沙王。象郡、桂林、南海属尉佗。佗未降，遂虚夺以封芮耳。后佗降汉，十一年，更立佗为南越王，自此王三郡。芮唯得长沙、桂林、零陵耳。今复封织为南海王，复遣夺佗一部。织未得王之。”《汉书·高帝纪》
颜师古注

惠帝三年（公元前一九二年）七月，南越王赵佗称臣奉贡。
《汉书·惠帝本纪》

高后五年（公元前一八三年）春，南粤王尉佗自称南武帝。
《汉书·高后纪》

高后时（公元前一八七——一八〇年），有司请禁南越关市铁器。佗曰：“高帝立我，通使物。今高后听谗臣，别异蛮夷，隔绝器物，此必长沙王计也；欲倚中国，击灭南越而并王之，自为功也。”于是佗乃自尊号为南越武帝，发兵攻长沙边邑，败数县而去焉。高后遣将军隆虑侯鼈往击之。会暑湿，士卒大疫，兵不能逾岭。岁余，高后崩，即罢兵。佗因此以兵威边，财物赂遗闽越、西瓯、骆，役属焉，东西万余里。乃乘黄屋左纛，称制，与中国侔。及孝文帝元年，初镇抚天下，使告诸侯四夷从代来即位意，喻盛德焉。乃为佗亲冢在真定，置守邑，岁时奉祀。召其从昆

弟，尊官厚赐宠之。《史记·尉佗传》

姚氏按：《广州记》云：“交趾有骆田，仰潮水上下，人食其田，名为‘骆人’。有骆王、骆侯。诸县自名为‘骆将’，铜印青绶，即今之令长也。后蜀王子将兵讨骆侯，自称为安阳王，治封溪县。南越王尉佗攻破安阳王，令二使典主交趾、九真二郡。”此骆，即瓯骆也。《史记索隐》

文帝元年（公元前一七九年），召陆贾为太中大夫，谒者一人
为副使，赐佗书曰：“皇帝谨问南粤王，甚苦心劳意。朕，高皇帝
侧室之子，弃外奉北藩于代，道里辽远，壅蔽朴愚，未尝致书。
高皇帝弃群臣，孝惠皇帝即世，高后自临事，不幸有疾，日进不
衰，以故谗暴乎治。诸吕为变故乱法，不能独制，乃取它姓子为
孝惠皇帝嗣。赖宗庙之灵，功臣之力，诛之已毕。朕以王侯吏不
释之故，不得不立，今即位。乃者闻王遗将军隆虑侯书，求亲昆
弟，请罢长沙两将军。朕以王书罢将军博阳侯。亲昆弟在真定
者，已遣人存问。修治先人冢。前日闻王发兵于边，为寇灾不
止。当其时长沙苦之，南郡尤甚，虽王之国，庸独利乎！必多杀
士卒，伤良将吏，寡人之妻，孤人之子，独人父母，得一亡十，
朕不忍为也。朕欲定地犬牙相入者，以问吏，吏曰：‘高皇帝所以
介长沙土也。’朕不得擅变焉。吏曰：‘得王之地不足以大，得王
之财不足以富。’服岭以南，王自治之。虽然，王之号为帝。两
帝并立，亡一乘之使以通其道，是争也；争而不让，仁者不为
也。愿与王分弃前患，终今以来，通使如故。故使贾驰谕告王朕
意，王亦受之，毋为寇灾矣。上褚五十衣，中褚三十衣，下褚二十
衣，遗王。愿王听乐娱忧，存问邻国。”《汉书·南越王传》。

陆贾至南越，王甚恐，为书谢，愿长为藩臣，奉贡职。于是
乃下令国中曰：“吾闻两雄不俱立，两贤不并世。皇帝，贤天子

也。自今以后，去帝制黄屋左纛。”陆贾还报，孝文帝大悦。遂至孝景时，称臣，使人朝请。然南越其居国窃如故号名，其使天子，称王朝命如诸侯。《史记·尉佗传》

蛮夷大长老夫臣佗昧死再拜上书皇帝陛下：老夫故粤吏也，高皇帝幸赐臣佗玺，以为南粤王，使为外臣，时内贡职。孝惠皇帝即位，义不忍绝，所以赐老夫者厚甚。高后自临用事，近细士，信谗言，别异蛮夷，出令曰：“毋予蛮夷外粤金铁田器；马牛羊即予，予牡，毋予牝。”老夫处辟，马牛羊齿已长，自以祭祀不修，有死罪，使内史藩、中尉高、御史平凡三辈上书谢过，皆不返。又风闻老夫父母坟墓已坏削，兄弟宗族已诛论。吏相与议曰：“今内不得振于汉，外亡以自高异。”故更号为帝，自帝其国，非敢有害于天下也。高皇后闻之大怒，削去南粤之籍，使使不通。老夫窃疑长沙王谗臣，故敢发兵以伐其边。且南方卑湿，蛮夷中西有西瓯，其众半羸，南面称王，东有闽粤，其众数千人，亦称王；西北有长沙，其半蛮夷，亦称王。老夫故敢妄窃帝号，聊以自娱。老夫身定百邑之地，东西南北数千万里，带甲百万有余，然北面而臣事汉，何也？不敢背先人之故。老夫处粤四十九年，于今抱孙焉。然夙兴夜寐，寝不安席，食不甘味，目不视靡曼之色，耳不听钟鼓之音者，以不得事汉也。今陛下幸哀怜，复故号，通使汉如故，老夫死骨不腐，改号不敢为帝矣！谨北面因使者献白璧一双，翠鸟千，犀角十，紫贝五百，桂蠹一器，生翠四十双，孔雀二双。昧死再拜，以闻皇帝陛下。《汉书·南粤传》

武帝建元四年（公元前一三七年），佗卒，孙胡为南越王。时闽越王郢兴兵击南越边邑，胡使人上书曰：“两越俱为藩臣，毋得擅兴兵相攻击。今闽越兴兵侵臣，臣不敢兴兵，唯天子诏之。”于是

天子多南越义，守职约，为兴师，遣两将军往讨闽越。《索隱》曰：王恢·韓安國。兵未踰岭，闽越王弟余善杀郢以降，于是罢兵。天子使庄助往諭意南越王，胡頓首曰：“天子乃為臣興兵討闽越，死無以報德！”遣太子嬰齊入宿衛。謂助曰：“國新被寇，使者行矣。胡方日夜裝入見天子。”助去後，其大臣諫曰：“漢興兵誅郢，亦行以惊動南越。且先王昔言，事天子期无失禮，要之不可以悅好語入見。《漢書》，悅作休。吉昭曰：誘休好語。入見則不得復歸，亡國之勢也。”于是胡稱病，竟不入見。后十余歲，胡實病甚，太子嬰齊請歸。胡薨，謚為文王。嬰齊代立。《史記·尉佗傳》

謹按：閩粵興兵事，《漢書·本紀》不書，《南粵傳》云：南越王立三年，閩粵王興兵。以建元四年計之，则南粵興兵事在元光元年，与《史記》不同。司马光《資治通鑑》从《史記》，不从《漢書》，蓋史遷孝武時人，目擊其事，班固得之传闻，不如《史記》之確然可信也。

建元六年（公元前一三五年），大行王恢擊東粵。因兵威使番陽令唐蒙風曉南粵。南粵食蒙蜀枸醬，蒙問所从来，曰：“道西北牂柯江，江广數里，出番禺城下。”蒙歸至長安，問蜀賈人，獨蜀出枸醬，多持竊出市夜郎。夜郎臨牂柯江，江广百余步，足以行船。南粵以財物役屬夜郎，西至桐師，然亦不能臣使也。《漢書·西南夷傳》

元狩二年（公元前一二一年）三月，南越獻馴象、能言鳥。
《漢書·武帝紀》

元鼎四年（公元前一一三年），封南越王兄越為高昌侯。《史記·建元以來功臣表》

五年（公元前一一二年）四月，南越王相呂嘉反，殺漢使者及其王、王太后。《漢書·武帝紀》

终军字子云，济南人，为谏大夫。南越与汉和亲，乃遣军使南越，说其王，欲令入朝，比内诸侯。军自请：“愿受长缨，必羁南越王而致之阙下。”军遂往说越王，越王听许，请举国内属。天子大悦，赐南越大臣印绶，壹用汉法，以新改其俗，令使者留镇抚之。越相吕嘉不欲内属，发兵攻杀其王，及汉使者皆死。《汉书·终军传》

秋，遣伏波将军路博德出桂阳，下湟水；楼船将军杨仆出豫章，下浈水；归义侯严为戈船将军，出零陵，下漓水；张良曰：严故越人，降为归义侯。甲为下濑将军，下苍梧。服虔曰：甲故越人归汉者也。皆将罪人，江淮以南楼船十万人。越驰义侯遗应劭曰：亦越人也。别将巴蜀罪人，发夜郎兵，下牂柯江，咸会番禺。《汉书·武帝纪》

闽粤王余善上书，请以卒八千从楼船击吕嘉等。兵至揭阳，以海风波为解，不行，持两端，阴使南粤。《汉书·两粤传》

六年(公元前一一一年)十月，得吕嘉首，遂定越地，以为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趾、九真、日南、珠崖、儋耳郡。《汉书·武帝纪》

婴齐在长安时，取邯郸樛氏女，生子兴。及即位，请立樛氏女为后，兴为嗣。汉数使使者风谕，婴齐犹尚乐擅杀生自恣，惧入见。要以用汉法，比内诸侯。固称病，遂不入见。遣子次公入宿卫。婴齐薨，谥为明王。兴代立，其母为太后。太后未为婴齐妻时，曾与霸陵人安国少季通。元鼎四年，汉使安国少季往谕王、王太后以入朝；令辩士谏大夫终军等先其辞，勇士魏臣等辅其诀；卫尉路博德将兵屯桂阳，待使者。王年少，太后复与安国少季私通。国人颇知之，多不附太后。太后恐乱起，示欲倚汉威，数劝王及幸臣求内属。即因使者上书，请比

内诸侯，三岁一朝，除边关。天子许之，赐其丞相吕嘉银印，及内史、中尉、太傅印，余得自置。除其故黥劓刑，用汉法。使者皆留镇抚之。王、王太后饬治行装重资，为入朝具。其相吕嘉年长矣，相三王，宗族官贵为长吏者七十余人，男尽尚王女，女尽嫁王子弟宗室，及苍梧秦王有连。《京房》曰：苍梧王即下赵光也，有连者，连姻也。赵与秦同姓，故称秦王。其居国中甚重，越人信之，多为耳目者，得众心愈于王。王之上书，数谏止王，王弗听。有畔心，称病不见汉使者。使者注意嘉，势未能诛。王、王太后亦恐嘉等先事发，欲介使者权，谋诛嘉等。置酒请使者，大臣皆侍坐饮。使者皆东向，太后南向，王北向；相嘉大臣皆西向，侍坐饮。嘉弟为将，将卒居宫外。酒行，太后谓嘉曰：“南越内属，国之利也，而相君苦不便者，何也？”以激怒使者。使者狐疑相杖，遂不敢发。嘉见耳目非是，即趋出。太后怒，欲纵嘉以矛，王止太后。嘉遂出，分其弟兵就舍。称病，不肯见王及使者。乃阴谋作乱。王素无意诛嘉，嘉知之，以故数月不发。太后独欲诛嘉等，力又不能。

天子闻之，罪使者怯无决。又以为王、王太后已附汉，独吕嘉为乱，不足以兴兵，欲使庄参以二千人往。参曰：“以好往，数人足矣；以武往，二千人无足以为也。”辞不可。郑壮士故济北相韩千秋奋曰：“以区区之越，又有王太后应，独相吕嘉为害，愿得勇士三百人，必斩嘉以报。”于是天子遣千秋与王太后弟樛乐将二千人往。入越境。吕嘉乃遂反，下令国中曰：“王年少，太后中国人也，又与使者乱，专欲内属，尽持先王宝器入献天子以自媚；多从人，行至长安，虏卖以为僮。取自脱一时利，无顾赵氏社稷为万世虑之意。”乃与其弟将卒攻杀太后、王，尽杀汉使者。遣人告苍梧秦王及其诸郡县，立明王长男越

妻子术阳侯建德为王。而韩千秋兵之入也，破数小邑。其后越直开道给食，未至番禺四十里，越以兵击千秋等，灭之。使人函封汉使者节置塞上，好为漫辞谢罪，发兵守要害处。于是天子下赦曰：“天子微，诸侯力政，讥臣不讨贼。吕嘉、建德等反，自立晏如，令罪人及江淮以南楼船十万师往讨之。”

元鼎六年(公元前一一一年)冬，楼船将军将精卒先陷寻陕，破石门，得越船粟，因推而前，挫越锋，以数万人待伏波。伏波将军将罪人，道远，会期后。与楼船会乃有千余人，遂俱进。楼船居前，至番禺，建德、嘉皆城守。楼船自择便处，居东南面，伏波居西北面。会暮，楼船攻败越人，纵火烧城。越素闻伏波名，日暮，不知其兵多少。伏波乃为营，遣使招降者，赐印绶，复纵令相招。楼船力攻烧敌，反驱面入伏波营中。迟旦，城中皆降伏波。吕嘉、建德已夜与其属数百人亡入海。伏波又因问所得降者贵人，知嘉所之，遣人追之。以其故校尉司马苏弘得建德，封为海常侯、越郎。徐广曰：南越之郎官都稽表作孙都得嘉，封为临蔡侯。自尉佗王凡五世，九十三岁而亡。《史记·尉佗传》

苍梧王赵光闻汉兵至，降，为随桃侯。及粤揭阳令史定《史记》无史字降汉，为安道侯。粤将毕取以军降，为瞭侯。粤桂林监居翁谕告瓯骆四十余万口降，为湘城侯。《汉书·南粤传》

谨按：赵光等封侯，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年表皆在元鼎六年。元鼎中，荧惑守南斗。占曰：“荧惑所守，为乱贼丧兵；守之久，其国绝祀。南斗，越分也。”其后越相吕嘉杀其王及太后，汉兵诛之，灭其国。《汉书·天文志》

元封元年（公元前一〇年），封涉都侯喜，以父弃故南海太守，汉兵至，以越邑降，子侯，二千四十户。《汉书·功臣表》

武帝末，珠崖太守会稽孙幸调广幅布献之，蛮不堪役，遂攻郡杀幸。幸子豹合率善人还复破之。自领郡事，讨击余党，连年乃平。豹遣使封还印绶，上书言状，制诏即以豹为珠崖太守。

范晔宗：《后汉书·南蛮传》

谨按：率善官名，汉晋时西南夷及南蛮皆置率善长，率善人者，率善长所率之众也。

昭帝始元五年(公元前八二年)，夏，罢儋耳郡。《汉书·昭帝纪》

宣帝甘露二年(公元前五二年)，夏四月，遣护军都尉禄将兵击珠崖。《宣帝纪》

谨按：《资治通鉴》作张禄。

元帝初元三年(公元前四六年)春，珠崖郡山南县反，博谋群臣，待诏贾捐之以为宜弃珠崖，救民饥馑。乃罢珠崖。《元帝纪》

元封元年立儋耳、珠崖郡，皆在南方海中洲居，广袤可千里，合十六县，户二万三千余。其民暴恶，自以阻绝，数犯吏禁，吏亦酷之，率数年壹反，杀吏，汉辄发兵击定之。自初为郡至昭帝始元元年，二十余年间，凡六反叛。至其五年，罢儋耳郡并属珠崖。至宣帝神爵三年，珠崖三县复反。反后七年，甘露元年，九县反，辄发兵击定之。元帝初元元年，珠崖又反，发兵击之。诸县更叛，连年不定。上与有司议大发军，捐之建议，以为不当击。上使侍中尉乐昌侯王商诘问捐之曰：“珠崖内属为郡久矣，今背畔逆节，而云不当击，长蛮夷之乱，亏先帝功德，经义何以处之？”捐之对曰：“臣幸得遭明盛之朝，蒙危言之策，无忌讳之患，敢昧死竭卷舌。臣闻尧舜，圣之盛也；禹入圣域而不忧，故孔子称尧曰‘大哉’，《韶》曰‘尽善’，禹曰‘无间’。以三圣之德，地方不过数千里，西被流沙，东渐于海，朔南暨声教，迄于四海，欲与声教则治之，不欲与

者不强治也。故君臣歌德，含气之物各得其宜。武丁、成王，殷、周之大仁也，然地东不过江、黄，西不过氐、羌，南不过蛮荆，北不过朔方。是以颂声并作，视听之类咸乐其生，越裳氏重九译而献，此非兵革之所能致。及其衰也，南征不还，齐桓拯其难，孔子定其文。以至乎秦，兴兵远攻，贪外虚内，务欲广地，不虑其害。然地南不过闽越，北不过太原，而天下溃畔，祸卒在于二世之末，长城之歌至今未绝。赖圣汉初兴，为百姓请命，平定天下。至孝文皇帝，闵中国未安，偃武行文，则断狱数百，民赋四十，丁男三年而一事。时有献千里马者，诏曰：“弯旗在前，属车在后，吉行日五十里，师行三十里，朕乘千里之马，独先安之？”于是还马，与道里费，而下诏曰：“朕不受献也，其令四方毋求来献。”当此之时，逸游之乐绝，奇丽之賂塞，郑、卫之倡微矣。夫后宫盛色则贤者隐处，佞人用事则谗臣杜口，而文帝不行，故谥为孝文，庙称太宗。至孝武皇帝元狩六年，太仓之粟红腐而不可食，都内之钱贯朽而不可校。乃探平城之事，录冒顿以来数为边害，籍兵厉马，因富民以攘服之。西连诸国至于安息，东过碣石以玄菟、乐浪为郡，北郤匈奴万里，更起营塞，制南海以为八郡，则天下断狱万数，民赋数百，造盐铁酒榷之利以佐用度，犹不能足。当此之时，寇贼并起，军旅数发，父战死于前，子斗伤于后，女子乘亭鄣，孤儿号于道，老母寡妇饮泣巷哭，遥设虚祭，想魂乎万里之外。淮南王盗写虎符，阴聘名士；关东公孙勇等诈为使者，是皆廓地泰大，征伐不休之故也。今天下独有关东，关东大者独有齐、楚，民众久困，连年流离，离其城郭，相枕席于道路。人情莫亲父母，莫乐夫妇，至嫁妻卖子，法不能禁，义不能止，此社稷之忧也。今陛下不忍惄惄之忿，欲驱士众挤之大海之中，快

心幽冥之地，非所以救助饥馑，保全元元也。《诗》云“蠶尔蛮荆，大邦为讎”，言圣人起则后服，中国衰则先畔，动为国家难，自古而患之久矣，何况乃复其南方万里之蛮乎！骆越之人父子同川而浴，相习以鼻饮，与禽兽无异，本不足郡县置也。颤颤独居一海之中，雾露气湿，多毒草虫蛇水土之害，人未见虏，战士自死。又非独珠崖有珠犀玳瑁也，弃之不足惜，不击不损威。其民譬犹鱼鳖，何足贪也！臣窃以往者羌军言之，暴师曾未一年，兵出不踰千里，费四十余万万，大司农钱尽，乃以少府禁钱续之。夫一隅为不善，费尚如此，况于劳师远攻，亡士毋功乎！求之往古则不合，施之当今又不便。臣愚以为非冠带之国，《禹贡》所及，《春秋》所治，皆可且无以为。愿遂弃珠崖，专用恤关东为忧。对奏，上以问丞相御史。御史大夫陈万年以为当击；丞相于定国以为“前日兴兵击之连年，护军都尉、校尉及丞凡十一人，还者二人，卒士及转输死者万人以上，费用三万余，尚未能尽降。今关东困乏，民难摇动，捐之议是。”上乃从之。遂下诏曰：“珠崖虜杀吏民，背畔为逆，今廷议者或言可击，或言可守，或欲弃之，其指各殊。朕日夜惟思议者之言，羞威不行，则欲诛之；狐疑辟难，则守屯田，通于时变，则忧万民。夫万民之饥饿，与远蛮之不讨，危孰大焉？且宗庙之祭，凶年不备，况乎辟不嫌之辱哉！今关东大困，仓库空虚，无以相赡，又以动兵，非特劳民，凶年随之。其罢珠崖郡，民有慕义欲内属，便处之；不欲，勿强。”珠崖由是罢。《費捐之传》

后 汉

光武建武五年（公元二九年）十二月，交趾牧邓让率七郡太守

遣使奉贡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》

岑彭与交趾牧邓让厚善，与让书陈国家威德，又遣偏将军屈充移檄江南，班行诏命。于是让与桂阳太守张隆、零陵太守田翕、苍梧太守杜穆、交趾太守锡光等，相率遣使贡献，悉封为列侯，或遣子将兵助彭征伐。于是江南之珍始流通焉。《岑彭传》

《续汉书》曰：“张隆遣子驥将兵诣彭助征伐，上以驥为率义侯。”李贤：《后汉书注》

谨按：七郡者，李贤《注》谓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趾、九真、日南，并属交州。又《后汉书·任延传》：王莽末，交趾诸郡，闭境拒守。至建武时，岑彭与邓让书后，始通贡献。

十六年（公元四〇年）春二月，交趾女子征侧反，略有城邑。
《光武帝纪》

十八年四月，遣伏波将军马援率楼船将军段志等，击交趾贼征侧等。同上

交趾女子征侧及女弟征贰反，攻没其郡，九真、日南、合浦蛮夷皆应之，寇略岭外六十余城，侧自立为王。于是玺书拜马援伏波将军，以扶乐侯刘隆为副，督楼船将军段志等南击交趾。军至合浦而志病卒，诏援并将其兵，遂缘海而进。十八年春，军至浪泊上，与贼战，破之。追征侧等至禁谿，数败之，贼遂散走。明年正月，斩征侧、征贰，传首洛阳。《马援传》

征侧者，麓泠县雒将之女也，嫁为朱鹭人诗索妻，甚雄勇。交趾太守苏定以法绳之，侧怨怒，故反。《马援传注》

永平十七年（公元七四年）二月，西南夷哀牢、僂耳、僬侥、槃木、白狼、动黏诸种，前后慕义贡献。《明帝纪》郑宏为大司农。旧交趾七郡贡献转运，皆从东冶汎海而至，风波艰阻，沈溺

相系。宏奏开零陵、桂阳峤道，于是夷通，至今遂为常路。《郑宏传》

谨按：开通峤道事，不知在建初何年。《资治通鉴》系于章帝建初之末。交趾七郡，胡三省《通鉴注》：南海、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交趾、九真、日南七郡。又云，据武帝遣路博德伐南越，出桂阳，下湟水，则旧有是路，宏特开之使夷通。

和帝元兴元年（公元一〇五年），旧南海献龙眼、荔枝，十里一置，五里一候，奔腾阻险，死者继路。时临武长汝南唐羌，县接南海，乃上书陈状。帝下诏曰：“远国珍羞，本以荐奉宗庙。苟有伤害，岂爱民之本。其勅太官勿复受献。”由是遂省焉。《和帝纪》

《谢承书》曰：“唐羌字伯游，辟公府，补临武长。县接交州，旧献龙眼、荔枝及生鲜，献之，驿马昼夜传送之，至有遭虎狼毒害，顿仆死亡不绝。道经临武，羌乃上书谏曰：‘臣闻上不以滋味为德，下不以贡膳为功，故天子食太牢为尊，不以果实时为珍。伏见交趾七郡献生龙眼等，鸟惊风发。南州土地，恶虫猛兽不绝于路，至于触犯死亡之害。死者不可复生，来者犹可救也。此二物升殿，未必延年益寿。’帝从之。”《和帝纪注》

安帝元初元年（公元一一四年）三月，本纪作二月，己卯，日南地坼，长百八十二里。其后三年正月，苍梧、郁林、合浦盗贼群起，劫略吏民。《后汉书·五行志》

《东观记》曰：“坼长百八十二里，广五十六里。”《安帝纪注》

三年正月，苍梧、郁林、合浦蛮夷反叛。二月，遣御史任逴督州郡兵讨之。三月，赦苍梧、郁林、合浦、南海吏人为贼所迫者。冬十一月，苍梧、郁林、合浦蛮夷降。《安帝纪》

永建四年（公元一二九年）五月，诏曰：“海内颇有灾异，朝廷修政，太官减膳，珍玩不御。而桂阳太守文若不惟竭忠，宣畅本

朝，而远献大珠以求幸媚，今封以还之。”《顺帝纪》

桓帝延熹五年（公元一六二年）四月，长沙贼起，寇桂阳、苍梧。五月，长沙、零陵贼起，攻桂阳、苍梧、南海、交趾，遣御史中丞盛脩督州郡讨之，不克。《桓帝纪》

六年七月，桂阳贼李研等寇郡界。十一月，南海贼寇郡界。

七年秋，荆州刺史度尚击零陵、桂阳盗贼及蛮夷，大破平之。

八年夏，桂阳胡兰、朱盖等复反，攻没郡县，转寇零陵，零陵太守陈球拒之，遣中郎将度尚、长沙太守抗徐等击兰、盖，大破斩之。苍梧太守张叙为贼所执，又桂阳太守任胤背故畏懦，皆弃市。俱同上

荆州兵朱盖等，与桂阳贼胡兰等三千余人复攻桂阳，焚烧郡县，太守任胤弃城走，贼众遂至数万。转攻零陵，太守陈球固守拒之。于是以度尚为中郎将，将幽、冀、黎阳、乌桓步骑二万六千人救球，又与长沙太守抗徐等发诸郡兵，并执讨击，大破之，斩兰等首三千五百级，余贼走苍梧。《度尚传》

光和元年（公元一七八年）正月，合浦、交趾乌浒蛮叛，招引九真、日南民攻没郡县。《灵帝纪》

四年夏，交趾刺史朱儁讨交趾、合浦乌浒蛮，破之。同上

交趾部群贼并起，牧守软弱不能禁。又交趾贼梁龙等万余人，与南海太守孔芝反。光和元年，朱儁为交趾刺史，斩梁龙，降者数万人。《朱儁传》

中平元年（公元一八四年）六月，交趾屯兵执刺史及合浦太守来达，自称“柱天将军”，遣交趾刺史贾琮讨平之。《灵帝纪》

建安三年（公元一九八年），长沙太守张羨率零陵、桂阳二郡畔，刘表遣兵攻围，破羨，平之。于是开土遂广，南接五岭，北据汉川。《刘表传》

张羨，南阳人。先作零陵、桂阳守，甚得江、湘间心。然性屈强不顺，表薄其为人，不甚礼也。羨因是怀恨，遂畔。王粲《英雄记》

建安八年（公元二〇三年），张津为交州刺史，士燮为交趾太守，共表立为州，乃拜津为交州牧。十五年，移居番禺，诏以边州使持节，郡给鼓吹，以重城镇，加以九锡六佾之舞。《晋书·地理志》
苍梧士燮为交趾太守。交州刺史朱符为夷贼所杀，州郡扰乱，燮表其弟壹领合浦太守，輔领九真太守，武领南海太守。燮体器宽厚，中国士人多往依之。雄长一州，偏在万里，威尊无上，出入仪卫甚盛，震服百蛮。朝廷遣南阳张津为交州刺史。津好鬼神事，常著绛帕头，鼓琴、烧香，读邪道书，云可以助化，为其将区景所杀。刘表遣零陵赖恭代津为刺史。是时苍梧太守史璜死，表又遣吴巨代之。朝廷赐燮玺书，以燮为绥南中郎将，督督七郡，领交趾太守如故。巨与恭相失，巨举兵逐恭，恭走还零陵。孙权以鄱阳太守临淮步骘为交州刺史，士燮率兄弟奉承节度，吴巨外附内违，骘诱而斩之，威声大震。权加燮左将军，燮遣子入质。由是岭南始服属于权。《资治通鉴》

谨按：张津事见《后汉书·襄楷传注》，陈寿《吴书·孙策传》，张津为交州刺史，士燮为交趾太守，二事皆无年月。步骘为交州刺史，《本传》在建安十五年，故《资治通鉴》系于十五年之末。《水经注》引王氏《交广春秋》曰：“建安十六年，吴遣临淮步骘为交州刺史，将武吏四百人之交州，道路不通。苍梧太守长沙吴巨，拥众五千。骘有疑于巨，先使谕巨，巨迎之于零陵，遂得进州。巨既纳骘，而后有悔。骘以兵少，恐不存立。巨有都督区景勇略与巨同，士为用，骘恶之。阴使人请巨。巨往告景勿诣骘。骘请不已，景又往。乃

于厅事前中庭，俱斩，以首徇众。据此，是区景杀张津之后，又为吴巨所用，二人皆为步骘所诱杀。《通鉴》本《吴书》土燮传略而不详，王氏之说可补《吴志》之缺。

十五年（公元二一〇年），步骘出领鄱阳太守。岁中，徙交州刺史、立武中郎将，领武射吏千人，便道南行。刘表所置苍梧太守吴巨阴怀异心，外附内违。骘降意怀诱，请与相见，因斩徇之。

《吴志·步骘传》

十六年，交州刺史赖恭，自广信合兵小零陵越城，迎步骘。

郦道元《水经注》

建安二十年，吕岱督孙茂等十将从取长沙三郡。又安成、攸、永新、茶陵四县吏共入阴山城，合众拒岱，岱攻围，即降。《吕岱传》

建安中，吴遣步骘为交州。骘到南海，登高远望，睹巨海之浩茫，观原薮之殷阜，乃曰：“斯诚海岛膏腴之地，宜为都邑。”建安二十二年，迁州番禺，筑立城郭，绥和百越，遂用宁集。《水经·浪水篇注》

延康元年（公元二二〇年），吕岱代步骘为交州刺史。到州，高凉贼帅钱博乞降，岱因承制，以博为高凉西部都尉。是时桂阳、浈阳贼王金合众于南海界上，首乱为害，岱讨之，生缚金，传送诣部，斩首，获生凡万余人。《吕岱传》

《南越志》：吴建安十六年衡毅、钱博拒步骘于高要峡，毅投水死，博与其属亡于高凉。吕岱为刺史，博既请降，制以博为高凉都尉。《太平御览》

谨按：《水经注》引王氏《交广春秋》曰：“步骘杀吴巨、区景，使严舟船，合兵二万，下取南海。苍梧人衡毅、钱博、宿巨部伍，兴军逆骘于苍梧高要峡口，两军相逢，于是遂交

战，毅与众投水死者千余人。”盖步骘杀吴巨、区景之后，严备舟船合兵取南海。巨之旧部衡毅、钱博拒之，毅战败投水死，博亡走高凉。八年之后，至吕岱为刺史时始降。《交广春秋》、《南越志》所记详于《吴志》，赵一清《水经注释》云：“毅死，博逃，《交广春秋》未得其实，窃谓《交广春秋》千余人句下，必有博亡走高凉之文。善长因其事与高要无涉，不复征引耳。且本文亦不云博与毅俱投水死也。”

吴

黄武五年（公元二二六年），卫将龙编侯交趾太守士燮卒。权以交趾县远，乃分合浦以北为广州，吕岱为刺史；交趾以南为交州，戴良为刺史。又遣陈时代燮为交趾太守。燮子徽自署交趾太守，发兵拒良。吕岱被诏诛徽。《士燮传》

分交州置广州，俄复旧。《孙权传》

七年，改合浦为珠官郡。

黄龙二年（公元二三〇年），遣将军卫温、诸葛直将甲士万人浮海求夷洲及亶洲。亶洲在海中，长老传言秦始皇遣方士徐福将童男童女数千人入海，求蓬莱神山及仙药，止此洲不还。世相承有数万家，其上人民，时有至会稽货布，会稽东县人海行，亦有遭风流移至亶洲者。所在绝远，卒不可得至，但得夷洲数千人还。

俱同上

权将围珠崖及夷洲，皆先问全琮，琮曰：“以圣朝之威，何向而不克？然殊方异域，隔绝障海，水土气毒，兵入民出，必先疾病，转相污染，往者惧不能反，所获何可多致？猥亏江岸之兵，以冀万一之利，愚臣犹所不安。”权不听。军行经岁，士

众疾疫死者十有八九，权深悔之。《全琮传》

谨按：夷洲、亶洲不知所在。据《全琮传》与珠崖相近，当在今琼州埠海之外，或云在临海之东，日本之外。《吴志》夷洲与珠崖并举，是不在临海之东矣。

赤乌二年（公元二三九年）十月，将军蒋秘南讨夷贼。秘所领都督廖式杀临贺太守严纲等，自称平南将军，与弟潜共攻零陵、桂阳，及摇动交州、苍梧、郁林诸郡，众数万人。遣将军吕岱、唐咨讨之，岁余皆破。

赤乌五年（公元二四二年）七月，遣将军聂友、校尉陆凯以兵三万讨珠崖、儋耳。俱同上

赤乌五年，钟离牧从郎中补太子辅义都尉，迁南海太守。《钟离牧传》

《会稽典录》曰：高凉贼率仍弩等破略百姓，残害吏民，牧越界扑讨，旬日降服。《钟离牧传注》

十一年，以陆胤为交州刺史。高粱渠帅黄昊等支党三千余家皆出降。《吴志·陆胤传》

永安七年（公元二六四年），复分交州置广州。《孙休传》

分合浦，立合浦北部，以都尉领之。《晋书·地理志》

元兴元年（公元二六四年），魏置交趾太守之郡。《孙皓传》

魏咸熙元年九月辛未，诏曰：“吴贼政刑暴虐，赋敛无极。孙休遣使邓句接当作荀，敕交趾太守锁送其民，发以为兵。吴将吕兴因民心愤怒，又承王师平定巴蜀，即纠合豪杰，诛除句等，驱逐太守长吏，抚和吏民，以待国命。九真、日南郡闻兴去逆即顺，亦齐心响应，与兴协同。兴移书日南州郡，开示大计，兵临合浦，告以祸福；遣都尉唐谱等诣进乘县，因南中都督护军霍弋上表自陈。又交趾将吏各上表，言‘兴创造事业，大小承命。郡

有山寇，入连诸郡，惧其计异，各有携贰。权时之宜，以兴为督交趾诸军事、上大将军、定安侯，乞赐褒奖，以慰边荒。乃心款诚，形于辞旨。昔仪父朝鲁，《春秋》所美；窦融归汉，待以殊礼。今国威远震，抚怀六合，方包举殊裔，混一四表。兴首向王化，举众稽服，万里驰义，请吏帅职，宜加宠遇，崇其爵位。既使兴等怀忠感悦，远人闻之，必皆竞劝，其以兴为使持节、都督交州诸军事、南中大将军，封定安侯，得便宜行事，先行后上。”策命未至，兴为下人所杀。《魏书·陈留王奂纪》

咸熙元年（公元二六四年），诏以吕兴为安南将军，以南中监军霍弋遥领交州刺史，率牙门董元、毛炅、孟干、孟通、爨能、李松、王素等将兵助兴，未至，兴为其功曹王统所杀。《晋书·晋武帝纪》

甘露元年（公元二六五年），以桂阳南部为始兴郡。《孙皓传》

宝鼎三年（公元二六八年），遣交州刺史刘俊、前部督脩则等入击交趾。司上

吴交州刺史刘俊、大都督脩则、将军顾容前后三次攻交趾，交趾太守杨稷皆拒破之；郁林、九真皆附于稷。稷遣将军毛炅、董元攻合浦，战于古城（古城盖合浦郡古城也），大破吴兵，杀刘俊、脩则，余兵散还合浦。《晋书·晋武帝纪》

建衡元年（公元二六九年），遣监军虞汜、威南将军薛珝、苍梧太守陶璜由荆州，监军李勣、督军徐存从建安海道，皆就合浦击交趾。《孙皓传》

天纪三年（公元二七九年）夏，郭马反。马本合浦太守脩允部曲督。允转桂林太守，疾病，住广州，先遣马将五百兵至郡安抚诸夷。允死，兵当分给，马等累世旧军，不乐离别。皓时又科实广州户口，马与部曲将何典、王族、吴述、殷兴等因此恐动兵

民，合聚人众，攻杀广州督虞授。马自号都督交、广二州诸军
事、安南将军，兴广州刺史，述南海太守。典攻苍梧，族攻始兴。

同上

《汉晋春秋》曰：先是，吴有说讠者曰：“吴之败，兵起南
裔。亡吴者公孙也。”皓闻之，文武职位至于卒伍有姓公孙者，皆
徙于广州，不令停江边。及闻马反，大惧曰：“此天亡也。”《孙皓
传注》

八月以滕循为司空，未拜，转镇南将军，假节领广州牧，率
万人从东道讨马，与族遇于始兴，未得前。马杀南海太守刘略，
逐广州刺史徐旗。皓又遣徐陵督陶浚将七千人从西道，命交州牧
陶璜部伍所领及合浦、郁林诸郡兵，当与东西军共击马。《孙皓
传》

滕脩《吴书》作循，讨郭马未克，闻晋伐吴，帅众赴难，至
巴丘，闻吴亡，缟素流涕，还，与广州刺史闻丰、苍梧太守王毅各送印绶请降。孙皓遣陶璜之子融持书谕璜，璜流涕数日，
亦送印绶降。帝皆复其本职。《资治通鉴》

晋

武帝太康六年（公元二八五年）冬十月，南安新兴县山崩，涌
水出。《宋书·五行志》《晋书·武帝纪》

七年七月，南安地震。《宋书三十四卷》

八年十一月，海安令肖辅聚众反。《晋书·武帝纪》

九年，南海地震。《宋书·三十四卷》

孝武帝太元十六年（公元三九一年）十二月，白雀见南海增城
县民吴比屋。《宋书·符瑞志》

怀帝永嘉元年（公元三〇七年），分荆州之长沙、衡阳、湘东、零陵、邵陵、桂阳及广州之始安、始兴、临贺九郡置湘州。

《晋书·地理志》

谨按：《通鉴》注：“《晋志》：怀帝分荆州之衡阳等九郡，置湘州。《帝纪》：分荆、江八郡为湘州。《纪》、《志》自相抵牾。此从《纪》。沈约亦曰：分荆州之长沙、衡阳、湘东、邵陵、零陵、营阳、建昌，江州之桂阳八郡，立湘州。”检《晋志》荆州序曰：怀帝分荆州云云。广州末又云：永嘉元年，又以临贺、始兴、始安三郡凡二十县为湘州，胡三省以《志》为误，然《纪》所云八郡之名无考，沈约虽云八郡，但有七郡。考惠帝分桂阳、武昌、安成三郡立江州。所谓建昌乃武昌之误。营阳立于穆帝时，孝怀时无此郡。则沈约之说，亦未得实。且《晋志》分九郡置湘州，一卷之中，其文两见，若无明据，岂能言之凿凿。如此不云江州者，盖江州三郡本属荆州，文从略尔。窃谓《本纪》未必是，《地志》未必非也。

陶侃为持节、宁远将军、荆州刺史，左转广州刺史、平越中郎将。《陶侃传》

谨按：侃为广州刺史，《通鉴》在愍帝建兴三年。

王机字令明，长沙人。父毅，广州刺史，甚得南越之情。慕王澄为人，澄亦雅知之，以为已亚，用为成都内史。会澄遇害，机惧祸及，又属杜弢所在发墓，而独为机守冢，机益自疑。就王敦求广州，敦不许。会广州人背刺史郭讷，迎机为刺史，机遂将奴客门生千余人入广州，州部将温邵率众迎机。敦遣参军葛幽追之，及于庐陵，机叱幽曰：“何以敢来？欲取死邪？”幽不敢逼而归。郭讷闻邵之纳机也，乃遣兵击邵，反为所破。讷又遣机父兄时吏距之，咸倒戈迎机，讷众皆散，乃握

节而避机。机遂入城就讷求节，讷叹曰：“昔苏武不失其节，前史以为美谈。此节天朝所假，义不相与，自可遣兵来取之。”机惭而止。机自以篡州，惧为王敦所讨，乃更求交州。时杜弢余党杜弘奔临贺，送金数千两与机，求讨桂林贼以自效。机为列上，朝廷许之。王敦以机难制，又欲因机讨梁硕，转机为交州刺史。硕闻遣子侯候机于郁林，机怒其迎迟，责云：“须至州当相收拷。”硕子驰使报硕，硕曰：“王郎已坏广州，何可复来破交州也！”乃禁州人不许迎之。府司马杜贊以硕不迎机，率兵讨硕，为硕所败。硕恐诸侨人为机，于是悉杀其良者。乃自领交趾太守。机既为硕所拒，遂往郁林。时杜弘大破桂林贼还，遇机于道，机劝弘取交州。弘乃执机节目曰：“当相与迭持，何可独捉！”机遂以节与之。于是机与弘及温邵、刘沈等并反。陶侃为广州刺史，到始兴，先讨温、刘，皆杀之。机遣牙门屈蓝还州，诈言增粮，密招引所部，欲以拒侃。侃收蓝斩之，遣督护许高讨机，机走，病死于道。高掘其尸斩首，并杀其二子焉。《王机传》陶侃至始兴，杜宏遣使伪降，侃知其谋，进击宏，破之，执刘沈于小桂。诸将请乘胜击温邵，侃下书谕之。邵惧而走，追获于始兴。杜宏谐王敦降，广州遂平。

《通鉴》

谨按：王机、郭讷及侃平广州事，史书无年月。王郭事《通鉴》系于永嘉之末，陶侃事系于建兴三年。今不复分属，次于侃为刺史之下，俾阅者易于循览焉。

《交广记》：建兴三年（公元三一五年），江、扬二州经石冰、陈敏之乱，民多流入广州，诏加存恤。《黄志》

谨按：建兴，愍帝纪年也。晋黄恭《交广二州记》，其书久亡，黄佐必有所本。

大兴元年（公元三一八年）十月，加广州刺史陶侃平南将军。

《元帝纪》

永昌元年（公元三二二年）正月，王敦作乱，宜都太守谭该等帅所统致讨，遣罗英至广州，约陶侃同进。侃即遣参军高宝帅兵北下。《通鉴》

太宁元年（公元三二三年）五月，梁硕攻下交州。六月，陶侃遣高宝攻硕，斩之，传首京师。进侃位征南大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。《明帝纪》

三年五月，以陶侃为征西大将军、都督荆、湘、雍、梁四州诸军事、荆州刺史，王舒为安南将军、都督广州诸军事、广州刺史。六月，以广州刺史王舒为都督湘州诸军事、湘州刺史，刘惔为平越中郎将、都督广州诸军事、广州刺史。同上

咸和三年（公元三二八年）九月，前交州刺史张璇据始兴反，进攻广州，镇南司马曾麒等击破之。《成帝纪》

五年，诏以邓岳督交、广诸军事，领广州刺史。《通鉴》

咸康二年（公元三三六年）十月，邓岳遣督护王随击夜郎，新昌太守陶协击兴古，并克之。《成帝纪》

五年三月，邓岳伐蜀，建宁人孟彦执李寿将霍彪以降。同上

太元八年（公元三八三年）三月，始兴大水，平地五丈。《五行志》

太元十七年二月，甘露降南海、番禺县杨树。《宋书·五行志》

十八年六月，始兴大水深五丈。《孝武帝纪》

元兴元年（公元四〇二年）二月，以右将军吴隐之为都督交广二州诸军事、广州刺史。《安帝纪》

三年十月，卢循寇广州，刺史吴隐之为循所败。执始兴相阮腆之而还。同上

卢循攻略广州，吴隐之闭城固守。其十月壬戌夜，火起。

时百姓避寇盈满城内，隐之惧有应贼者，但务严兵，不先救火。由是府舍焚荡，烧死者万余人，因遂散溃，悉为贼擒。

《五行志》

卢循寇南海，攻番禺。执吴隐之。自称平南将军，摄广州事，聚烧骨为共冢，葬于洲上，得骷髅三万余枚。又使徐道覆攻始兴，执始兴相阮腆之。《通鉴》

义熙元年（公元四〇五年）四月，卢循遣使贡献。时朝廷新定，未暇征讨；壬申，以循为广州刺史，徐道覆为始兴相。循遣刘裕益智粽，裕报以续命汤。循以前琅邪内史王诞为平南长史。（诞）说循曰：“诞本非戎旅，在此无用，素为刘镇军所厚，若得北归，必蒙寄任，公私际会，仰答厚恩。”循甚然之。刘裕与循书，令遣吴隐之还，循不从。诞复循曰：“将军今留吴公，公私非计。孙伯符岂不欲留华子鱼邪？但以一境不容二君耳。”于是遣隐之与诞俱还。同上

谨按：“桓玄流王诞于广州，是时与吴隐之并陷于循。循为广州刺史，《宋书·武帝纪》在义熙二年。《通鉴》与《宋书》异。

六年二月，广州刺史卢循反。《宋书·武帝纪》十二月，刘裕版建威将军褚裕之行广州刺史。《通鉴》

七年二月，卢循至番禺为孙季高所破，收余众南走。刘藩、孟怀玉斩徐道覆于始兴。交州刺史杜慧度斩卢循，传首京师。

《宋书·武帝纪》

高祖遣季高率众三千，汛海袭番禺。初，贼不以海道为防，季高至东冲，去城十余里，城内犹未知。循守战士犹有数千人，城池甚固。季高先焚舟舰，悉力登岸，会天大雾，四面陵城，即日克拔。循父嘏、长史孙建之、司马虞庭夫等，轻舟

奔始兴。即分遣振武将军沈田子等讨平岭表诸郡。循于左里奔走，而众力犹盛，自岭道还袭广州。季高拒战二十余日，循乃破走，所杀万余人，追奔至郁林，会病，不得穷讨，循遂得走向交州。义熙七年四月，季高卒于晋康。《宋书·孙处传》

卢循字子先，小名元龙，司空从事中郎谌之曾孙也。双眸炯澈，瞳子四转，善草隶、弈棋之艺。娶孙恩妹。及孙恩作乱，与循通谋。恩性酷忍，循每谏止之，人士多赖以济免。恩亡，余众推循为主。元兴二年正月，寇东阳。八月，攻永嘉。刘裕讨循至晋安，循窘急，泛海到番禺，寇广州，逐刺史吴隐之，自摄州事，号平南将军，遣使献贡。时朝廷新诛桓氏，中外多虞，乃权假循征虏将军、广州刺史、平越中郎将。义熙中，刘裕伐慕容超，循所署始兴太守徐道覆，循之姊夫也，使人劝循乘虚而出，循不从。道覆乃至番禺，说循曰：“朝廷恒以君为腹心之疾，刘公未有旋日，不乘此机而保一日之安，若平齐之后，刘公自率众至豫章，遣锐师过岭，虽复君之神武，必不能当也。今日之机，万不可失。既克都邑，刘裕虽还，无能为也。君若不同，便当率始兴之众直指寻阳。”循甚不乐此举，无以夺其计，乃从之。初，道覆密欲装舟舰，乃使人伐船材于南康山，伪云将下都货之。后称力少不能得致，即于郡贱卖之，居人贪贱，卖衣物而市之。赣石水急，出船甚难，皆储之。如是者数四，故船板大积，而百姓弗之疑。及道覆举兵，案卖券而取之，无得隐匿者，乃并力装之，旬日而办。遂举众寇南康诸郡，守相皆委任奔走。镇南将军何无忌率众拒之，兵败被害。循遣道覆寇江陵，未至，为官军所败，驰走告循曰：“请并力攻京都，若克之，江陵非所忧也。”乃连旗而下，戎卒十万，舳舻千计，败卫将军刘毅于桑落洲，遂至江宁。道覆素

有胆决，知刘裕已还，欲乾没一战，请于新亭至白石，焚舟而上，数道攻之。循多谋少决，欲以万全之计，固不听。道覆以循无断，叹曰：“我终为卢公所误，事必无成。使我得为英雄驱驰，天下不足定也。”裕惧其侵轶，乃栅石头，断祖浦，以拒之。循攻栅不利，船舰为暴风所倾，人有死者。列阵南岸，战又败绩。乃进攻京口，寇掠诸县，无所得。循谓道覆曰：“师老矣！弗能复振。可据寻阳，并力取荆州，徐更与都下争衡，犹可以济。”因自蔡洲南走，复据寻阳。裕先遣群率追讨，自统大众继进，又败循于雷池。循欲遁还豫章，乃悉力栅断左里。裕命众攻栅，循众虽死战，犹不能抗。裕乘胜击之，循单舸而走，收散卒得千余人，还保广州。裕先遣孙处从海道据番禺城，循攻之不下。道覆保始兴，因险自固。循乃袭合浦，克之，进攻交州。至龙编，刺史杜慧度懦而败之。循势屈，知不免，先鸩妻子，又召妓妾问曰：“我今将自杀，谁能同者？”多云：“雀鼠贪生，就死实人情所难。”有云：“官尚当死，某岂愿生！”于是悉鸩诸辞死者，因自投于水。慧度取其尸斩之，及其父叡，同党尽获，传首京都。《卢循传》

刘谦之，义熙末，为始兴相。东海人徐道期流寓广州，无士行，为侨旧所凌侮。因刺史谢欣死，合率群不逞之徒作乱，攻没州城，杀士庶素憾者百余，倾府库，招集亡命，出攻始兴。谦之破走之，进平广州，仍行州事。即以为振威将军、广州刺史。

《宋书·刘谦之传》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二

宋 齐 梁 陈 隋

宋

元嘉二年(公元四二五年)八月，以右军长史江恒为广州刺史。

《宋书·文帝纪》

四年十一月，甘露降南海熙安，广州刺史江恒以闻。《符瑞志》

五年四月，以始兴太守徐豁为广州刺史。《文帝纪》

六年七月，以尚书左丞孔默之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八年正月，于交州复立朱崖郡。俱同上五月，甘露降南海番禺。

《符瑞志》

九年六月，诏曰：“益、梁、交、广，境域幽遐，治宜物情，或多偏拥。可更遣大使，巡求民瘼。”置积射、强弩将军官。十一月，于广州立宋康郡。《文帝纪》

谢灵运，高祖受命，出为永嘉太守。太祖登祚，再召不起，使范泰与灵运书，乃出就职。多称疾不朝直。上不欲伤大臣，讽旨令自解。乃陈疾东归。会稽太守孟顗表其异志，灵运诣阙上表，诏降死一等，徙付广州。其后秦郡府将宗齐受至涂口，行达桃墟村，见有七人下路乱语，疑非常人，还告郡县，遣兵随齐受掩讨，遂共格战，悉擒付狱。其一人赵钦云：“谢康乐给钱令买弓箭刀楯

等物。”有司奏依法收治，诏于广州弃市。《谢灵运传》

谨按：谢灵运事《通鉴》系于元嘉十年之末，余详《谪宦》。

十五年八月，以始兴内史陆徽为广州刺史。《文帝纪》

十七年，上以彭城王义康将成祸乱，徙其党何默子等五人于广州。《通鉴》

二十年八月，以廷尉陶愍祖为广州刺史。《文帝纪》

孔熙先父默之为广州刺史，以赃货得罪下廷尉，彭城王义康保持之，故得免。及义康被黜，熙先密怀报效，与范尉宗谋逆，广州人周灵甫有家兵部曲，熙先以六十万钱与之，使于广州合兵。灵甫一去不反。《范晔传》

谨按：蔚宗事在元嘉二十年。

二十一年，刘道锡以巴西梓、潼二郡太守，迁扬烈将军、广州刺史。二十七年，坐贪纵过度，自杖治中荀齐文垂死，乘舆出城行，与阿尼同载，为有司所纠。值赦，明年散征，又以赦后余赃，收下廷尉，被宥病卒。《刘道产传》

二十九年五月，罢湘州并荆州。以始兴、临贺、始安三郡属广州。《文帝纪》

七月以右卫将军宗悫为广州刺史。九月，南海太守肖简据广州反。《孝武帝纪》

肖简历位长沙内史，广陵王诞为广州，未之镇，以简为安南咨议参军、南海太守，行府州事。世祖入讨元凶，遣辅国将军、南海太守邓琬讨简，城陷伏诛。诸子并诛灭。

《萧思话传》

沈法系，世祖以为宁朔将军、始兴太守，讨肖简于广州。简诳其众曰：“台军是贼郡所遣。”并信之。前征北参军顾迈被贼徙在城内，善天文，云：“荆、江有大兵”。城内由此固守。初，世

祖先遣邓琬围简，惟治一攻道，法系至，曰：“宜四面并攻，若守一道，何时可拔。”琬虑功不在已，不从。法系曰：“更相申五十日。”日尽又不克，乃从之。八道俱攻，一日即拔，斩肖简，广州平。封库藏付邓琬而还。《沈庆之传附弟法系》

谨按：肖简、肖斌之弟。斌与元凶劭同谋弑逆，简内不自安，乃据广州反。

《宋元嘉起居注》：刘祯弹广州刺史韦朗，赃有白荆屐六十量，作绿沉银泥漆屏风二十三床，请免朗官。《太平御览》

孝建三年（公元四五六六年）二月，以广州刺史宗悫为豫州刺史。以新除御史中丞王翼为广州刺史。八月，以尚书吏部郎王琨为广州刺史。《孝武帝纪》

大明元年（公元四五七年）四月，省湘州宋建郡并临贺。

二年八月，以交州刺史费淹为广州刺史。俱同上

三年，费淹献三角水牛。《五行志》

广州诸山俚、獠，种类繁炽，前后屡为侵暴。世祖大明中，合浦大帅陈檀归顺，拜龙骧将军。四年，檀表乞官军征讨未附，乃以檀为高兴太守，将军如故。遣前朱提太守费沈、龙骧将军武期率众南伐，并通朱崖道，并无功，辄杀檀而反，沈下狱死。

《南夷林邑国传》

五年十月，以冠军将军临海王子顼为广州刺史。《孝武帝纪》

六年七月，以辅国将军王翼之为广州刺史。

七年五月，辅国将军始安王子真为广州刺史。俱同上

泰始二年（公元四六六年）正月，晋安王子勋僭即伪位于寻阳，广州刺史袁曇同逆。李延寿：《南史·明帝纪》

谨按：袁曇当从《宋书》作曇远。

齐王世子为南康赣令，邓琬遣使收世子，肖欣祖、桓康等奉

世子长子，召募得百余人，攻郡出世子。世子自号宁朔将军，与南康相沈肅之、前南海太守何晏直、晋康太守刘绍祖、东莞童禽等，据郡起义。琬征始兴相殷孚为御史中丞，并令率郡人俱下。世子避之于揭阳山。孚既去始兴，以郡五官掾谭伯初留知郡事。士人刘嗣祖等斩伯初，据郡起义。琬遣始兴太守韦希真、鹰扬将军杨弘之讨嗣祖。嗣祖亦遣众出南康，与世子合。希真等以义徒强盛，住卢陵不敢进。广州刺史袁晏远闻始兴起义，遣将李万周、陈伯绍率众讨嗣祖。嗣祖遣兵戍湧阳，万周亦筑垒相守。嗣祖遣人诳万周曰：“寻阳已平，台遣刘勔为广州垂至。”万周信之，便回还袭番禺，夜以长梯入城，晏远怯弱无防，闻万周反，便徒步跳出奔，万周追斩之。交州刺史檀翼被代，还至广州，资货巨万，万周诬以为逆，杀之。遂劫掠公私银帛，藉略袁、檀珍宝自入。《邓琬传》

谨按：是时废帝任凶，何迈谋迎立王子勋事泄，赐子勋死。长史邓琬等矫太后诏，奉子勋为帝。世子者，肖道成子（肖）蹠也。

二年十月，以辅国将军刘勔为广州刺史。十二月，以新除广州刺史刘勔为益州刺史，前巴西、梓潼二郡太守费混为广州刺史。《明帝纪》

三年二月，以御史中丞羊南（希）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泰始三年，羊希出为宁朔将军、广州刺史。希初请女夫镇北中兵参军肖惠徵为长史，带南海太守，太宗不许。又请为东莞太守。希既到镇，长史、南海太守陆法真丧官，希又请惠徵补任。诏曰：“希卑门寒士，累世无闻，轻薄多衅，备彰历职。徒以清刻一介，擢授岭南，干上逞欲，求诉不已，可降号横野将军。”初李万周、刘嗣祖籍略广州。太宗以万周为步兵校尉，加宁朔将军，

权行广州事。希既至，而万周等并有异图，希诛之。希以沛郡刘思道行晋康太守，领军伐俚。思道违节度，失利，希遣收之。思道不受命，率所领攻州，希遣平越长史邹琰于朝亭拒战，军败见杀。思道进攻州城，司马邹嗣之拒之西门，战败而死。希踰城走，思道获而杀之。府参军邹曼率数十人袭思道，已得入城，力不敌，又败。东莞太守肖惠徽率郡文武千余人攻思道，战败，又见杀。时龙骧将军陈伯绍率军伐俚，还击思道，定之。赠希辅国将军，惠徽中书郎，嗣之越骑校尉。希子崇闻广州乱，即日便徒步跳出新亭，不能步涉，顿伏江渚。门义以小船救之，于是进路。父葬毕，不胜哀，卒。《羊玄保兄子希传》

谨按：羊南为广州刺史《本纪》在泰始三年，羊希为广州刺史本《传》亦在三年，窃疑断无一州同时有两刺史之理。《通鉴》羊希事系于泰始四年三月之末。考羊南于四年三月为妖贼所杀。则羊希败死不在四年三月可知矣。希传三年当是二年之误，盖希死后羊南乃镇广州也。《南史》谓羊希为妖贼所杀，误。

四年三月，妖贼攻广州，杀刺史羊南，龙骧将军陈伯绍讨之。四月，以豫章太守张辩为广州刺史。五月，曲赦广州。

《明帝纪》

五年十二月，以建安王世子伯融为广州刺史。

六年十二月，以始兴郡为宋安郡。

七年二月，置百梁、陇苏、永宁、安昌、富昌、南流郡，又分广、交州三郡，合九郡，立越州。五月，以宁朔长史孙超之为广州刺史。俱同上

泰豫元年（公元四七二年）六月，白雀见广州，刺史孙超之以献。《符瑞志》

元徽元年（公元四七三年）三月，以抚军长史何恢为广州刺史。

六月，以越州刺史陈伯绍为交州刺史。《后废帝纪》

谨按：《南齐志》云：泰始七年立越州，元徽二年以伯绍为刺史，与《宋书》不同，未知孰是。

上为征北中兵参军，转宁朔将军、广兴相。桂阳王休范反，上遣军袭寻阳，至北峤，事平，除晋熙王安西咨议，不拜，复还都。肖子显：《南齐书·世祖武帝纪》

世祖为广兴相，岭下积旱水涸不通船，上部伍至，水忽暴长。庾温云：“易利涉大川之义也。”《南齐书·苻瑞志》

谨按：休范反在元徽二年。

二年冬十月，以游击将军陈显达为广州刺史。《宋书·后废帝纪》

五年五月，以屯骑校尉孙景瓘为越州刺史。同上

升明元年（公元四七七年）十一月，员外散骑侍郎胡羨生行越州刺史，以交州刺史沈景德为广州刺史。十二月，荆州刺史沈攸之举兵反。以骁骑将军周盘龙为广州刺史。广州刺史陈显达举义兵。《顺帝纪》

到撝弟遁，元徽中为宁远将军、辅国长史、南海太守，在广州。升明元年，沈攸之反，刺史陈显达起兵以应朝廷，遁以犹预见杀。《南齐书·到撝传》

齐

建元三年（公元四八一年）四月，以宁朔将军沈景德为广州刺史。《南齐书·高帝纪》

四年六月，以宁朔将军臧灵智为越州刺史。《武帝纪》

永明二年（公元四八四年）三月，以少府赵景翼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秋，始兴曲江县山崩，壅底溪水成陂。《五行志》

三年七月，始兴郡民龚玄宣云，去年二月，忽有一道人乞食，因探怀中出篆书真经一卷，六纸，又表北极一纸，又移付罗汉居士一纸，云从兜率天宫下，使送上天子，因失道人所在。今年正月，玄宣又称神人授皇帝玺，龟形，长五寸，广二寸，厚二寸五，上有“天地”字，中央“肖”字，下“万世”字。《祥瑞志》

越州南高凉俚人海中网鱼，获铜兽一头，铭曰：“作宝鼎，齐臣万年子孙承宝。”同上

四年秋八月，以镇南长史肖惠休为广州刺史。《武帝纪》

惠休为广州刺史。罢任，献奉倾资。上敕中书舍人茹法亮曰：“可问肖惠休。吾先使卿宣敕答其勿以私禄足充献奉。今段殊觉其下情厚于前人。问之，故当不侵私邪？吾欲分受之也。”《肖惠基传》

六年六月，以始兴太守房法乘为交州刺史。《武帝纪》

十一月，以羽林监费廷宗为越州刺史。同上

七年，黄龙见曲江县黄池中，一宿二日。《祥瑞志》

越州献白珠，自然作恩惟佛像，长三寸。上起禅灵寺，置刹下。同上

八年十二月，以振威将军陈僧授为越州刺史。《武帝纪》

始兴郡昌乐村获白鳩一头。《祥瑞志》

九年三月，以太子左卫率刘徽为广州刺史。《武帝纪》

隆昌元年（公元四九四年）六月，以黄门侍郎王思远为广州刺史。《都督王纪》

延兴元年（公元四九四年）八月，以辅国将军王纳为广州刺史。《海陵王纪》

王晏弟诩，永明中为少府卿。六年，敕位未登黄门郎，不

得畜女妓。坐畜妓免官。复出为辅国将军，始兴内史。广州刺史刘缵为奴所杀，诩率郡兵讨之。延兴元年，授诩持节广州刺史。晏诛；上又遣南中郎司马肖季敞袭诩杀之。《王晏传》

建武四年（公元四九七年）二月，以征虏将军肖季敞为广州刺史。《明帝纪》

周世雄，永元中，为江西都护。陈显达起事后，世雄杀广州刺史肖季敞，称季敞同逆，送首京师。广州刺史颜翻讨杀之。《周盘龙传》

永元元年（公元四九九年）六月，以始兴内史范云为广州刺史。十月，以始兴内史颜翻为广州刺史，征虏将军沈陵为越州刺史。《南齐书·东昏侯纪》

三年二月，以威烈将军胡元进为广州刺史。三月，以驃骑将军沈徽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十二月，以冠军将军邓元起为广州刺史。《和帝纪》

谨按：元起为广州刺史，以李延寿《南史》年月考之，当在和帝改元中兴元年三月，肖书《本纪》残缺失次。

和帝中兴元年（公元五〇一年）初，肖颖胄遣宁朔将军范僧简拔安成，以僧简为安成太守。东昏侯遣军主刘希祖击之。希祖既克安成，移檄湘部。始兴内史王僧粲应之，自称湘州刺史，引兵袭长沙。尹法略拒僧粲，相持累月。建康城平，僧粲等散走。《通鉴》

梁

天监二年（公元五〇三年），乐蔼为持节，督广交越三州诸军事、冠军将军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前刺史徐元瑜罢归，道遇始兴人士反，逐内史崔睦舒，因掠元瑜财产。元瑜走归广

州，借兵于蔼，托欲讨贼，而实谋袭蔼，蔼觉之，诛元瑜。寻进号征虏将军，卒于官。《梁书·乐蔼传》

六年七月，分广州置桂州。《武帝纪》

九月，以豫章内史肖昌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肖昌迁持节，督广交桂越四州诸军事、辅国将军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七年，进号征远将军。《肖景传》

八年，左民尚书柳恽，除持节、都督广交桂越四州诸军事、仁武将军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《柳恽传》

九年，分湘州置衡州，以肖昌为持节、督广州之绥建湘州之始安诸军事、信武将军、衡州刺史，坐免。《肖景传》

十三年，衡阳嗣王元简，以给事黄门侍郎，出为持节、都督广交越三州诸军事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《元简传》

肖昂天监初，累迁司徒右长史，以轻骑将军出为广州刺史。普通二年，为散骑常侍。《肖景传》

谨按：昂为刺史无年月可考，当在普通之前，天监之末，今附录于十三年后。

王贞秀，以居丧无礼，为有司奏，徙越州，后有诏留广州。乃潜结仁威府中兵参军杜景，欲袭州城，刺史肖昂讨平之。《王茂传》

谨按：此事无年月可考，今附于肖昂之后，《黄志》载此事在天监十六年，不知所本。

天监时，衡州刺史武会超在州，子侄纵暴，州人朱朗聚党反，武帝以肖恭为刺史。时朗已围始兴，恭至，缓服徇贼，示以恩信。群贼伏其勇，是夜退三舍以避。军吏请追，恭曰：“贼以政苛致叛，非有陈、吴之心。缓之则自溃，急之则并力，诸君置之。”明日，朗遣使请降，恭受之，一无所问。即日收始兴太守张宝生及会超弟之子子仁斩之军门，以其贿而虐也。有司奏恭纵罪人，专戮二

千石，有诏宥之。迁湘州刺史。《南史·肖恭传》

普通四年（公元五二三年）六月，分广州置成州、南定州、合州、建州。《武帝纪》

六年三月，以魏征虏将军元景仲为广州刺史。同上

谨按：元景仲乃北魏之宗室，普通六年降于梁。

大通元年（公元五二七年），假兰钦节，都督衡州三郡兵，讨桂阳、阳山、始兴叛蛮，至即破之。授持节，都督衡桂二州诸军事、衡州刺史，赴职经广州，因破俚帅陈文彻兄弟，并擒之。改授散骑常侍、安南将军、广州刺史。既至任所，前刺史安南侯密遣厨人置药于食，中毒卒。《梁书·兰钦传》

兰钦南征交趾，擒陈文彻，所获不可胜计，献大铜鼓，累代所无。《陈书·欧阳頠传》

谨按：江左广州刺史，未有称安南将军者，当从《南史·兰钦传》作平南将军，《南史》云：“后为广州刺史。前刺史新渝侯（肖）映薨，南安侯恬权行州事，冀得即真。闻钦至岭，厚货厨人，涂刀以毒，削瓜进之，钦及爱妾俱死。”据此，则钦卒在中大通一二年中。

大通二年，临川王子正则，坐匿劫盜，削爵徙郁林。与江西督护靳山、顾通室，招诱亡命，将袭番禺。刺史元景仲命长史元孝深讨之。正则败，逃于厕，村人缚送之，诏斩于南海。李延寿：《南史·正则传》

中大通三年（公元五三一年）元景仲出为持节、都督广越等十三州诸军事、宣惠将军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《梁书·元法僧传》

三年二月，以广州刺史元景仲为安右将军。《武帝纪》

肖勋为广州刺史，西江俚帅陈文彻出寇高要。未几，降附。勋以南江危险，宜立重镇，乃表台于高凉郡立州。勅仍以为高

州，以西江都护孙冏为刺史。《南史·肖勋传》

谨按：属为刺史无常月，以其时考之，当在元景仲之后，肖映之前。

大同二年（公元五三六年），元景隆出为持节，都督广越交桂等十三州诸军事、平南将军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，行至雷首，遇疾卒。《梁书·元法僧传》

大同七年，交州土民李贲攻刺史肖咨，咨输赂，得还越州。《梁书·武帝纪》

八年三月遣越州刺史陈侯、罗州刺史宁巨、安州刺史李智、爱州刺史阮汉，同征李贲于交州。《梁书·武帝纪下》

新喻侯肖映为吴兴太守，甚重高祖。及映为广州刺史，高祖为中直兵参军，随府之镇。映令高祖招集士马，众至千人，监宋隆郡。寻监西江都护、高要郡守。李贲反，台遣高州刺史孙冏、新州刺史卢子雄击之。冏等不时进，皆于广州伏诛。子雄弟子略与冏子侄及其主帅杜天合、杜僧明共举兵，执南江都护沈颐，进寇广州。高祖率精兵三千，卷甲兼行以救之，频战屡捷，天合中流矢死，众溃，僧明遂降。梁武帝深叹异焉，遣画工图高祖容貌以观之。《陈书·高祖纪》

谨按：此事《陈书》在九年，《南史》在十年，《通鉴》在八年，当以《陈书·本纪》为正。卢子略反，周文育与杜僧明共举兵，其事互见《宦绩·僧明、文育传》中。

肖咨字世恭，鄱阳忠烈王恢之子。《南史·肖咨传》

肖映字文明，始兴忠武王憺之子，历给事黄门侍郎，卫尉卿，广州刺史，卒官，谥曰：宽侯。《南史·肖咨传》

十六年冬，肖映卒。明年，高祖送丧还都，至大庾岭，会有诏高祖为交州司马，领武平太守，与刺史杨暉南讨。高祖与众军

发自番禺。《隋书·高祖纪》

太清元年(公元五四七年)七月，诏改合肥为合州，合州为南合州。《梁书·武帝纪》

高祖军至交州，李贲众溃，传首京师。贲兄天宝遁入九真，讨平之。除振远将军、西江督护、高要太守、督七郡诸军事。

《陈书·高帝纪》

二年冬，侯景寇京师，高祖将率兵赴援。广州刺史元景仲阴有异志，将图高祖。高祖知其计，与成州刺史王怀明、行台选郎殷外臣等密议戒严。同上

三年七月，广州刺史元景仲谋应侯景。《通鉴》侯景使人诱景仲，许奉以为主。西江都护陈霸先起兵攻之，景仲自杀。霸先迎定州刺史肖勃为刺史。《梁书·简文帝纪》

谨按：元景仲为广州刺史，在普通六年，肖映为刺史，在大同八年以后，是时景仲当去官矣。岂映卒后，景仲复为广州刺史耶。

临贺内史欧阳𬱟监衡州，兰裕《通鉴》攸之弟、兰京礼扇诱始兴等十郡，共举兵攻𬱟，𬱟请援于勃。勃令高祖率众救之，悉擒裕等，仍监始兴郡。《陈书·高祖纪》

谨按：《通鉴考异》云：‘太清纪擒裕在八月，今从《陈书》。欧阳𬱟事见《宦绩》。

十一月，高祖遣杜僧明、胡颖将二千人顿于岭上，并厚结始兴豪杰同谋义举，侯安都、张偲等率千余人来附。肖勃闻之，遣钟休悦说高祖曰：“侯景骁雄，天下无敌，前者援军十万，士马精强，然而莫敢当锋，遂令羯贼得志；君以区区之众，将何所之？如闻岭北王侯又皆鼎沸，河东、桂阳相次屠戮，邵陵、开建亲寻干戈，李迁仕托身当阳，便夺马仗，以君疏外，讵可暗投？未若

且住始兴，遥张声势，保此泰山，自求多福。”高祖泣谓休悦曰：“仆本庸愚，蒙国成造。往闻侯景渡江，即欲赴援，遭值元、兰，梗我中道。今京都覆没，主上蒙尘，君辱臣死，谁敢爱命！君侯体则皇枝，任重方岳，不能推锋万里，雪此冤痛，见遣一军，犹贤乎已，乃降后旨，使人慨然。仆行计决矣，凭为披述。”乃遣使间道往江陵，稟承军期节度。时蔡路养起兵据南康，勃遣腹心谭世远为曲江令，与路养相结，同遏义军。大宝元年正月，高祖发自始兴，次大庾岭。路养出军拒高祖，与战，大破之。《陈书·高祖纪》

大宝元年(公元五五〇年)六月，罗州刺史冯融子宝为高凉太守。高州刺史李迁仕据大皋口，遣使召宝，宝欲往，妇洗氏止之曰：“刺史被召援台，称疾，铸兵聚众而后召君；此欲质君以发君之兵也，愿且无往以观其变。”数日，迁仕果反，遣主帅杜平虏将兵入赣石，逼南康，霸先使周文育击之。洗氏谓宝曰：“平虏，骑将也，今入赣石与官相距，势未得还，迁仕在州，无能为也。君若自往，必有战斗，宜遣使卑辞厚礼告之曰：‘身未敢出，欲遣妇参。’彼闻之，必喜而无备。我将千余人，步担杂物，唱言输赕，得至栅下，破之必矣。”宝从之。迁仕果不设备，洗氏袭击，大破之。迁仕走保宁都。文育亦击走平虏，据其城。洗氏与霸先会于赣石，还，谓宝曰：“陈都督非常人也，甚得众心，君宜厚资之。”《通鉴》

十二月，以定州刺史肖勃为镇南将军、广州刺史。《梁书·元帝纪》

谨按：大宝元年，元帝在江陵，犹称太清四年。
承圣元年(公元五五二年)六月，衡州刺史王怀明作乱，广州刺史肖勃讨平之。《通鉴》

謹按：元帝于是年十一月改元承圣。

三年五月，广州刺史曲江侯勃，自以非上所授，内不自安，上亦疑之。勃启求入朝。五月，乙巳，上以王琳为广州刺史，勃为晋州刺史。九月，曲江侯勃迁居始兴，王琳使副将孙玚先行据番禺。《通鑑》

十一月，征广州刺史王琳入朝。《梁書·元帝紀》

岑之敬承圣二年，除晋安王宣惠府中記室參軍。是時肖勃據嶺表，勃之敬宣旨慰諭，會江陵陷，仍留广州。大建初，還朝。《陳書·岑之敬傳》

绍泰元年(公元五五五年)三月，孙玚聞江陵陷，棄广州還，曲江侯勃復據有之。《通鑑》

十月，進肖勃為太尉。《梁書·敬帝紀》

太平元年(公元五五六六年)十二月，進太尉、鎮南將軍肖勃為太保、驃騎將軍。以新除左衛將軍歐陽頫為安南將軍、衡州刺史。

二年二月，太保、广州刺史肖勃舉兵反，遣偽帥歐陽頫、傅泰、勃從子孜為前軍，南江州刺史余孝頤以兵會之。詔平西將軍周文育、平南將軍侯安都等率眾軍南討。周文育于巴山生獲歐陽頫。三月，文育前軍丁法洪于鄧口生俘傅泰。肖孜、余孝頤軍退走。德州刺史陳法武、前衡州刺史譚世遠于始興攻殺肖勃。四月，曲赦江、广、衡三州，并督內為賊所拘逼者，并皆不問。肖勃故主帥前直閣蘭數襲殺譚世遠，仍為亡命夏侯明彻所殺。勃故記室李寶藏奉懷安侯肖任據广州作亂。俱同上。

(永定元年)世祖以王琳代勃，勃遣其將孫蕡監广州，盡帥所部屯始興以避之。頫別據一城，不往謁。勃怒，遣兵襲之，盡收其貨財馬仗，尋赦之，與之結盟。頫遂事勃。勃起兵于广州，遣頫及其將傅泰等為前軍。譚世遠攻殺勃。勃主帥兰

數殺譚世遠，軍主夏侯明彻殺數，持勃首降。《通鑑》

四月，懷安侯任據廣州。丞相陳霸先以歐陽頫為衡州刺史，使討嶺南，未至，其子紇已克始興，頫至嶺南，諸郡皆降。同上
謹按：肖任無考，疑是肖勃之子侄也。

吳平侯景子勃位定州刺史，封曲江乡侯。大宝初廣州刺史元景仲將謀應侯景，陳霸先攻景仲，迎勃為刺史。及陳武禪代之際，舉兵不從；尋敗，遇害。《南史·吳平侯景傳》

謹按：勃《梁史》無傳，《南史》附肖景傳后，亦寥寥數語而已。茲備錄勃事而附《南史》勃傳于后。

徐陵代陳霸先《與嶺南首豪書》：夫否終斯泰，屯極則亨，若日月之回環，猶陰陽之报复。近者，數鍾九厄，王室中微，聖主欽明，還承寶運。即是高祖武皇帝之孫，世祖孝皇帝之子，童光累聖，胤國承家，天下生民，孰不歸德。或勃不涯踈戚，希慕帝因，信是奸凶，阶茲禍亂。自王宮再淪于丑逆，虜馬四飲于江澠，社稷阽危，臺輿幽辱。勃身居列岳，自御強兵，高視趨趣，坐觀成敗。既而天維重級，國步還康，翻面凶圖，更謀神器。且其兵马之任，資于長昆；方牧之權，由于承聖。撲兄戈而斬侄，籍國寃而弑君，不忠不義，莫斯為甚。比春初，便遣大都督歐陽頫、撫口城主傅泰等凶徒數十，遂到恆川。吾奉承朝算，指畫成略，樊、滕、耿、賈，戮力爭驅。天地靈祇，水陸開道。获傅泰不勞于一箭，擒歐陽无待于尺兵。偽黨皆作，連城盡拔。所收軍資，不可稱算。去月十六日，德州刺史陳法式等，愿憤回戈，仍梟凶豎。一夫挺劍，傳首上京。万里澄清，人神慶跃。彼豪門著姓，典故方州，拘隔天朝，亟离寒暑。公私情叹，豈可為懷。今王道平夷，理增歡忭。朱明戒節，比復何如？軍士平安，境內清謐。吾以庸薄，叨乘國鈞。恒務牽綆，諸有勞弊。自天數云否，朝禍荐疎，東夏崩騰，西京蕩覆。身唯許國，任在勤王。宣力皇家，靡有寧歲。一還京師，保持鴻業。回驅夷狄，奪得江左。始則杜龕無惡，張庭不恭，據有泰稽，連纵巨寇。隨機討掩，触

向平夷。叛臣任约、徐嗣徽等，屡引齐虜。前年末，既踐京师。江畔邊城，皆為戎戍。賴魏紳驛力，卫、霍同心，歼厥胡夷，不日清殄。去年將夏，領國大來，鐵騎八千許匹，甲士二十余萬，胡尘飛于北闕，虜鼓震于南宮。躬率偏裨，聊與挑戰，虜便土崩瓦解，投險赴坑，大小皆擒，鯨鯢盡戮。三江之上，塞水无流；千里之間，伏尸相枕。生獲大都督肖執、裴英起、东方老、李希光、王敬寶等，虜中骁將，唯此數人。屢破关西之兵，頻取淮右之地。一朝俘斬，无復子遺。遠途惊歎，華夷怖懼（一作惧）。如聞狡虜稍是危亡，尋命熊黑，欲就征討。方可以雷行赵、魏，電扫幽、并。混一車書，勢在朝暮。而侯瑱跋扈，江州公私阻絕。即平北城，仍事南討。肉袒面縛，回首闕庭。即為申聞，優其禮秩。台仪不貶，位遇兼常。今所擒欧阳頡、傅泰等，莫不弘宥此爾。授其兵马，處以榮祿。坦然游狎，無介怀抱。年号武平，國即清晏，君之聞此，寧不欣跃。但昔緣王事，游踐貴乡。日想山川，依然舊識。吾既忝荷朝私，位逾台袞；身持帝王之柄，手握天下之圖。故乡如此，誠為衣綉；故人不見，還同骨錦。天涯藐藐，地角悠悠。言面無由，但以情企。今者王猷帝載，化被无垠。浮海穿山，罔不成格。投竿負鼎，馳步蒼龍。崖穴丘園，爭趨金馬。君之才具，信美登朝。如恋本鄉，不能游宦，門中子弟，望遣來役。當為申聞，各處榮祿。深加將保，念嗣音郵。今遣某甲等，使彼指此，不多陳。詎白。《文苑英華》

胡頴字方秀，吳興人也。（陳）武帝在广州，頴深自結托。从克元景仲，平蔡路養、李遷仕皆有功。《南史·胡頴傳》

徐度字孝節，安陸人。从梁始興內史肖介征諸山洞，以驍勇聞。陳武帝征交趾，乃委質焉。武帝克广州，平蔡路養，破李遷仕，計画多出于度。《南史·徐度傳》

謹按：陈武帝在广州，从之者如杜僧明、周文育、杜棱、沈恪皆广州之職官也。胡、徐二人，既非職官，又非流寓，無類可歸，附書于此，略有梗概云。

陈

永定三年(公元五五九年)正月，以镇南将军，广州刺史欧阳頠即本号开府仪同三司。頠表称白龙见于州江南岸，长数十丈，大可八九围，历州城西道入天井岗。仙人见于罗浮山小石楼，长三丈许，通身洁白，衣服楚丽。《陈书·高祖本纪》

永定三年，世祖即位。七月，以镇南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广州刺史欧阳頠进号征南将军。《世祖本纪》

天嘉元年(公元五六〇年)五月，分衡州之始兴、安远二郡，置东衡州。

四年二月，征南将军、开府仪同三司、广州刺史欧阳頠进号征南大将军。九月，欧阳頠薨。《俱同上》

太建元年(公元五六九年)正月，护军将军沈恪为镇南将军、广州刺史。《废帝纪》

十月，新除左卫将军欧阳纥据广州反。《宣帝纪》
二年二月，仪同章昭达擒欧阳纥送都，斩于建康市，广州平。《俱同上》

欧阳頠子纥，字奉圣，颇有干略。天嘉中，除黄门侍郎、员外散骑常侍。累迁安远将军、衡州刺史。袭封阳山郡公，都督交广等十九州诸军事、广州刺史。在州十余年，威惠著于百越，进号轻车将军。光大中，上流藩镇并多怀贰，高宗以纥久在南服，颇疑之。太建元年，下诏征纥为左卫将军。纥惧，遂举兵攻衡州刺史钱道戢。道戢告变，乃遣仪同章昭达讨纥，纥兵败，伏诛，家口籍没。子询以年幼免。《欧阳頠传》

欧阳纥反，诏章昭达讨之。倍道兼行，达于始兴。纥闻昭

达奄至，惶扰不知所为，乃出顿洭口，多聚沙石，盛以竹笼，置于水栅之外，用遏舟舰。昭达居其上流，装艍造船，以临贼栅。又令军人衔刀，潜行水中，以砍竹笼，笼篾皆解。因纵大艍随流突之，贼众大败，因而擒纥，送于京师。《孝昭达传》

欧阳纥谋反，召阳春郡守冯仆至高安，诱与为乱。仆遣使归告洗夫人，夫人曰：“我为忠贞，经今两代，不能惜汝辄负国家。”遂发兵拒境，帅百越酋长迎章昭达。内外逼之，纥徒溃散。《隋书·魏国夫人传》

高宗即位，周确为东宫通事舍人，丁母忧，去职。及欧阳纥平，起为中书舍人，命于广州慰劳。《陈书·周确传》

六月，广州刺史沈恪进号镇南将军。《宣帝纪》

四年十月，以镇南将军、广州刺史沈恪为领军将军。同上。
南康王子方泰，元嘉元年为丹阳尹。太建四年，迁使持节、都督广、衡、交、越、成、定、明、新、合、罗、德、宜、黄、利、安、建、石、崖十九州诸军事、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为政残暴，为有司所奏，免官。《南康愍王景朗传》

谨按：沈恪征为领军，即以方泰为刺史。所督之十九州，传备列之，祇十八州，其一州不知为何州也。

七年十二月，以长沙王叔坚为平越中郎将、广州刺史。

《宣帝纪》

十三年四月，分衡州始兴郡为东衡州，衡州为西衡州。

《宣帝纪》

十二月，广州刺史马靖，得岭表人心，兵甲精练，数有战功。朝廷疑之，遣吏部侍郎肖引观靖举措，讽令送质，外托收赎物，引至番禺，靖即遣子弟入质。《通鉴》

至德二年(公元五八四年)，陈方庆为武州刺史。初，广州刺史

马靖，大得人心，士马强盛，朝廷疑之。至是以方庆为仁威将军、广州刺史，以兵袭靖。靖诛，进号宣义将军。方庆性情清谨，甚得民和。四年，进号云麾将军。《陈书·南康愍王暨朝传》

祯明三年（公元五八九年），隋师济江，〔东〕衡州刺史王勇《南史》作王猛遣高州刺史戴智烈将五百骑迎方庆，欲令承制总督征讨诸军事。是时隋行军总管韦洸帅兵度岭，宣隋文帝敕云：“若岭南平定，留勇与丰州刺史郑万顷且依旧职。”方庆闻之，恐勇卖已，乃不从，率兵以拒智烈。智烈与战，败之，斩方庆于广州，虏其妻子。同上

谨按：陈时广东无丰州，当是《隋书·地理志》失载此州也。

王勇，太建中为晋陵太守，在职有能名。方庆之袭马靖也，朝廷以勇为超武将军、东衡州刺史，领始兴内史，为方庆声势。靖诛，以功封龙阳县子。及隋军临江，诏授勇使持节、光胜将军、总督衡广交桂等二十四州诸军事、平越中郎将，仍入援。会京城陷，（勇）因移檄管内，征兵据守，使邓暉将兵五千，顿于岭上。又遣使迎方庆，欲假以为名，而自执兵要。方庆败，又令其将王仲宣、曾孝武迎西衡州刺史衡阳王伯信，伯信惧，奔于清远郡，孝武追杀之。是时韦洸兵已上岭，高粱女子洗氏举兵以应隋军，攻陷傍郡，勇计无所出，乃以其众降。行至荆州，病卒。同上

隋

开皇十年（公元五九〇年）八月，遣柱国、襄阳郡公韦洸，上开

府、东莱郡公王景，并持节巡抚岭南，百越皆服。《隋书·高祖纪》

（开皇九年）岭南未有所附，数郡共奉高粱郡太夫人洗氏为主，保境拒守。诏韦洸等安抚岭外，陈豫章太守徐璒据南康拒之。洗等不得进。晋王广遣陈叔宝遗夫人书，使之归隋。夫人遣其孙冯魂帅众迎洗。洗击斩徐璒，入，至广州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洗事《通鉴》系于九年，与《本纪》不同。余详《宦绩·洗传》及《人物·洗氏传》。

（九年）岭南酋长王仲宣反，围广州，诏令韦洸为行军总管，慕容三藏为副。至广州，与贼战，洗为流矢所中，卒。诏令三藏检校广州道行军事。十年，贼众四面攻围，三藏固守月余。粮少矢尽，三藏以为不可持久，自率骁锐，夜出突围击之。贼众败散，广州获全。《隋书·慕容三藏传》

十二年正月，以宣州刺史席代雅为广州总管。五月代雅卒。

《高祖纪》

十四年九月，以齐州刺史樊子盖为循州总管。同上
上以岭南数反，拜令狐熙桂州总管十七州诸军事，便宜从事。熙至州，大宏恩信。安州刺史宁猛力，诣府请谒，不敢为非。奏改安州为钦州，黄州为峰州，上从之。《令狐熙传》

谨按：此事《通鉴》在十七年，余详《宦绩》。

开皇末，桂州俚李光仕聚众为乱，诏何稠讨之。师次衡岭，遣使者谕其渠帅洞主莫崇解兵降款。罗州逆帅庞靖等相继降。分遣建州开府梁昵讨叛夷罗寿，罗州刺史冯暄讨贼帅李大檀，并平之。承制署首领为州县官而还。有钦州刺史宁猛力，率众迎军。初，猛力倔强山洞，欲图为逆，至是惶惧，请身入朝。稠以其疾笃，因示无猜贰，遂放还州，与之约曰：“八九月间，可诣京师相

见。”稠还奏状，上意不怿。其年十月，猛力卒，上谓稠曰：“汝前不将猛力来，今竟死矣。”稠曰：“猛力共臣为约，假令身死，当遣子入侍。越人性直，其子必来。”初，猛力临终，诫其子长真曰：“我与大使为约，不可失信于国士。汝葬我讫，即宜上路。”长真如言入朝，上大悦曰：“何稠著信蛮夷，乃至于此。”《何稠传》

谨按：此事本《传》但云开皇末而已，《通鉴》系于开皇十七年之九月，胡三省注是年二月何稠讨岭南，《通鉴》当据《实录》。

十八年，循州总管樊子盖入朝，奏岭南地图，赐以良马杂物。《樊子盖传》

仁寿元年（公元六〇一年），潮、成等五州獠反，高州酋长冯盎驰诣京师，请讨之。敕杨素与盎论贼形势，即遣盎发江、岭兵击之。事平，除汉阳太守。《通鉴》

大业元年（公元六〇五年）正月，毁诸州总管府。《北史·炀帝纪》

四年三月，赤土、迦罗舍国并遣使贡方物。遣常骏使赤土，致罗罽。《炀帝纪》

六年十二月，朱崖人王万昌举兵作乱，遣陇西太守韩洪讨平之。同上万昌弟复叛，又诏洪讨平之。《韩洪传》

谨按：陇西与岭南相去几及万里，必不远使陇西太守，当是陇苏之误。

薛世雄，开皇时，数有战功，累迁仪同三司、右亲卫车骑将军。炀帝嗣位，番禺夷獠相聚为乱，诏世雄讨平之。《薛世雄传》

九年八月，贼帅陈瑱等众三万，攻陷信安郡。《炀帝纪》

九月，贼帅梁惠尚率众四万，陷苍梧郡。

十二年七月，高凉通守沈瑜彻举兵作乱，岭南溪洞多应之。

俱同上

林士宏操师乞隋书作操天成起为盗，大业十二年据豫章郡。
隋遣持书御史刘子翊率师讨之，师乞中矢而死。士宏收其众。自称皇帝，国号楚，建元太平。北至九江，南洎番禺，悉有其地。
《旧唐书·林士宏传》

肖铣，后梁宣帝曾孙。炀帝时，以外戚擢授罗川令。大业十三年，泗州人张绣等同谋反，推为主，僭称帝。隋将张镇州、王仁寿击铣，不能克。及隋亡，镇州因与宁长真等率岭表诸州尽降于铣。《旧唐书·肖铣传》

十三年，铣使鲁王张绣新，旧《唐书》作齐王徇岭南。钦州刺史宁长真附于铣。汉阳太守冯益以苍梧、高凉、珠崖、番禺之地附于林士宏。《通鉴》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三

唐 五代

唐

武德四年(公元六二一年)，河间王孝恭献平肖铣之策，高祖嘉纳之，统水陆十二总管，发自硖州。(六年)孝恭分遣使人抚慰，岭南四十九州皆来款附。《旧唐书·李孝恭传》

九月，肖铣遣黄门侍郎刘洎略地岭表，得五十余城，未还而铣败，洎以所得城来降。《通鉴》

五年正月，岭南俚帅杨世略以循、潮二州来降。《通鉴》

四月，宁长真降。《新唐书·高祖纪》广州贼帅邓文进来降。
《通鉴》

谨按：炀帝幸江都时，邓文进据广州，见《旧唐书》，他无可考。

七月，隋汉阳太守冯盎以南越之地来降，岭表悉定。《新唐书·高祖纪》

(四年) 肖铣据荆州，(高祖)遣李靖安辑之，(靖)陈十策以图铣，高祖从之，授靖行军总管，兼摄孝恭行军长史。铣降，以功封永康县公、检校荆州刺史。乃度岭至桂州，遣人分道招抚，其大首领冯盎、李光度、宁长真等皆遣子弟来谒。

靖承制授其官爵。凡所怀辑九十六州，户六十余万。优诏劳勉，授岭南道抚慰大使。《旧唐书·李靖传》

(四年) 冯盎降，(高祖)析其地为高、罗、春、白、崖、儋、林、振等八州，仍授盎高罗总管，子智戴为春州刺史，智威东合州刺史。《旧唐书·冯盎传》

谨按：临振县名，林字误，隋、唐无林州有振州。林字疑衍，八州当作七州。

林士宏党张善安保南康郡，怀贰于士宏，击破豫章。士宏尚有南昌、虔、循、潮数州之地。赵王孝恭招之，其循、潮二州并来降。武德五年，士宏遣其弟鄱阳王药师率兵二万攻固循州，刺史杨略杨略本名世略，避太宗讳。亦犹王世充之称王充也与战，大破之。士宏走死。《旧唐书·林士宏传》

六年四月，南州刺史庞孝恭反，陷南越州。《新唐书·高祖纪》

南州刺史庞孝恭、南越州民宁道明、高州首领冯暄俱反。《通鉴》道明与冯暄、谈殿据南越州反，攻姜州，合州刺史宁纯援之。《新唐书·南蛮传》

谨按：南州《新唐书》作昌州，误。

七月，冈州刺史冯士翹据新会反，广州刺史刘惑讨降之，使复其位。《通鉴》

七年六月，泷州、扶州獠作乱，遣南尹州都督李光度等击平之。

太宗贞观元年(公元六二七年)二月，命大加并省，因山川形便，分为十道，十曰岭南。俱同上

五年，冯盎来朝。俄而罗、窦诸洞獠叛，诏令盎率部二万为诸军先锋。贼退走，因纵兵乘之，斩首千余级。《旧唐书·冯盎传》

谨按：冯盎、谈殿等迭相攻击，久未入朝，诸州奏盎反，

太宗遣员外散骑侍郎李公掩慰谕之，益遣其子智戴随使者入朝，至是年，身又来朝也。余详《人物略》。

七年七月，遣使巡抚岭南，奉使者，大理寺少卿李宏节、太子中允张元素、都水使者长孙师。三人者，皆恤刑狱，巡海岛，奉命惟谨。王钦若等《册府元龟》

八年三月，置酒未央宫，高祖命突厥颉利可汗起舞，南越首长冯智戴咏诗，笑曰：“胡、越一家，自古未之有也。”《高祖纪》

十四年三月，罗、塞二州獠反，广州总管常仁弘败之。《新唐书·太宗纪》

永徽二年（公元六五一年）十一月，夔州蛮寇边，桂州都督刘伯英败之。《新唐书·高宗纪》

显庆四年（公元六五九年）七月，连州大水暴溢，漂没七百余家，诏为造宅室，仍赈给之。《册府元龟》

麟德二年（公元六六五年）四月，曲赦桂、广、黔三都督府管内大辟罪已上。《旧唐书·高宗纪》

八月侍中颍川县公韩瑗左授振州刺史，坐谏立武昭仪为皇后，救褚遂良之贬也。同上

谨按：唐以前得罪至岭南者，皆迁徙为民。至唐时，始谪为宦，有责授、左授之分，长流、配流之目。兹但录谪授刺史之人，其谪为司马、司户、县尉及流配者，见谪宦类。《两汉书》、《三国志》诸本纪，重内轻外，凡京师之官则书，郡外之刺史、太守概从略焉。至沈约《宋书》，则书刺史矣。盖是时刺史权重，故特书之，以著行政用人之典，亦今昔异宜也。今从其例，除授与谪授皆著于事略。

乾封二年（公元六六七年），岭南洞獠陷琼州。《新书·高宗纪》
上元二年（公元六七五年）八月，置南选使，简补广、交、黔等

州官吏。《旧唐书·高宗纪》

嗣圣元年(公元六八四年)七月，广州昆仑杀其都督路元睿。

《新书·武后纪》

元睿閭懦，僚属恣橫。有商舶至，僚属侵渔不已，商胡诉于元睿；元睿索枷，欲击治之。群胡怒，有昆仑袖剑直登厅事，杀元睿及左右十余人而去，无敢近者，登舟入海，追之不及。《通鑑》

光宅三年(公元六八六年)七月，雨金于广州。《新书·武后纪》

謹接：《新书·五行志》作垂拱三年。

垂拱元年(公元六八五年)九月，广州都督王果讨反獠，平之。

《通鑑》

长寿二年(公元六九三年)，有上封事言岭表流人有阴谋逆者，乃遣司刑评事万国俊摄监察御史就按之，若得反状，斩决。国俊至广州，遍召流人，拥之水曲，以次加戮三百余人，一时并命，然后锻炼曲成反状。《旧唐书·刑法志》

天后度流人已死，又使使者安抚流人曰：“吾前发十道使安慰流人，何使者不晓吾意，擅加杀害，深为酷暴。其辄杀流人使，并在锁项，将至害流人处，斩之，以快亡魂。诸流人未死或他事系者，兼家口放还。”《通鑑考異》

天册万岁元年(公元六九五年)，武什方自言能合长年药，太后遣乘驿于岭南采药。还至偃师，闻事露，自绞死。《通鑑》

冯元常，相州安阳人。则天朝授眉州刺史，转徙广州都督。安南李嗣仙劫州县，诏元常讨之，贼党多降。《新唐书·冯元常传》

吴王恪子琨，圣历中为岭南招抚使，安辑反獠，甚得其宜。《新唐书·吴王恪传》

宋庆礼，洛州永年人。则天时授卫县尉，迁大理评事，充岭

南采访使。时崖、振等五州首领，更相侵掠，荒俗不安，承前使人，惧其炎瘴，莫有到者。庆礼躬至其境，询问风俗，示以祸福，于是安堵，遂罢镇兵五千。《旧唐书·宋庆礼传》

谨按：以上三事，皆无年月可考。宋庆礼事，旧志系于长安三年，不知何据。

神龙二年（公元七〇六年），初，韦玄贞流钦州而卒，蛮酋宁承基兄弟逼取其女，妻崔氏不与，承基等杀之，及其四男洵、浩、洞、泚，上命广州都督周仁轨使将兵二万讨之。承基等亡入海，仁轨追斩之，以其首祭崔氏墓，杀掠其部众殆尽。《通鉴》

开元二年（公元七一四年），终南山竹有华，实如麦，岭南亦然，竹并枯死，是岁大饥，民采食之。《新唐书·五行志》

韶州鼠害稼，千万余群。《文献通考》

十年八月，岭南按察使裴佃先上言安南贼帅梅叔鸾等攻围州县，遣内侍杨思勣讨之。《旧唐书·玄宗纪》

十五年五月，以光王琚为广州都督五府节度大使。

十六年正月，春、泷等州獠首领泷州刺史陈行范，广州首领冯仁智（杨思勣传作冯璘）何游鲁叛，遣骠骑大将军杨思勣讨之。

俱同上

谨按：思勣发桂州及岭北兵讨之。十二月，擒游鲁，冯璘、行范逃于云际、盘辽二洞，生擒斩之，详人物本传。

十七年，诏张九龄开大庾岭新路。《新唐书·地理志》

谨按：《曲江集·开凿大庾岭路铭序》：乃开元四年十一月事，《新唐书》误。

二十六年正月，制天下系囚，死罪流岭南，余并放免。《旧唐书·玄宗纪下》

潮州刺史陈思挺谋反，伏诛。《新唐书·玄宗纪》

开元中，市舶使周庆立与波斯僧造奇巧以进，侍御史柳泽上书以谏，帝嘉纳之，庆立由是免。《册府元龟》

柳泽，开元中转殿中侍御史，监岭南选。市舶使周庆立造奇器以进，泽上书曰：“‘不见可欲，使心不乱’，是见可欲而心必乱矣。庆立雕制诡物，造作奇器，乃治国之巨蠹，明王所宜严罚者也。庆立求媚圣意，摇荡上心，是禁典之所无赦。陛下新即位，固宜昭宣菲薄，广示节俭，岂可以怪好示四方哉。”

《柳泽传》

谨按：《册府元龟》云：由是免者，乃免其官，非免其罪也。

天宝三年(公元七四四年)二月《旧唐书》作四月，南海郡太守刘巨麟讨吴令光。闰月，令光伏诛。《新唐书·玄宗纪》

五年，杨贵妃方有宠，中外争献服器珍玩。岭南经略使张九章以所献珍美加三品，天下从风而靡。妃欲得生荔枝，岁命岭南驰驿致之，比至长安，色味不变。《通鉴》

六年正月，遣御史罗希奭如岭南，杀迁谪者。同上

时杨国忠倾政，杀岭南流人，以中使转口敕行刑，议者疾其酷，乃以宇文宙为岭南监决处置等使，活者甚众。胡三省：《通鉴注》

三月，南海太守彭巢坐赃，决杖长流漆溪郡，死于路。

《旧唐书·玄宗纪》

八年五月，南海太守刘巨麟坐赃，决死之。同上

十二年五月，以左武卫大将军何复光将岭南五府兵击南诏。

《通鉴》

至德元年(公元七五六六年)正月，南阳太守鲁炅将岭南、黔中、襄阳子弟五万人屯叶北，以备安禄山。同上

五月，吴众溃，走保南阳，贼就围之。魏王巨为陈留、谯郡太守、河南节度使，兼统岭南节度使何履光。

《通鉴》

至德初，上皇在蜀思九龄之先觉，遣使韶州致祭。《张九龄传》

乾元元年(公元七五八年)九月，广州奏大食国、波斯国兵众攻城，刺史韦利见弃城而遁。十月，以濮州刺史张方须为广州都督五府节度使。《旧书·肃宗纪》

广德元年(公元七六三年)十二月，宦官市舶使吕太一逐广南节度使张休《新书》作张休，纵下大掠广州。《代宗纪》

谨按：《新书》作十一月，壬寅。《旧书》作十二月，甲辰。考是年十二月无甲辰。似误。

宁龄先《合浦珠还状》：“合浦县海内珠池，自天宝元年以来，官吏无政，珠逃不见。二十年间，阙于进奉，今年二月十五日，珠还旧浦。臣按《南越志》云：‘国步清，合浦珠生。’此实国家宝瑞。其地元敕封禁，臣请采进。”《钦定全唐文》

谨按：龄先以广德二年为镇南副都护，状中称今年，盖广德二年也。

大历二年(公元七六七年)四月，以工部侍郎徐浩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观察使。《代宗纪》

常衮宣慰岭南制敕：理天下者，宜务于远安；本入情者，必令其上达。或刑罚不中，德言未孚，则生怨咨，是有中论。朕以股岭之表，方隅之大，南尽百越，专制万里，择将宣守，常亦难之。至于遐遗，屡有明诫，俾施惠政，以恤疲人。而长吏议法不平，作威以逞，因其猜阻，陷我忠良。冯季康、何如映等，南方右族，累代纯臣。协其义烈之心，积有艰危之效。惑于所谮，虐用其刑。无状至辟，遂生边患。朕自托人

上，每劳日辰。法天地之生成，宏父母之慈爱。闻此滥刑，惕然疚怀。寻亦辨明，特令昭雪。如闻溪洞，尚有纷扰。哀我庶士，劳于甲兵，岂不求安良之有以也？所以更谋良帅，先用旧德。兼御史大夫徐浩，历典中外，长于抚驭，素所亲信，俾其镇辑。元冬之首，当至彼方，必大布风化，永清麾管。仍命尚书比部员外郎莫藏用往岭南宣慰，问以疾苦，吊其死丧。其李康等遇害之家，躬自存抚，切加瞻恤，务令得所，以慰孤遗。其军州所有结聚，申明中旨，悬示大信。但能归附，即是平人。岂惟复业安居，亦当随才命秩，兼至韶州宣慰。水旱所捐，或须蠲免，宜与观察使处置，励膺朝寄，以称朕怀。《欽定全唐文》

三年十月，以京兆尹李勉为广州刺史，充岭南节度使。《新唐书·代宗纪》

四年，广州人冯崇道、桂州人朱济时反，容管经略使王翃败之。《新书·代宗纪》

番禺贼帅冯崇道、桂州叛将朱济时为乱，陷没十余州。李勉至，遣将李观与容州刺史王翃并力招讨，悉斩之，五岭平。《李勉传》

七年十月，以太府卿吕崇贲为广州都督，充岭南节度使。十一月，以岭南节度使李勉为工部尚书。《代宗纪》

八年九月，岭南节度使，广州刺史吕崇贲《新书》作循州刺史为部将哥舒晃所杀。十月，以江西观察使路嗣恭为广州刺史，充岭南节度使，封翼国公。

十年二月，制第四子述封睦王，充岭南节度度支营田、五府经略观察处置等大使。

十月，路嗣恭攻破广州，擒哥舒晃，斩首以献。俱同上。哥舒晃反，诏加嗣恭兼岭南节度观察使。嗣恭擢流人孟瑤、敬冕使分其务。瑤主大军，当其冲；冕自间道轻入，招集义勇，得八千人，以挠其心腹。二人皆有全策诡计，出其不

意，遂斩晁及诛同恶万余人，筑为京观。《路嗣恭传》

节度副使伊慎，以水陆士徒，分道潜行，晁谋主苏涣，骑将王朋悦皆据要害。慎曰：“寇不可玩。”乃扼其喉，而溃其腹，斩首三千级，下韶州。明年，战于瀼江口。又明年，军于胥口，于端州，战于潮阳，次于交广。十月，斩晁于甘溪上，功拜连州刺史。慎本晁降将。

嗣恭子恕从讨晁，授检校工部员外郎，得从便宜，擢慎用之。贼平，恕功最多。《文苑英华》

十二年五月，贬刑部尚书王昂连州刺史，昂至万州卒。以前安南都护张伯仪为广州刺史、兼御史大夫，充岭南节度使。

《代宗纪》

十三年十二月，以岭南观察使路嗣恭为兵部尚书。同上

路嗣恭 《新书》字懿范京兆三原人。始名剑客，历仕郡县，有能名。大历八年哥舒晃反，诏加嗣恭兼岭南节度观察使。斩晁及诛其同恶万余人，筑为京观，俚洞之宿恶者皆族诛之，五岭削平。及平广州，商舶之徒，多因晃事诛之，前后没其家财宝数百万贯，尽入私室，不以贡献。代宗心甚衡之，故虽有功，止转兵部尚书，无所酬劳。子恕，字体仁。《路嗣恭传》

路嗣恭初平五岭，元载奏言：“嗣恭多取南人金宝，是欲为乱，陛下不信，试召必不入朝。”《唐语林补遗》

十三年，上召江西判官李泌入见，言：“朕面属卿于路嗣恭，而嗣恭取元载意，奏卿为虔州别驾。嗣恭初平岭南，献琉璃盘，径九寸，朕以为至宝，及破载家，得嗣恭所遗载琉璃盘径尺。俟其至，当与卿议之。”泌曰：“嗣恭新立大功，岂得以一琉璃盘罪之邪！”上意乃解，以嗣恭为兵部尚书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《语林》、《通鉴》二说不同，检《旧唐书·嗣恭传》，

嗣恭为江南西道观察使时，杖杀元载私人贾明观，识者称之。据此则不附元载明矣。岂至岭南畏载权势，又以珍宝啖之耶？嗣恭虽有战功，然贪黩滥杀，无政绩可纪，故附录于此。

十四年五月，贬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常袞为潮州刺史。

《德宗纪》

建中元年（公元七八〇年）五月，以潮州刺史常袞为福建观察使。

二年四月，贬御史中丞袁高韶州长史。

三年三月，以岭南节度使张伯仪检校兵部尚书，兼荆南节度使；以容管经略使元琇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使。

兴元元年（公元七八四年）三月，以前饶州刺史杜佑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使。

贞元三年（公元七八七年）五月，以岭南节度使杜佑为尚书右丞；以容管经略使王锷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使。俱同上。

五年十月，岭南节度使李复克琼州。《新书·德宗纪》

《李复收复琼州表》：琼州本隶广府管内，乾封中，山洞草贼反，都督李逸控取失所，遂致沦陷，已经一百余年。臣差判官临察御史姜孟京、崖州刺史张少逸等悉力致讨，累经苦战，方克旧城，便令降人开翦荆棘，建立城栅，屯集官军。臣窃观琼州控压贼洞，若移镇军在此，必冀永绝奸谋。伏望升为下都督府，仍如琼、崖、振、儋、万安等五州招讨游奕使，其崖州使额，请停之。《唐文粹》

八年九月，以太子宾客薛珏为岭南节度使。《德宗纪》

十年七月，钦州守镇黄少卿叛，攻邕管经略使孙公器。八月，陷钦、横等州。同上。

黄少卿反，孙公器奏请发岭南兵救之，上不许，遣中使谕

解之。七月，少卿攻孙公器于邕州。《通鑑》

十一年正月，岭南节度使薛珏卒。以邕管經略使王锷為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《德宗紀》

十四年八月，广州大风，坏屋覆舟。《新書·五行志》

十七年五月，以工部侍郎趙植為广州刺史、兼御史大夫、岭南節度使。《德宗紀》

十八年八月，以邕管經略使徐申為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

同上

永貞元年(公元八〇五年)九月，屯田員外郎劉禹錫貶連州刺史，坐交王叔文也。韓愈《順宗實錄》

元和元年四月(公元八〇六年)，以前安南經略使趙昌為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前岭南節度使徐申卒。《宪宗紀》

二年四月，岭南節度使趙昌進琼管、儋、振、万安五州《六十二洞歸降圖》。(按：唐代海南島設瓊、崖、儋、振、万五州，原文疑闕崖州。)

三年四月，以岭南節度使趙昌為江陵尹、荆南節度使。以戶部侍郎楊于陵為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俱同上

廣南、山南東西皆旱。《四書·五行志》

四年閏三月，禁岭南、黔中掠良民為奴婢者。六月，禁錢不過岭南。《宪宗紀》

五年三月，以太子賓客鄭絅檢校禮部尚書、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

八年九月，詔：“比聞岭南五管，多以南口餉遺，及于諸處博易，骨肉離析，良賤難分。此后嚴加禁止，如違，長史必當科罰。”

十二月，以桂管觀察使馬總為广州刺史、岭南節度使。俱同

上广州饥。《新书·五行志》

九年三月，妖人梁叔高自广州来，授书与吏部侍郎杨于陵，使为己辅。于陵执之以告，杀之。五月，以岭南节度使郑絅为工部尚书。《宪宗纪》

十年三月，以刘禹锡为播州刺史。御史中丞裴度以禹锡母老，请移近处，乃改授连州刺史。《宪宗纪》

十一年，黄少度、黄昌璡二部，攻钦、横二州，邕管经略使韦悦破走之。《西原蛮传》

十二年正月，贬义武军节度使浑镐为循州刺史，坐讨贼失律也。七月，岭南节度使崔咏卒。以国子祭酒孔戣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使。《宪宗纪》

是岁，容管经略使杨晏克钦、横、浔、贵四州。《新书·宪宗纪》

十四年正月，刑部侍郎韩愈贬潮州刺史。《宪宗纪》

十四年十月，以潮州刺史韩愈为袁州刺史。同上

十五年九月，以将作监崔能为广州刺史，充岭南节度使。以前岭南节度使孔戣为吏部侍郎。《穆宗纪》

长庆元年(公元八二一年)三月，以循州刺史陈谏为道州刺史，量移也。

二年正月，权停岭南、黔中今年选补。

三年正月，嗣鄂王佐宜于崖州安置，坐妄传禁中语也。俱同上
四月，安南奏陆州獠攻掠州县。《通鉴》七月，邕州奏黄洞蛮破钦州千金镇，刺史杨屿奔石南砦。《通鉴》邕州刺史崔结击破之。

《西原蛮传》

四年正月，岭南奏黄洞蛮寇钦州，杀将吏。同上

十月，以鄂岳观察使崔植检校吏部尚书兼广州刺史、御史大

夫，充岭南节度观察经略使。《穆宗纪》

十一月，安南奏：黄蛮与环王合兵攻陆州，杀刺史葛维。
《通鉴》

是岁，黄昌瓘遣其党陈少奇二十人请降。《西原蛮传》

宝历二年(公元八二六年)三月，岭南节度使崔植奏：“广、潮、封、雷、潘、辩等七州戍军，除折冲别将外，并请停。”从之。五月，山人杜景先进状，称有道术，令中使押杜景先往淮南及江南、湖南、岭南诸州求访异人。十一月，以户部尚书胡证检校兵部尚书，兼广州刺史，充岭南节度使。《敬宗纪》

太和二年(公元八二八年)十月，岭南节度使胡证卒。以江西观察使李宪为岭南节度使。

三年七月，岭南节度使李宪卒。以京兆尹崔护为御史大夫、岭南节度使。十二月，贬剑南西川节度使杜元颖为韶州刺史。

五年二月，以桂管观察使李谅为岭南节度使。

七年正月，以右金吾卫将军王茂元为岭南节度使。岭南五管等道选补使，宣权停一二年。

九年四月，以桂管观察使李从易为广州刺史、岭南节度使。

开成元年(公元八三六年)十二月，岭南节度使李从易卒。以华州刺史卢钧为广州刺史，充岭南节度使。俱同上

会昌三年(公元八四三年)十一月，安南经略使武浑役将士治城，将士作乱，烧城楼，劫府库。浑奔广州，监军段士则抚安乱众。《通鉴》

五年正月，道士赵归真，举罗浮道士邓元起有长年之术，遣中使迎之。《武宗纪》

六年二月，贬舒州刺史苏涤为连州刺史。涤，李宗闵党，至是李绅言其无政故也。

大中二年(公元八四八年)二月，桂管防御观察使郑亚贬循州刺史。《宣宗纪》

九年闰四月，禁岭外民鬻男女者。《新书·宣宗纪》

十一年九月，右补阙陈嘏、左拾遗王谱、右拾遗薛廷杰上疏谏遣中使往罗浮山迎轩辕先生。诏曰：“朕以万机事繁，躬亲庶务，访闻罗浮山处士轩辕集，善能摄生，年龄亦寿，乃遣使迎之，或冀有少保理也。朕每观前史，见秦皇、汉武为方士所惑，常以为诫。卿等位当论列，职在谏司，阅视来章，深纳诚意。”仍谓崔慎由曰：“为吾言于谏官，虽少翁、栾大复生，不能相感。如闻轩辕生高士，欲与之一言耳。”

十二年正月，罗浮山人轩辕集至京师，上召入禁中。十三年春，坚求还山。

十二年春，以福州刺史杨发，检校右散骑常侍、广州刺史、御史大夫、充岭南东道节度观察处置等使。四月岭南军乱，逐其节度使杨发。俱同上

岭南都将王令寰作乱，囚节度使杨发。五月，以泾原节度使李承勋为岭南节度使，发邻道兵讨乱者，平之。《通鉴》

咸通三年(公元八六二年)五月，敕：“岭南分为五管，诚已多年。居常之时，同资御捍，有事之际，要别改张。邕州西接南蛮，深据黄洞，挖两江之犷俗，居数道之游民。比以委人太轻，军威不振，境连内地，不并南海。宜分岭南为东、西道节度观察处置等使，以广州为岭南东道，邕州为岭南西道，别择良吏，付以节旄。”以邕管经略使郑愚为广州刺史，充岭南东道节度、观察处置等使。《懿宗纪》

谨按：《通鉴》，“岭南节度使蔡京奏分岭南为两道，从之。五月敕以岭南节度使韦宙为东道节度使。以蔡京为西道

节度使。”《通鉴》本之《新书》。《旧书》云：“以郑愚为东道节度使，宋戎为西道节度使。”二说互异。计有功《唐诗纪事》云：

“郑愚广州人。宋戎以安南方乱惮行，而愚以本贯难以行事，遂以蔡京代戎。而韦宙是时在江西平乱有功，欲使宙代郑愚，犹未有命也。”

十一月，岭南东道节度使韦宙奏：“蛮寇必向邕州，若不先保护，遽欲远征，恐蛮于后乘虚扼绝饷道。”乃敕蔡京屯海门，郑愚分兵备御。《通鉴》

南蛮陷交趾，征诸道兵赴岭南。诏湖南水运，自湘江入瀨渠，江西造切面粥以馈行营。湘、漓溯运，功役艰难，军屯广州乏食。润州人陈磷石诣阙上书言：“江西、湖南，溯流运粮，不济军师。臣有奇计，以馈南军。”召见，奏：“臣弟听思曾任雷州刺史，家人随海船至福建，往来大船一只，可致千石，自福建装船，不一月至广州。得船数十艘，便可致三万石。”执政是之，以磷石为盐铁巡官，专督海运。《懿宗纪》

四年七月，制：“廉州珠池，与人共利。近闻本道禁断，遂绝通商，宜令本州任百姓采取，不得止约。”

五年七月，延赏库使夏侯孜奏：“累岁以来，岭南用兵，多支户部钱物。当使不欲坚论旧欠，请依户部商量，合纳今年一年额色钱绢须足，明年即依旧制，三月、九月两限送纳毕。其以前积欠，仍令户部自立填纳期限。”敕旨依之。《懿宗纪》

五年，命辛、傅、李、赵四将部兵，擒黎洞蒋璘省于琼山南境。置忠州。《通考》

谨按：琼山南境即今定安西南镇峒中。

大中末，林邑蛮攻安南府。三年，征兵赴援，天下骚动。其年冬，蛮陷交州，赴安南诸军，并令抽退，分保岭南东、西道。

九年十月，贬前浙东观察使杨严为韶州刺史。

十一年九月，以将仕郎、右谏议大夫、上柱国、赐紫金鱼袋
高湘为高州刺史。刘瞻再贬康州刺史。

谨按：高湘乃责授高州刺史，坐与宰相刘瞻亲善。为事
保衡所逐。瞻先左授荆南节度使，故云再贬也。

十二年七月，中书门下奏：“准厘革诸道奏州县官司录、县
令、录事、参军，或见任公事，败阙不理，切要替换，及前任实
有劳效，并见有阙员，即任各举所知。每道奏请，仍不得过两
人。岭南五管，每道每年除令、录外，许量奏簿、尉及中州判司
及县丞共三人以外，辄不得更有奏请。”十二月，以检校户部尚
书、汴州刺史、御史大夫、宣武军节度使郑从谠为广州刺史、岭
南东道节度观察处置等使。俱同上

僖宗立，进郑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。请以岭南盐铁委广州节
度使韦荷，岁煮海盐直四十万缗，市虔、吉米以赡安南。罢荆、
洪等漕役，军食遂饶。”《郑畋传》

谨按：此事当在乾符五年之前。

乾符五年（公元八七八年）十一月，太常少卿崔潭贬康州刺史。
《僖宗纪》

六年四月，黄巢陷桂管。五月，围广州，与广南节度使李岩
《新书》作追，又作岩，求保荐，乞天平节钺。黄巢陷广州，大掠
岭南郡邑。同上十一月，黄巢陷江陵，杀李追。《新书·僖宗纪》

《黄巢传》：黄巢陷湖、湘，遂据交、广。巢陷桂管，进寇广
州。詔节度使李追书，求表为天平节度託越州观察使崔璆奏，乞天
平军节度，朝议不允。又乞降除官，时宰臣郑畋与枢密使杨复
恭奏，欲请授同正员将军。卢携驳其议，请授率府率，如其不
欲，请以高骈讨之。及巢见诏，大怒，诟执政。又自表，乞安

南都护、广州节度。右仆射于悰议南海市舶利不费，既得益富，而国用屈。亦不允。巢急攻广州，执李迢，自号义军都统，露表告将入阙，因诋宦竖柄朝，垢蠹纪纲。指诸臣与中人略遣交构状，铨貽失才。禁刺史殖财产，县令犯赃者族，皆当时极弊然巢以士众乌合，欲据南海之地，永为巢穴，坐邀朝命。是岁，自春及夏，其众大疫，死者十之三、四。众劝北归，巢不得已，广明元年北踰五岭，犯湖、湘。沈炳震：《新旧唐书合抄》

《续宝运录》曰：巢兵屯广南，屡候敕旨不下，遂恣行攻劫。六月，巢上表称义军百万都统、兼韶、广等州观察处置等使，末云：六月十五日表。秋，遣内侍仇公度齎手诏，并广南、邕府、安南、安东等道节度使、指挥观察使、开国公、食邑五百户，官告六通。又赐节度将吏，空名尚书仆射，官告五十通。九月二十日，公度到广州，至十月一日，巢与公度杂匹段药物等五驮，表函并可赐官告，并却付公度，表末云：广明元年十月一日上。公度等其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京。如《宝运录》所言，则是广明元年十月一日，巢犹在广州也。按其月，巢已入长安。今从《旧纪》。司马光：《通鉴考异》

谨按：《新书、黄巢传》，广明元年黄巢破潭州。其年十月，巢据荆南，胁李迢草表报天子，迢曰：“吾腕可断，表不可为。”巢怒，杀之。是巢在广州挟迢踰岭至潭州杀之。而《本纪》谓迢之死在乾符六年，自相牴牾，无书可考。且《巢传》踰岭事，《新、旧书》与《本纪》不同，皆差一年。《考异》云云，亦出臆断，初无实据。惟谓广明元年十月，巢已至长安，则确然可信。是迢之见杀，在六年不在元年无疑矣。

广明元年（公元八八〇年）正月，制：“近日东南州府，遭贼之处，农桑失业。就中广州、荆南、湖南，伤夷最甚。自广明以前

诸色税赋，宜令十分减四。”六月，宿州贼鲁景仁陷连州。《旧书·僖宗纪》

中和元年九月，贬高浔端州刺史。《旧书·僖宗纪》

三年五月，岭南小校刘谦击群盗，屡有功，以谦为封州刺史。《通鉴》

文德元年（公元八八八年）二月，保銮都将陈佩检校司空、广州刺史、岭南东道节度使。《旧书·僖宗纪》

昭宗乾宁元年（公元八九四年）冬，封州刺史刘谦卒，子隐居丧于贺江，土民百余人谋乱，隐一夕尽诛之。岭南节度使刘崇龟召补右都押牙兼贺水镇使；未几，表为封州刺史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《十国纪年》曰：刘谦望字德光，亦名知谦，后止名谦，《新、旧书》作知谦者从旧名也。谦、隐事详《宦绩传》。

二年秋七月，以薛王知柔为清海节度使（是年赐岭南节度使军额曰：“清海”）同平章事，仍权知京兆尹、判度支，充盐铁转运使，俟反正日赴镇。《通鉴》

三年正月，制以特进户部尚书、兼京兆尹、嗣薛王知柔检校司徒，兼广州刺史、御使大夫、充清海军节度、岭南东道观察处置等使。《昭宗纪》

十二月，薛王知柔行至湖南，广州牙将卢瑶潭宏圯据境拒之，使宏圯守端州。宏圯结封州刺史刘隐，许妻以女。隐伪许之，託言亲迎，伏甲舟中，夜入端州，斩宏圯，遂袭广州，斩据，具军容迎知柔入视事。表隐为行军司马。《通鉴》

光化元年（公元八九八年），韶州刺史曾袞举兵攻广州，州将王瓌帅战舰应之；清海行军司马刘隐一战破之。韶州将刘湧复据浈、浛，隐讨斩之。《通鉴》

二年十一月，马殷遣其将李琼攻连州，鲁景仁自杀。《通鉴》

宿人鲁景仁从黄巢为盜，至广州，病不能去，以千骑留连州，与州戍将黄行存诱工商四五千人据连州。郴人陈彦谦、零陵人唐行晏与景仁合，数遣谍马殷虚实。殷遣将李琪攻永州，杀行晏，出耒阳，攻郴州，斩彦谦，进围连州。鲁景仁乘城守，三日不下，夜焚其门入之。景仁自刺死。《邓处讷传》

三年九月，制开府仪同三司、守太保、兼门下侍郎、同平章事，诸道盐铁转运等使、上柱国、齐国公徐彦若可检校太尉、同平章事，充清海军节度、岭南东道管内观察处置供军粮料等使。《昭宗纪》十二月，清海军节度使薛王知柔薨。《通鉴》

天复元年(公元九〇一年)十二月，清海军节度使徐彦若薨，遣表荐行军司马刘隐权留后。《通鉴》

徐彦若代知柔，表隐节度副使，委以军政。彦若卒，军中推为留后。欧阳修《五代史·南汉世家》

二年，是岁，虔州刺史卢光稠攻岭南，陷韶州，使其子延昌守之，进围潮州。刘隐发兵击走之，乘胜进攻韶州。隐弟陟以为延昌有虔州之援，未可遽取，隐不从，遂围韶州。会江涨，馈运不继，光稠自虔州引兵救之，其将谭全播大破隐于城南。隐奔还。《通鉴》

天佑元年(公元九〇四年)十二月，岭南东道办州宜改为勋州。《昭宗纪》朝廷以兵部尚书崔远为清海军节度使。远至江陵，闻岭南多盗，且畏隐不受代，不敢前，朝廷召远还。隐遣使以重赂结朱全忠，乃奏以隐为清海军节度使。《通鉴》是年以佛哲国、河陵国、罗越国所贡香进于唐。吴任臣《十国春秋》

二年，加刘隐同平章事。

五代 梁

开平初，隐屡上书劝进。元年（公元九〇七年）五月，以拥戴功，加检校太尉兼侍中，封大彭王。俱同上

诏天下州县名犯庙讳者，各宜改换，潘州茂名县，改为越裳县。薛居正：《五代史·太祖纪》

十月，广州进献助军钱二十万，又进龙脑、腰带、珍珠枕、玳瑁、香药等。十一月，广州进龙形通犀腰带、金托里含棱玳瑁器百余副。广南管内获白鹿，并图形来献，耳有两缺。同上

二年十月，以刘隱为清海、静海节度使，以膳部郎中赵光裔、右补阙李殷衡充官告使。殷衡，李德裕之孙也，隱皆留之。

《通鉴》

谨按：是时曲颢为静海节度，梁不能制，虽有是授，终不能得安南府也。

三年四月，制广州节度使刘隱封南平王。《薛史·太祖纪》

四年四月，进封刘隱为南海王。《五代会要》

七月，广州贡犀玉，献舶上蔷薇水。《薛史·太祖纪》

十二月，虔州刺史卢光稠卒，其子韶州刺史延昌立。吴遣使拜延昌虔州刺史，受之，亦因楚王殷密通表于梁。以延昌为镇南留后。延昌表其将廖爽为韶州刺史，爽，赣人也。《通鉴》

宁远节度使庞巨昭、高州防御使刘昌鲁，皆唐官也。黄巢寇岭南，巨昭为容管观察使，昌鲁为高州刺史，帅群蛮据险以拒之。巢众不敢入境。唐嘉其功，置宁远军于容州，以巨昭为节度使，以昌鲁为高州防御使。及刘隱据岭南，二州不从。隱遣弟岩攻高州，昌鲁大破之，又攻容州，亦不克。昌鲁自度终非隱敌。

是岁，致书请自归于楚，楚王殷大喜，遣横州刺史姚彦章将兵迎之。巨昭举州迎降。彦章进至高州，以兵援送巨昭、昌鲁之族及士卒千余人归长沙。昌鲁，郢人也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此事《十国春秋》在是年二月，与《通鉴》不同。

乾化元年（公元九一一年），诏刘隐赐一子六品正员官。五月，清海军节度使、守侍中、兼中书令刘隐薨，辍朝三日，百僚诣阁门奉慰。《薛史·太祖纪》

谨按：隐卒年月，《薛史·本纪》与诸书同，而《僭伪传》又云：开平四年三月隐卒，吴任臣云：以三月为五月者，盖以闻讣之日为断也。

三月，隐病亟，表其弟节度副使岩权知留后；五月，以岩为节度使。岩多延中国人士置于幕府，出为刺史，刺史无武人。《通鉴》

十二月，岩闻虔州谭全播病，发兵攻韶州，破之，刺史廖爽奔楚。以静江行军司马姚彦章为宁远节度副使，权知容州。岩攻容州，彦章不能守，乃迁容州士民及其府藏奔长沙，岩遂取容州及高州。《通鉴》

是岁，闽遣员外郎崔某祭我先王。祭文曰：惟灵五羊导区，番禺亘壤。汉为列郡，唐作雄藩。忘百蛮五岭之殷，有出将入相之盛。是故，地启嘉数，天生大贤。凌六韬三略之才谋，擅五衡二天之政术。俾其于家受诏，衣锦褐牙。控二十四州之繁难，当二十八宿之美茂。光扬千古，冠绝一时。至若恢张霸业，扬旛清波。台陟九层，靡愧郭隗。剑提三尺，授自吕虔。爰持副贰之雄姿，遂领节旄之重寄。繇是泽施甘露，金肃秋霜。披爻房武序以连云，腾逸气英风而偃草。上榻则阮瑀，下贤则左平。从善则軶罔，宣威则断案。故得越伏波之铜柱，献款而未。感邪公之铁幢，呈祥以见。火山改色，珠浦生光。无烦处默之酌泉，大邱赵佗之累土。然后鸣钟出入，调鼎升鼎。致交趾之封疆，归石门之教化。九连渥泽，克居浴风之

池。双立节旄，远过茹茹之水。虽士銷列弟兄三地，山簡兼荆、湖四州，语未同年，事推旷世。呜呼！是何才德之若彼，功业之如此。而彼穹者天，不寿其齿。天子方欲使降皇华，恩宣金册，表里东周之盛，旌崇南越之隆。胡二竖之亟攻，竟三医之莫救。泰山颓坏，俄兴孔氏之歌；汉水淒凉，遽罢公羊之市。实国家之不幸，实藩镇之不幸。审知早尘兴国，旋忝睦邻。虽琼树之未亲，若铜盘之已接。方定金兰之至分，岂其幽显之驟殊。况以幸结良姻，累交专介。幕下崔員外，昨驰礼币，常诣门墙。爰蒙执手之欢，宏叙亲仁之旨。今则遽悲存没，益叹彭殇。故将荐举征尘，躬申薄奠。九泉注望，于叹逝以难胜。五月指期，表同盟之必至。呜呼！曩驰羔雁，今達頻繁。伊人事之有茲，顧痛伤而何極。然則荀龍、賈虎，大馮、小馮，虽嗟松姥之長歸，終庆荆枝而繼茂。永言欵好，訖急初終。幸明灵之一臨，鑒此丹赤。呜呼哀哉！

《十国春秋》

二年四月，帝闻岭南与楚相攻，以右散骑常侍韦戩等为潭、广和叶使。《通鑑》

除刘岩清海军节度使、检校太保、同平章事。《歐史》

是岁，刘岩遣使贡金银、犀角、象牙杂宝货名香等于梁，价凡数十万。梁命客省引进使韦坚报之。坚还，复以银茶等上献，估直合五百余万。广州言白龙见。《十国春秋》

三年，加刘岩检校太傅。《歐史》

二月，梁主鍇即帝位，除刘岩清海、建武节度使兼中书令、袭封南平王。《十国春秋》

十月，岭南节度使刘岩求婚于楚，楚王许以女妻之。《通鑑》

四年二月，王遣供军巡官陈用拙如吴越。是时郁林州宝圭洞即勾漏正洞迎玉宸道君及葛真人石像于南海，置之石室。《十国春秋》

贞明元年（公元九一五年）八月，刘岩逆妇于楚，楚王殷遣永顺节度使存送之。十二月，清海、建武节度使兼中书令刘岩，以吴越王镠为国王，而已独为南平王，表求封南越王及加都统，帝

不许。岩谓僚属曰：“今中国纷纷，孰为天子！安能梯航万里，远事伪庭乎！”自是贡使遂绝。《通鉴》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四

五代南汉 宋(一)

五代 南汉

刘岩，谦庶子也。母段氏生岩于外舍。谦妻韦氏素妒，闻之怒，拔剑而出，将杀之，及见而惊，剑辄坠地，良久曰：“此非常儿也！”后三日，卒杀段氏，养为己子。及长，善骑射，身长七尺，垂手过膝。兄隐为行军司马，岩亦辟薛王府谘议参军。隐镇南海，岩为副使。是时，交州曲颢、桂州刘士政、邕州叶广略、容州庞巨昭，分据诸管；卢光稠据虔州以攻岭上，其弟光睦据潮州，子延昌据韶州，高州刺史刘昌鲁、新州刺史刘潜及江东七十余寨，皆不能制。隐攻韶州，岩曰：“虔人必应，应则首尾受敌，不宜直攻，可以计取。”隐不听，败归，因尽以兵事付岩。岩悉平诸寨，遂杀昌鲁，更置刺史，卒出兵攻败卢氏，取潮、韶。《新五代史》初，谦葬段氏，得石版有篆文曰：“隐合岩”。因名其三子。岩后名陵，梁乾化元年，授陵节度使，陵复名岩。胡三省：《通鑑注》贞明三年八月，岩即帝位于番禺，國號大越，大赦，改元乾寧。以梁使赵光裔为兵部尚書，節度副使杨洞潜为兵部侍郎，節度判官李殷衡为礼部侍郎、并同平章事。《通鑑》建三庙，追尊祖安仁曰太祖文皇帝，父谦曰代祖圣武皇帝，兄隐曰烈宗襄皇

帝。以广州为兴王府。《通鉴》分南海为二县，曰咸宁、常康。徙循州治龙川县。置柳州于循州归善县，以归善、海丰、博罗、河源四县属焉。升兴宁县为齐昌府。立常乐州于合浦县地，兼置博、电、零、绿盐场三县。封峻灵山为王，儋州昌化县山为镇海广德王。十月，遣客省使刘瑭使于吴，告即位、且劝吴王称帝。《十国春秋》是岁建玉堂珠殿。《欧史》 闽王 审知为其子牙内指挥使延钧娶越主岩之女。《通鉴》铸乾亨重宝钱。《十国春秋》

二年（公元九一八年）梁末帝贞明四年祀南郊。大赦。改国号曰汉。《通鉴》是时因国用不足，又铸铅钱，十当铜钱一。
《十国春秋》

三年正月，册立越国夫人马氏为皇后。《欧史》九月，梁削刘岩南平王官爵，命吴越王镠讨之。镠虽受命，竟不行。《通鉴》

梁末帝《命钱镠进取海南刘岩敕》：朕闻越纪乱常，前王无故。惩恶劝善，有国不私。苟罪恶以显斯，在刑名而何逭。其有身当殊宠，既受国恩，敢行不轨之心，具验迷辜之迹。颁行典宪，仍令诘诸。靖海建武等军节度使、上柱国平南王刘岩，顷因乃父发迹本藩，导赖其兄致身宾席，受先朝之拔擢，被上将之宠权。念其尊奖之诚，许继藩宣之任。乃自行军之职，继膺推轂之恩。秩进三司，位同四辅。自朕获承大宝，累进崇赏，一门无比其超荣，百世岂酬其宠擢。而敢飞章不纪，布宠无厌，始求都统四邻，后请封王南越。贪婪斯甚。踰僭无阶。朕每含容，再申优渥。授之东镇，加以南平。乃因思止足，益恣凶狂，妄称汉室遗宗，欲继尉樞丑迹。结连淮海，阻塞梯航。徒惑远方，僭称大号。在人情而共弃，岂大道以能容。宜命讨除，用清逆乱。尔天下兵马都元帅钱镠，志扶社稷，任总兵师。每兴愤激之辞，愿举诛夷之令。是用俾尔无老，讨撫叛臣。先行夺爵之文，爰举摧凶之典。刘岩在身官爵，并宜削夺。于戏！将相重任，子孙殊荣，不能常守于藩修，而乃自干于国典。指凶残而必取，企染污以将新。非我无终始之恩，实愆有满盈之罪。凡百珍重，悉

体朕怀。《全唐文》

四年三月，从兵部侍郎杨洞潜之请，始立学校。《十国春秋》置选部，贡举，放进士、明经十余人，如唐故事，岁以为常。《欧史》十二月，遣使通好于蜀。《通鉴》是岁，割兴王府之潢阳县置英州，韶州之保昌县置雄州。《欧史·职方考》文德殿成，著作郎陈光义献赋，赐珠数升。《十国春秋》

五年（公元九二一年）龙德元年，是岁，汉以尚书左丞倪曙同平章事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《欧史》乾亨元年倪曙以工部侍郎平章事，与《通鉴》不同。吴任臣云：以唐大学博士倪曙为工部侍郎，已又改尚书左丞署百官，不云同平章事也，《欧史》似误。

六年四月，岩用术者言，游梅口镇避灾。其地近闽之西鄙。闽将王延美将兵袭之，未至数十里，侦者告之。岩遁逃仅免。

《通鉴》

七年（公元九二三年）唐庄宗同光元年改越裳县复为茂名县。同上

八年四月，汉主引兵侵闽，屯于江、漳境上；闽人击之，汉主败走。《通鉴》作南宫。《欧史》

九年二月，汉主遣官苑使何词入贡，觇中国强弱。《通鉴》称大汉国主致书大唐皇帝。《欧史》词还，言帝骄淫无政，不足畏也。汉主大悦，自是不复通中国。《通鉴》

八月，白虹入三清殿，岩颇怀忧畏，词臣王宏以白虹为白龙，上赋贺之，岩大悦，改元白龙。《五国故事》更名䶮以应龙见之祥。有胡僧言：“谶书：‘灭刘氏者龚也。’䶮乃采《周易》‘飞龙在天’之义为‘䶮’字，音‘俨’，以名焉。”《欧史》长和骤信郑旻遣其布燮郑昭淳求婚于汉，汉主以女增城公主妻之。长和即唐之南诏也。《通鉴》

(白龙)三年(公元九二七年)十二月，帝如康州。《十国春秋》

大有元年(公元九二八年)明宗天成三年三月，楚大举水军击汉，围封州。汉主以《周易》筮之，遇《大有》，于是大赦，改元大有，命左右街使苏章将神弩三千，战舰百艘救封州。楚兵大败。以章为封州团练使。《通鉴》

三年九月《十国春秋》遣将李守鄘、梁克贞攻交趾，擒曲承美等。承美至南海，樊登仪凤楼受俘，谓承美曰：“公常以为我为伪廷，今反面缚，何也？”承美顿首伏罪，乃赦之。承美，顥子也。克贞又攻占城，掠其宝货而归。《欧史》

四年十二月，爱州将杨廷艺养假子三千人，图复交州，汉交州守将李进受其贿，不以闻。是岁，廷艺举兵围交州，汉主遣承旨程宝救之，未至，城陷，进逃归，杀之。宝围交州，廷艺出战，宝败死。《通鉴》

五年，是岁，立其子耀枢为雍王《欧史》作邕王龟图为康王，宏度为宾王《欧史》作秦王宏熙为晋王，宏昌为越王，宏弼为齐王，宏雅为韶王，宏泽为镇王，宏操为万王，宏呆为循王，宏暉为思王《欧史》作息王，《十国春秋》作恩王。宏邈为高王，宏简为同王，宏建为益王，宏济为辩王，宏道为董王，宏昭为宣王《欧史》作宣王，宏政为通王，宏益为定王，未几，徙宏度为秦王。《通鉴》

七年(公元九三四年)应顺元年，废帝四月立，改清泰元年春，作殿于内宫，曰昭阳殿。《十国春秋》以金为仰阳，以银为地面，檐楹榱桷皆饰以银，殿下设水渠，浸以珍珠，又琢以水晶、琥珀为日月，列于东西两楼之上，亲书其榜。《五国纪事》七月，遣左仆射致祭于吴越国王。十二月皇后马氏殂。《十国春秋》是岁，命判六军秦王宏度募宿卫兵千人。《通鉴》

九年晋高祖天福元年四月，汉将孙德威侵蒙、桂二州，马希范

自将步骑五千如桂州。汉兵自蒙州引去。十月，以宗正卿刘浚为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孙德威，《欧史》作德成，《通志》作德晟。

十一年三月，汉主疾愈，大赦。交州将皎公羨杀安南节度使杨廷艺而代之。十月唐遣使如汉，告即位。陆游：《南唐书》

十年十月，杨廷艺故将吴权攻交州，公羨来乞师。梁封洪操交王，出兵白藤以攻之。梁驻海门。权已杀公羨，乘潮而进。洪操逐之，潮退，舟覆，洪操战死，梁收余众而还。《新五代史》

十二年，门下侍郎、同平章事赵光裔言于汉主曰：“自马后崩，未尝通使于楚。”荐谏议大夫李紳可以将命，从之。楚亦遣使报聘。（光裔）卒，汉主以其子翰林学士承旨、尚书左丞损为门下侍郎、同平章事。《通鉴》

十三年十月，汉使都官郎中郑翬来贺仁寿节。《南唐书》是岁，汉门下侍郎、同平章事赵损卒，以宁远节度使南昌王定保为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，不逾年亦卒。《通鉴》

十四年闰正月，汉使区延保来聘。陆游：《南唐书》五月，遣太尉工部侍郎卢膺、尚仪谢宜清、尚衣高素清如吴越，求聘故王弟傅璵之室马氏，不允。《十国春秋》

十五年三月，汉高祖寝疾，以其子秦王宏度、晋王宏熙皆骄恣，少子越王宏昌孝谨有智识，与右仆射兼西御院使王翬《政使》作王翬谋出宏度镇邕州，宏熙镇容州，而立宏昌。制命将行，会崇文使肖益入问疾，以其事访之。益曰：“立嫡以长，违之必乱。”乃止。丁丑，高祖殂。《通鉴》年五十四，谥天皇大帝，庙号高祖，陵曰康陵。梁初生，有日者视之，谓谦曰：“公之诸子惟少者贵耳。”《五国纪事》为人辩察，多权数。《通鉴》性好夸大，岭北商贾至南海者，多召之，使升殿，示以珠玉之富，自言家本咸秦，耻王蛮

夷，呼唐天子为“洛州刺史”。《政史》岭南珍异所聚，每穷奢极丽，宫殿悉以金玉珠翠为饰。《通鉴》作南薰殿，柱皆通透，刻镂础石，各置炉然香，有气无形。顾左右曰：“隋炀帝轮车烧沉水，却成龕疎，争似我二十四具藏用仙人，纵不及尧、舜、禹、汤，亦不失风流天子。”《十国春秋》又果于杀戮，每视事则垂帘于便殿。有司引罪人于殿下，设汤镬铁床之狱，投汤镬之后，更加日曝，沃以盐醋，肌体腐烂，尚能行立，久之乃死。其余则锤锯互作，血肉交飞，腥秽之气，冤痛之声，充沸庭庑，而嬖唇吻必垂涎，若喿膏血之气者，久之，方复常态，盖妖蜃毒龙之类也。《五国故事》末年尤猜忌，以士人多为子孙计，故专任宦官，由是国中宦者大盛。《通鉴》

光天元年出帝七年三月，秦王宏度即皇帝位，更名玢。以晋王宏熙辅政，改元天光，尊母赵昭仪为皇太妃。《政史》六月，汉使肖规来告哀。《南唐书》七月，循州人张遇贤反。《十国春秋》汉主以越王宏昌为都统，循王宏果为副以讨之，战于钱帛馆。二王皆为贼所围；指挥使陈道庠等力战救之，得免。东方州县，多为遇贤所陷。《通鉴》八月汉使法物使公孙惠来谢，袭位。《南唐书》八月，葬天皇大帝于康陵。《十国春秋》十月，张遇贤陷循州，杀刺史刘传。《通鉴》

光天二年（公元九四三年）三月，汉殇帝骄奢，不亲政事。高祖在殡，作乐酣饮；夜与娼妇微行，裸男女而观之。左右忤意辄死，无敢谏者；惟越王宏昌及内常侍吴怀恩屡谏，不听。常猜忌诸弟，每宴集，令宦者守门，群臣、宗室，皆露索，然后入。晋王宏熙欲图之，乃盛饰声伎，娱悦其意，以成其恶。汉主好手搏，宏熙令指挥使陈道庠引力士陈思潮、谭令禋、林少强、林少良、何昌廷等五人习手搏于晋府宏熙所居地，汉主闻而悦之。与诸王宴于长春宫，观手搏。至夕罢宴，汉主大醉，宏熙使道庠、思潮

等掖汉主，因拉杀之。尽杀其左右。明旦，百官、诸王不敢入宫，越王宏昌帅诸弟临于寝殿。《通鑑》年二十四，溢曰殇。

《新五代史》

应乾元年（公元九四三年）出帝八年三月，越王宏昌迎宏熙即皇帝位，更名晟，改元应乾。以宏昌为太尉兼中书令、诸道兵马元帅，知政事，循王宏呆为副元帅，参预政事。陈道庠及刘思潮等皆受赏赐甚厚。五月，汉中宗既立，国中议论询询。循王宏呆请斩刘思潮等以谢中外，汉主不从。思潮等闻之，谮宏呆谋反，汉主令思潮等伺之。宏呆方宴客，思潮与谭令禋率卫兵突入，斩宏呆。于是汉主谋尽诛诸弟，以越王宏昌贤，尤忌之。建武节度使齐王宏弼，自以居大镇，惧祸，求入朝，许之。七月，汉指挥使万景忻败张遇贤于循州。十月，命韶王宏雅致仕。十一月，汉主祀南郊，大赦，改元乾和。《通鑑》群臣上尊号曰大圣文武大明至道大光孝皇帝。《新五代史》。《碧落洞天记》作大圣文武元德大明至道大广孝皇帝。

张遇贤，循州博罗县小吏也，县有刻杉镇，神降于民家，所言祸福，辄验。遇贤往祷之，因留奉事甚谨。会群盗大起，各拥数百众，相与祷于神，求为主者，神曰：“张遇贤是第十六罗汉，当为汝主。”于是共推遇贤为中天八国王，改元永乐，署置百官，皆衣绛衣。遇贤庸懦，无统御之略。贼帅各以便宜攻剽州县，告其进退而已。屡为州兵所窘。复告于神，神曰：“可过岭取虔州，当成大事。”遂袭南康，百胜军节度使贾浩始轻之，不设备，贼众连陷诸州县。遇贤据白云洞，造官室营署。群盗四出攻劫，边镐帅师出援。贼众大败。遇贤告神，神不复语。遂弃营遁。贼将李台执、遇贤及其副黄伯雄，谋主僧景全，皆斩于建康市。马令：《南唐书》

乾和二年（公元九四四年）三月，汉主命中书令、都元帅越王宏昌谒烈宗陵于海曲，至昌华宫，使盜杀之。以户部侍郎陈偓同平章事。六月，汉主幽齐王宏弼于私第。十月，汉主毒杀镇王宏泽于邕州。《通鉴》

三年九月，汉主杀刘思潮、林少强、林少良、何昌廷。以左仆射王翬尝与高祖谋立宏昌，出为英州刺史，未至，赐死。是岁，晟杀其弟宏雅。《欧史》封惠州水东庙二神曰兴祚王、泰民王。《十国春秋》

四年九月，汉主族陈道庠及邓伸。《通鉴》是岁割潮州之程乡县置敬州。《十国春秋》

五年汉主天祐十二年晟弟宏弼、宏道、宏益、宏济、宏简、宏建、宏暉、宏照同日见杀。《欧史》是岁，置汤镬、铁床、剗剥等刑，号曰生地狱。《十国春秋》

六年隐帝乾祐元年八月，南汉主遣知制诰钟允章求婚于楚，楚王希广不许。《通鉴》晟遣巨象指挥使吴珣、内侍吴怀恩攻贺州，已克之，楚人来救，珣凿大阱于城下，覆箔于上，以土傅之，楚兵逼城，悉陷阱中，死者数千。珣等攻桂州及连、宜、严、梧、蒙五州，皆克之。掠全州而还。《欧史》

谨按：《通鉴》云南汉主以内常侍吴怀恩为开府仪同三司、西北面招讨使，将兵击楚，无“巨象指挥使吴珣”。二书所记不同，未详孰是。

七年十二月，帝如英州，受神丹于野人。随御云华石室以藏焉。《十国春秋》

八年，以宫人卢琼仙、黄琼芝为女侍中一作女学士朝服冠带，参决政事。《十国春秋》

九年十一月周太祖广顺元年，楚王希广、希萼兄弟争国，南汉

主以内侍吴怀恩为西北招讨使，将兵屯境上，伺间谋进取。希广遣指挥使彭彦晖将兵屯龙峒以备之。希萼自衡山遣使以彦晖为桂州都监，希隐恶之，潜遣人告蒙州刺史许可琼。可琼方畏南汉之逼，即弃蒙州，引兵趣桂州，与彦晖战，彦晖败，奔衡山。怀恩据蒙州，进兵侵掠，希隐、可琼不知所为，但相与饮酒对泣。南汉主遣希隐书，言：“武穆王奄有全楚，富强安靖五十余年。正由三十五舅希广、三十舅希萼兄弟寻戈，自相鱼肉，举先人基业，北面仇讐。言举国臣唐也今闻唐兵已据长沙，窃计桂林继为所取。当朝世为与国，重以婚姻，睹兹倾危，忍不赴救！已发大军水陆俱进，当令相公舅永拥节旄，常居方面。”希隐得书，与僚佐议降之，支使潘玄珪以为不可。怀恩兵奄至城下，希隐、可琼帅其众，奔全州，桂州遂溃。怀恩因以兵略定宜、连、梧、严、富、昭、柳、龚、象等州，南汉始尽有岭南之地。十二月，南汉主遣内侍省丞潘崇彻，将军谢貫攻郴州，唐边鎬发兵救之，崇彻败唐兵于义章。遂取郴州。《通鑑》获其败卒，尽减去一臂以归之。《五國故事》晟益得志，遣巨舰指挥使暨彦赟以兵入海，掠商人金帛作离宫游猎，故时刘氏有南宮、大明、昌华、甘泉、玩华、秀华、玉清、太微诸宫，凡数百，不可悉纪。宦者林延遇、宫人卢琼仙，内外专恣为杀戮，晟不复省。尝夜饮大醉，以瓜置伶人尚玉楼项，以试剑，因并斩其首。明日酒醒，复召玉楼侍饮，左右白已杀之，晟叹息而已。《新五代史·南汉世家》每宴会，独处殿廷之间，侍宴臣僚皆结彩亭侍坐于殿之两隅。宴酣，有司以槛兽进，两旁翼以戈戟、亲持弓矢下殿射之，两旁戈戟竞进，兽乃毙。其为乐皆此类也。

《五國故事》

十年四月，唐遣统军使侯训将兵五千自吉州路趣全州，与张峦合兵攻桂州。南汉伏兵于山谷，峦等始至城下，罢之，伏兵四

起，城中出兵夹击之，大败，训死。峦奔归全州。《通鉴》十二月，湖南王进逵《通鉴》作王逵以兵五万率溪洞蛮攻郴州，潘崇彻败进逵于蛭石，斩百余级。《新五代史·南汉世家》

十一年正月，南汉寇全、道、永州。《通鉴》九月，景病甚，封其子继兴卫王，旋兴桂王，庆兴荆王、保兴祥王《十国春秋》作祯王，崇兴梅王。《欧史》癸亥，大赦。《十国春秋》

十二年（公元九五四年）周世宗显德元年正月，景亲耕籍田。交州吴昌浚遣使称臣，求节钺。昌浚者，权子也。权自梁时据交州，梁遣洪操攻之，洪操战死，遂弃不复攻。权死，子昌岌立，昌岌卒，弟昌浚立，始称臣于景。景遣给事中李瓌以旌节招之，瓌至白州，浚使人止瓌曰：“海贼为乱，道路不通。”瓌果不行。景杀其弟宏邈。《欧史》

谨按：昌浚《通鉴》作昌文。南汉以昌文为静海节度使兼安南都护。

十三年六月，南汉主杀祯州节度使通王宏政。于是高祖之子尽矣。《通鉴》

十四年三月，甘泉宫使林延遇卒，遇阴险多计数，南汉主倚信之，诛灭诸弟，皆延遇之谋。病甚，荐内给事龚澄枢自代，即日擢知承宣院及内侍省。《通鉴》是岁，周遣使来聘。《十国春秋》

十五年十二月，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卢膺卒。《通鉴》是岁，（周）世宗平江北，景始惶恐，遣使修贡于京师，为楚人所隔，使者不得行，景忧形于色。又尝自言知星，末年，月食牛女间，出书占之，叹曰：“吾当之矣！”《新五代史》乃治战舰，修武备；既而纵酒酣饮，曰：“吾身得免，幸矣，何暇虑后世哉！”《通鉴》是岁，废衡州之富罗县，万安州之富云、博辽二县。《十国春秋》

十六年春，卜葬城于城北，运甓为圹，景亲临视之。《新五

代史八月，辛巳，南汉中宗殂。《通鑑》年三十九，溢曰：文武光圣明孝皇帝，庙号中宗，陵曰昭陵。子𬬮立。《新五代史》

謹按：䶮诸子名皆宏字，《五国故事》云：晟本二名，上一字犯先祖讳，去之。是本名宏晟矣，如宏度等名。《歐史》作洪者亦避宣祖讳也。

𬬮，晟长子也，初名继兴，封卫王，袭位，改今名，改元大宝，性昏懦，委政宦官龚澄枢及才人卢琼仙，日与宫人、波斯女等游戏。《宋史·刘𬬮传》内官陈延寿引女巫樊胡子（《宋史》作樊胡），自言玉皇降胡子身。𬬮于内殿设帐幄，陈宝贝，胡子冠远游冠，衣紫霞裙，坐帐中宣祸福，呼𬬮为太子皇帝，国事皆决于胡子。卢琼仙、龚澄枢等争附之，胡子乃为𬬮言：“澄枢等皆上天使来辅太子，有罪不可问。”《新五代史》又有梁山师、马媼、何拟之徒出入官掖。宫中妇人皆具冠带，领外事。《宋史》是岁，建天华宫于罗浮山。《十国春秋》

(大宝)二年(公元九五九年)十一月，南汉主以中书舍人钟允章，藩府旧僚，擢为尚书右丞、参政事，甚委任之。允章请诛乱法者数人以正纲纪，南汉主不能从，宦官闻而恶之。南汉主将祀圜丘，前三日，允章帅礼官登坛，回顾指挥设神位，内侍监许彦真望之曰：“此谋反也！”驰告允章欲于郊祀日作乱。乃收允章与二子俱斩之。以龚澄枢为左龙虎观军容使、内太师，军国之事皆取决焉。凡群臣有才能及进士状头，或僧道可与谈者，皆先下蚕室，然后得进，亦有自宫以求进者，亦有免死而宫者，由是宦者近二万人。贵显用事之人，大抵皆宦者也，谓士人为门外人，不得预事。《通鑑》有为三师、三公者，但其上加“内”字，诸使不超二百，女官亦有师傅、令仆之号。《宋史》

宋(一)

太祖建隆元年(公元960年)大宝三年三月，陈延寿劝𬬮杀诸王，杀其弟桂王璇兴。《欧史》是岁，命荔支熟时设红云宴。岁以为常。陶穀：《清异录》

二年，芝菌生宫中，野兽触寝门，苑中羊吐珠，井旁石自立，行百余步而仆。樊胡子皆以符瑞讽群臣入贺。《欧史》

三年，𬬮以宦者李托养女为贵妃，专宠。托为内太师，居中专政。许彦真恶龚澄枢居已上，谋杀之。澄枢使人告彦真反，族诛之。同上是时城以内行乾亨铅钱，城以外行铜钱，犯禁者罪致死。百官俸禄给铜钱者外，多出自上恩焉。《十国春秋》

乾德元年(公元九六三年)大宝六年，是时，作烧煮剥剔、刀山剑树之刑，或令罪人斗虎抵象。又赋敛繁重，琼州米斗税四五钱。置媚川都，定其课，令入海五百尺采珠。所居宫殿以珠、玳瑁饰之。陈延寿作诸淫巧，日费数万金。《宋史》立万政殿，饰一柱用银三千两。又以银为殿衣，间以云母。《五国故事》官城左右离宫数十，𬬮游幸常至月余或旬日，以豪民为课户，供宴犒之费。《宋史》

二年正月，遣师侵潭州，为防御使潘美所败。《十国春秋》九月，潘美等克郴州。《宋史·太祖纪》戍将暨彦贊、刺史陆光图死之。《十国春秋》获其内品十余人。有余延业者，人质么麽，(宋)太祖问曰：“尔在岭南为何官？”对曰：“为扈驾弓箭手官。”命授之弓矢，延业极力控弦不开。太祖因笑问𬬮为治之迹，延业备言其奢酷，太祖惊曰：“吾当救此一方之民。”《宋史·𬬮传》郴州陷，余众退保韶州。以邵廷璫为招讨使，帅舟师出洮口以拒宋。《十国春秋》

三年六月，赐招讨使邵廷琄自尽，以忌功者诬其谋反也。时宋师退舍，廷琄屯洮口，治兵招徕亡叛，修葺武备，国人少安。有投无名书诬以谋反，帝遣使赐死，士卒冤之。《十国春秋》

四年，南海民妻生子两首四臂。《歐史》是岁，封博泉神曰龙母夫人，尊南海神曰昭明帝，庙曰聪正宫。同上

五年四月，造千佛宝塔于兴王府。同上刘蒙正乾德中，以荫补殿直迁供奉官，岭南陆运香药入京，召蒙正往规画，请自广、韶江泝流至南雄，由大庾岭步运至南安军凡三铺，铺给五十人，复由水路输送。《刘蒙正传》

开宝元年大宝十一年九月，高州大风雨，坏廨宇及民舍五百区。十月，琼州飓风，坏城门，州屋民舍殆尽。《宋史·五行志》命范铜为己象并诸子象于元妙观作天庆观，未肖者杀，冶工凡三易乃成。《十国春秋》

三年，开宝初，郴又举兵侵道州。刺史王继勋上言，郴为政昏暴，民被其毒，请讨之。太祖难其事，令江南李煜遣使以书谕郴使称臣，归湖南旧地。《宋史·郴传》后主遣龚慎仪持书使南汉，书曰：“仆与足下叨累世之盟，虽强畿阻隔，休戚实同，敢奉尺书，散布腹心。昨大朝伐楚，足下疆吏弗靖，遂成衅隙，初为足下危之。今敝邑使臣入贡，皇帝幸以此宣示曰：‘彼若能幡然改图，单车之使造廷，则百万之师不复出矣。不然，时有不得已者。’仆料大朝之心，非贪土地也，怒人不宾而已。且古之用武，不计强弱大小而必战者有四：父母宗庙之讐一也；彼此乌合，民无定心二也；敌人进不舍我，退无守路，战亦亡，退亦亡三也；彼有败亡之势，我乘进取之机四也。今足下与大朝无是四者，而坐受天下之兵，决一旦之命，安国家利社稷者固如是乎？夫强则南面而王，弱则玉帛事大，屈伸在我，何常之有。违天不祥，好

战危事，天方相楚，尚未可争。而况今日之事耶！地莫险于剑阁，而蜀亡矣；兵莫强于上党，而李筠失守矣。窃意足下国中，必有矜智好谋之臣，献尊主强国之策，以谓五岭之险，非可遽前；坚壁清野，绝其饷道；依山阻水，射以强弩，彼虽百万之兵，安能成功。不幸而败，则轻舟浮海，犹足自全，岂以万乘之主，而屈于人哉！此说士之常谈，可言而不可用。异时王师南伐，水陆并举，百道俱进，岂暇俱绝其饷道，尽保其壁垒？或用吴越舟师，自泉州航海，不数日至足下国都矣。人情恂恂，则舟中皆为敌国，效死之士，未易可期，虽有巨海，孰与足下俱行乎？敢布腹心，惟与大臣熟计之。”张得书甚怒，囚慎仪不遣。

清游《南唐书·龚慎仪传》：

张与足下叨累世之睦，懋祖考之盟，情若弟兄，义敦交契，忧戚之患，局常不同，每思会面而论此怀，抵掌而谈此事，交议其所短，各陈其所长，倾中心释然，利害不惑，而相去万里，斯愿莫伸。凡于事机不得款会，屡达诚素，冀明此心，而足下视之，谓书、檄一时之仪，近固梗概之事，外貌而待之，汎濶而观之，使忠告确信如水投石，若此则又何必事虚词而劳往复哉？殊非宿心之所望也。

今则复遣人使罄申鄙怀，又虑行人失辞，不尽深素，是以再寄精墨，重布腹心，以代会面之谈与抵掌之议也。足下诚听其言如交友诤争之言，视其心如亲戚急难之心，然后三复其言，三思其心，则忠乎不忠，斯可覩矣，从乎不从，斯可决矣。

昨以大朝南伐，因复楚疆，交兵以来，遂成衅隙。详观事势，深切忧不，冀息大朝之兵，求契亲仁之愿，引领南望，于今累年。昨命使臣入贡大朝，大朝皇帝果以此事宣示曰：“彼若以事大之礼而事我，则何苦而伐之。若欲兴戎而争我，则以必取为度矣。”见今点阅大众，仍以上秋为期，今弊邑以书复叙前意，是用奔走人使，遽貳直言。深料大朝之心非有唯利之念，盖恐人之不宾而已；足下非有不得已之事与不可易之谋，殆一时之

愈而已。

观夫古之用武者，不顾大小强弱之殊而必战者有四：父母宗庙之雠，此必战也；彼此乌合，民无定心，存亡之机以战为命，此必战也；敌人有进，必不舍我，求和不得，退守无路，战亦亡，不战亦亡，奋不顾命，此必战也；彼有灭亡之兆，我怀进取之机，此必战也。今足下与大朝非有父母宗庙之雠也，非同乌合存亡之际也，既殊进退不舍，奋不顾命也，又异乘机进取之时也。无故而坐受天下之兵，将决一旦之命，既大朝许以通好，又拒而不从，有国家、利社稷者当若是乎？

夫称帝称王，角立杰出，今古之常事也；割地以通好，玉帛以事人，亦古今之常事也。盈虚消息、取与翕张，屈伸万端，在我而已，何必腔柱而用壮，轻祸而争雄哉？且足下以英明之姿，抚百越之众，北距五岭，南负重溪，籍累世之基，有及民之泽，众数十万，表里山川，此足下所以慨然而自负也。然违天不祥，好战危事，天方相楚，尚未可争。恭以大朝帅武臣力，实谓天赞也。登太行而伐上党，士无难色；绝剑阁而举庸蜀，径不淹时。是知大朝之力难测也，万里之境难保也。十战而九胜，亦一败可忧；六奇而五中，则一失何补！

况人自以我国险，家自以我兵强，盖揣于此而不揣于彼，经其成而未经其败也。何则？国莫险于剑阁，而庸蜀已亡矣；兵莫强于上党，而太行不守矣。人之情，端坐而思之，意沧海可涉也，及风涛骤兴，奔舟失驭，与夫坐思之时盖有殊矣。是以智者虑于未萌，机者重其先见，图难于其易，居存不忘亡，故曰计祸不及，虑福过之。良以福者人之所乐，心乐之，故其望也过；祸者人之所恶，心恶之，故其思也忽。是以福或修于慊望，祸多出于不期。

又或虑有矜功好名之臣，献尊主强国之议者，必曰：“慎无和也。五岭之险，山高水深，辎重不并行，士卒不成列，高垒清野而绝其运粮，依山阻水而射以强弩，使进无所得，退无所归。”此其一也。又或曰：“彼所长者，利在平地，今舍其所长，就其所短，虽有百万之众，无若我何。”此其二也。其次或曰：“战而胜，则霸业可成；战而不胜，则汎巨舟而浮沧海，

终不为人下。”此大约皆说士盈浪之谈，谋臣掉国之策，坐而论之也则易，行之如意也则难。

何则？今荆湘以南，庸蜀之地，皆是便山水、习险阻之民，不动中国之兵，精卒已逾于十万矣。况足下与大朝封疆接界，水陆同途，殆鸿犬之相闻，岂马牛之不及？一旦缘边悉举，诸道进攻，岂可俱绝其运粮，尽保其城壁？若诸险悉固，诚善莫加焉；苟尺水横流，则长堤虚设矣。其次曰，或大朝用吴越之众，自泉州泛海以趣国都，则不数日至城下矣。当其人心疑惑，兵势动摇，岸上舟中皆为敌国，忠臣义士能复几人？怀进退者步步生心，顾妻子者滔滔皆是。变故难测，须臾万端，非惟暂乖始图，实恐有谋社志，又非巨舟之可及，沧海之可游也。然此等皆战伐之常事，兵家之预谋，虽胜负未知，成败相半。苟不得已而为也，固断在不疑；若无大敌而思之，又深可痛惜。

且小之事大，理固然也。远古之例不能备谈，本朝当杨氏之建吴也，亦入貢庄宗。恭自烈祖开基，中原多故，事大之礼，因循未遑，以至交兵，几成危殆。非不欲凭大江之险，恃众多之力，寻悟知难则退，遂修出境之盟，一介之使才行，万里之兵顿息，惠民和众，于今賴之。自足下祖德之开基，亦通好中国，以阐霸图。愿修祖宗之谋，以寻中国之好，荡无益之忿，并不急之争，知存知亡，能强能弱，屈已以济亿兆，谈笑而定国家，至德大业无亏也，宗庙社稷无损也。玉帛朝聘之礼才出于境，而天下之兵已息矣，岂不易如反掌，固如太山哉？何必扼腕吁衡，履肠蹀血，然后为勇也。故曰：“德舡如毛，民鲜克举之，我仪图之。”又曰：“知止不殆，可以长久。”又曰：“沈潜刚克，高明柔克。”此圣贤之事业，何耻而不为哉？

况大朝皇帝以命世之英，光宅中夏，承五运而乃当正统，度四方则威振下风。猃狁、太原，固不劳于薄伐，南轍近旆，更属在于何人。又方且遇天下之兵锋，俟责国之嘉问，则大国之义斯亦以善矣，足下之忿亦可以息矣。若介然不移，有利于宗庙社稷可也，有利于黎元可也，有利于天下可也，有利于身可也。凡是四者无一利焉，何用弃德修怨，自生仇敌，使赫赫南国，将成祸机；炎炎奈何，其可向迩？幸而小胜也，莫保其后焉；不幸而违心，

则大事去矣。

复念顷者淮、泗交兵，疆陲多垒，吴、越以累世之好，遂首为厉阶；惟有
责国情分逾示，渝盟愈笃，在先朝感义，情实慨然，下走承基，理难负德，不
能自己，又驰此缄。近奉大朝谕旨，以为足下无通好之心，必举上秋之役，
即命敝邑速绝连盟。虽善邻之心，期于永保，而事大之节，焉敢因违。恐
之不得事足下也，是以惄惄卒意所不能云，区区之诚于是乎在。又念臣子之
情，尚不逾于三谏，煜之极言，于此三矣，是为臣者可以逃，为子者可以泣，
为交友者亦惆怅而遂绝矣。《宋史·刘𬬮传》

太祖皇帝尝令江南李煜作书谕广南刘𬬮，令归中国。煜命潘佑视草，
今载之《太祖实录》。饶州董氏刻《佑集》亦有之。然皆不载最后十句，盖私体
不敢以闻也。予因随侍至广州，得其全文，其辞曰：“皇帝宗庙垂庆，清明
在躬，冀日广徽，犹时膺多福，徒切依仁之恋，难穷报德之情。望南风而永
怀，庶几抚我，指日月以自誓，夫复何言。”周必大：《二老堂杂志》

谨按：南唐所载之书，与王偁《东都事略》所载者大略相同。陆游云：乃潘佑所作。《宋史》所载之文，周必大亦以为
潘佑之文，文中云：敝邑以书复叙前意，是前此南唐曾致
书于𬬮矣。故《欽定全唐文》以《南唐书》所载为第一书，《宋史》所载者为第二书，王偁、陆游皆以第一书为即龚慎仪奉
使之书，盖不知有第二书也，然第一书将命之人不可考矣，
今备录二书以补诸书之缺。

九月，命潭州防御使潘美为贺州道兵马行营都部署，朗州团
练使尹崇珂副之。遣使发十州兵以伐南汉。《太祖纪》师至贺州，
刺史陈守忠告急于𬬮。时旧将多以谗构诛死，掌兵者唯宦人。
自晟以来，耽于游宴，城壁濠隍多饰为官馆池沼，楼舰皆毁，兵
器又腐，内外震恐；乃遣龚澄枢往贺州，郭崇岳往桂州，李托往
韶州。澄枢遁归。𬬮遣伍彦柔领兵赴贺，美等以奇兵伏南乡岸，
擒彦柔斩之。趋广州，𬬮令潘崇彻将兵五万屯贺江。《刘𬬮传》是

月广州民见众星皆北流，知星者言刘氏当举国归中原之兆。明年，广州平。马端临：《文献通考》十月，美等次昭州，破开建砦，擒砦将靳晖。《刘𬬮传》十二月，下连州。《太祖本纪》美等攻韶州，都统李承渥大败，擒韶州刺史辛延渥、谏议大夫卿文远。𬬮始令堑广州东壕，遣郭崇岳统兵六万屯马径，列栅以拒之。《刘𬬮传》

四年大宝十四年正月，潘美等取英州、雄州。《太祖本纪》都统潘崇彻来降。师次泷头，𬬮遣使请和。泷头山水险恶，美等疑有伏兵，乃挟𬬮使速度诸险。二月，过马径，去广城十里，砦于双女山下。𬬮取舶船十余艘，载金宝、妃嫔欲入海，未及发，宦官乐范与卫兵千余盗舶船走。美等将至城，𬬮惧，遣其右仆射肖灌奉表乞降。又遣其弟保兴率百官奉迎，为郭崇岳所遏。美等乃进攻。城破，𬬮尽焚其府库。美擒𬬮及龚澄枢、李托、薛崇誉与宗室文武九十七人，靡于龙德宫。保兴逃于民家，亦获之，悉送阙下。《刘𬬮传》是时有宦者百余辈盛服请见，美曰：“是椓人多矣，吾奉诏伐罪，正为此等。”悉斩之。《十国春秋》是役也，凡得州六十，县二百一十四，户十七万二百六十三。李焘《通鑑长編》𬬮至江陵，鄖吏庞师进迎謁，學士黃德昭侍𬬮，𬬮問师进何人，德昭曰：“本国人也。”𬬮曰：“何为在此？”曰：“先主岁贡大朝，輜重比至荊州，乃令师进置邸，于此造车，以给馈运尔。”𬬮叹曰：“我在位十四年，未尝闻此言，今日始知祖宗山河及大朝境土也。”因泣下久之。《刘𬬮传》三月，詔：广南有买人男女为奴婢转佣利者，并放免；伤政有害于民者具以闻，除之。四月，詔禁岭南商税、盐、麴。《太祖紀》五月，𬬮至京师，遣參知政事呂余庆問𬬮翻覆及焚府库之罪，𬬮歸罪澄枢等。翌日，有司以帛系𬬮及其官屬獻太廟。太祖御明德門，遣尚書卢多逊責𬬮，對曰：“臣年十六僭偽位，澄枢等皆先臣旧人，每事臣不得專，在國時臣是臣下，澄枢

是国主。”伏地待罪。命引澄枢、托、崇誉斩于千秋门外，释𬬮罪，授金紫光禄大夫、检校太保、右千牛卫大将军、员外置同正员，封恩赦侯，朝会班上将军之下。以其弟保兴为右监门率府率，左仆射肖濯为太子中允，中书舍人卓惟休为太仆寺丞。
《刘𬬮传》六月，赐𬬮月奉外钱五万，米麦五十斛。十月，除广南旧无名配敛。放广南民驱充军者。《太祖本纪》

开宝八年，𬬮迁左监门卫上将军，进封彭城郡公。太平兴国初，又封卫国公。五年卒，年三十九，赠太师，追封南越王。𬬮体质丰硕，眉目俱竦。有口辩，性绝巧，尝以珠结鞍勒为戏龙之状，极其精妙，名曰珠龙九五鞍，以献太祖。太祖以钱百五十万给其直，谓左右臣曰：“𬬮傥能以习巧之勤移于治国，岂至灭亡哉！”太祖幸讲武池，赐𬬮卮酒。𬬮疑为酖，泣曰：“臣承祖父基业，违拒朝廷，罪固当诛，陛下既待臣以不死，愿为大梁布衣，观太平之盛，臣未敢饮此酒。”太祖曰：“朕推赤心于人腹中，安有此事！”取酒自饮，而别酌以赐，𬬮大惭顿首谢。太宗将讨晋阳，召近臣宴，𬬮预之，自言：“朝廷威灵及远，四方僭窃之主，今日尽在坐中，旦夕平太原，刘继元又至，臣率先来朝，愿得执梃为诸国降王长。”太宗大笑，赏赐甚厚。其诙谐此类也。《十国春秋》

谨按：刘䶮于梁末帝贞明三年即位，至宋开宝四年国亡，共五十五年。𬬮入宋后事，附于四年之末，以便循览，刘谦及子隐见《宦绩传》

宏昌高祖第五子，封越王，高祖寝疾，以其子秦王宏度、晋王宏熙皆骄恣。《通鉴》召右仆射王翻与语，呼宏度宏熙小字曰：“寿、隽虽长，皆不足任吾事，惟宏昌类我，吾欲立之。奈何吾子孙不肖，后世如鼠入牛角，势当渐小尔！”因泣

下歎歎。翻謀出宏度邕州、宏熙容州，然后立宏昌为太子，议已定。《欧史》用肖益言而止。及殇帝即位。《十国春秋》骄奢不亲政事。宏熙使陈道庠等拉杀之。宏昌迎宏熙即帝位，宏昌为太尉。汉主谋尽诛诸弟，以宏昌贤而得众，尤忌之。《通鑑》乾和二年夏，遣宏昌祠襄帝陵，至昌华宮，使盜刺杀之。《欧史》

宏弼，高祖第六子，封齐王。中宗即位，出为建武节度使。《十国春秋》自以居大镇惧祸，求入朝，许之，幽于私第。《通鑑》乾和五年见杀。《欧史》

宏泽，高祖第八子，封镇王。《十国春秋》居邕州，有善政。乾和二年，凤凰见邕州，景怒，使人弑杀之。《欧史》

宏操，高祖第九子，封万王。《十国春秋》大有十一年，吴权攻皎公羨于交州，公羨遣使以赂求救；汉主欲乘其乱而取之，以宏操为静海节度使，徙封交王，将兵救公羨，汉主自将屯于海门，为之声援。宏操帅战舰自白藤江趣交州。权已据交州，引兵逆战，先于海口多植大杙，锐其首，冒之以铁，遣轻舟乘潮挑战而伪遁，潮落，汉舰碍铁杙不得返，大败，宏操死，汉主痛哭而还。《通鑑》

宏果，高祖第十子，封循王。《十国春秋》中宗既立，国中议论徇。《通鑑》洪果屡请讨贼，阴劝诛思潮等以止外议。景大怒，夜召宏果，宏果知不免，乃留使者，入具沐浴，诣佛前祝曰：“宏果误念来生王宫，后世当生民家，以免屠害。”因涕泣与家人诀别，然后赴召，至则杀之。《欧史》

謹按：《欧史》记洪果事与《通鑑》不同。

宏邈，高祖十二子，封高王。《十国春秋》南汉主以宏邈为宏武节度使，使镇邕州。宏邈以齐、镇二王相继死于邕

州，固辞，求宿卫，不许。至镇，委政僚佐，日饮酒，寿鬼神。显德二年，上书诬宏邈作乱，遣甘泉宫使林延遇赐酖杀之。《通鉴》

宏政，高祖第十八子，封通王乾和十三年为颍州节度使，是岁夏被杀。《十国春秋》

增城公主一作县主，烈宗女也。《十国春秋》同光三年《通鉴》云南骠信郑旻遣使致朱鬃白马以求婚，使者自称皇亲母弟、清容布燮兼理、赐金锦袍虎绫纹、攀金装刀、封归仁庆侯、食邑一千户、持节郑昭淳。昭淳好学有文辞，樊与游宴赋诗，樊及群臣皆不能逮，遂以隐女增城公主妻旻。《政史》明年，旻服丹药死，公主终于其国。《十国春秋》

赵隐，京兆奉天人，子光裔。《十国春秋》云字涣，光启三年进士擢第，乾宁中累迁司勋郎馆中宏文学士，改膳部郎中，知制诰赐金紫之服。刘季述废立后，兄光逢归洛阳。《旧唐书》俱仕梁。《十国春秋》开平二年，以刘隐为清海、静海节度使，以膳部郎中与右补阙李殷衡充官告使，隐皆留之。《通鉴》隐奏光裔为副使。《旧唐书》岩即位，以光裔为兵部尚书，同平章事。天福四年，光裔言于汉主曰：“自马后崩，未尝通使于楚，亲邻旧好不可忘也。”因荐谏议大夫李紓可以将命，从之。《政史》光裔自以唐甲族，耻事伪国，常怏怏思归。樊乃习为光裔手书，遣使间道至洛阳，召其二子损、益并其家属皆至。光裔惊喜，为尽心焉。《政史》相汉二十余年，府库充实，边境无虞，及卒，汉主复以其子损同平章事。《通鉴》

谨按：《旧唐书·赵隐传》隐三子光逢、光裔、光允，为南汉相者光裔，非光允也。《政史》误，今改允为裔。

倪曙字孟曦，福州侯官人，唐中和时及第，官太学博士，

黄巢之乱，避归故乡。闽王从子延彬刺泉州，雅好宾客，署与徐寅、陈鄒赋诗饮酒为乐，未几而西游岭表，烈宗辟置幕中。高祖即位，为工部侍郎，进尚书左丞。乾亨五年，诏同平章事，所著赋一卷行世。《十国春秋》

王定保，南昌人，唐光化三年进士，南游湖湘，不为马氏所礼。已而为唐容管巡官。遭乱不得还，烈宗辟为幕属。《十国春秋》梁初欲僭号，惮定保不从，遣定保使荆南，及还，惧其非己，使倪曙劳之，告以建国。定保曰：“建国当有制度，吾入南门，清海军额犹在，四方其不取笑乎！”梁笑曰：“吾备定保久矣，而不思此，宜其讥也！”《欧史》大有初，官宁远节度使。十三年，代赵损为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，不逾年，卒。《十国春秋》梁作南宫；定保献《七奇赋》以美之。《欧史》著《摭言》十五卷。《十国春秋》

刘浚，字伯深，滑州胙人也，世父崇龟为清海军节度使。浚从崇龟流寓广州。烈宗辟居幕府。高祖即位，拜宗正卿兼工部侍郎。乾亨中，高祖练兵于潮，欲以侵闽，浚言于杨洞潜，力行谏沮，不听，为闽所败。大有九年，擢中书侍郎、同平章事。子孙在广南多有显者。同上

周杰，开成中进士，解褐获嘉尉，历宏文馆校书郎。僖宗在蜀，上书言治乱万余言。擢水部员外郎，三迁司农少卿。精于历算，尝以《大衍历》有差，因敷衍其法，著《极衍》二十四篇，时天下方乱，杰以天文占之，惟岭南可以避地乃，遣弟鼎求为封州录事参军。天复中亦弃官携家适岭表。刘隐素闻其名，每令占候灾变。自以年老，尝策名中朝，耻以星历事僭伪，谢病不出。梁袭位，强之，知司天监事，因问国祚修短。杰以《周易》筮之，得《比》之《复》，岁曰：“卦有二土，

土数生五，成于十，二五相比，以岁言之，当五百五十。”樊大喜，赏赉甚厚。樊以贞明三年僭号，至开宝四年灭，止十五年。盖举成数以避害尔。大有中，迁太常少卿。卒，年九十余。杰生茂元，世其学，事樊至司天少监。归宋授监丞而卒。《宋史·周克明传》

谨按：《比》《复》二卦，皆有坤土，故云二土也。《东都事略》作“比之丰”，曰：“二卦皆土，为应。”谓“应爻”属土，“世爻”亦属土也。二说未知孰是。

梁嵩，浔州平南人，白龙元年举进士第一，仕至翰林学士。见时多虐政，乞归养母，献《倚门望子赋》。高祖听其去。锡赉皆不受，请蠲免本州一岁丁赋，从之。及歿，州人感其德，岁祀不绝。或云：“嵩常乘白马游东壕墟，过渡溺水死。”至今有白马庙其遗迹云。《十国春秋》

肖益，仿之孙也。仿相僖宗《通鑑》大有初累官崇文使。《十国春秋》天福三年吴权攻交州皎公羨，汉以万王宏操将兵救公羨，汉主自将屯海门。问策于益，益曰：“今霖雨积旬，海道险远，吴权桀黠，未可轻也。大军当持重，多用响导，然后可进。”不听。大败，宏操死，汉主恸哭，收余众而还。先是，著作佐郎侯融劝汉主弱兵息民，至是以兵不振，追咎融，剖棺暴其尸。《通鑑》樊病，欲立宏昌为太子。议已定，益入问疾，樊告之，谏曰：“少者得立，长者争之，祸始此矣！”由是宏度卒得立。《欧史》

林延遇，闽清人。阴险多计数。少以宦者给事闽惠宗。惠宗娶高祖女清远公主，使延遇置邸于番禺，专掌国信。高祖赐以大第，廪赐甚厚，数问闽事不对，退谓人曰：“去闽语闽，去越语越，处人宫禁，可如是乎！”高祖闻而贤之，以为

内常侍，使钩校诸司事。惠宗被弑，求归不许，素服向本国三日哭。中宗时为甘泉宫使，大加倚任，诛灭诸弟，延遇实与其事。乾和十四年卒。《十国春秋》

谨按：南汉诸臣，即非流寓土著，又非节度刺史有守土之职者，无类可归，今仿《晋书》载记，《宋史·世家》之例，附于张事之后。

五年五月，赐刘钱一百五十万。并广南州十三、县三十九。罢岭南采珠媚川都卒为静江军。《太祖纪》

钱置兵八千，专以采珠为事，曰：媚川都，以石砸其足，入海至七百尺，溺而死者相属也。珠玑充积。及王师入城，一火而尽。艺祖废媚川都，黥其壮者为军，老者放归田里，不得以采珠为业，于是俗知务农矣。王辟之：《漫水燕谈》

十一月，李继明、药继清大破獠贼于英州。《太祖纪》

六年七月，灭广南无名率钱。

七年四月，遣使检岭南民田。俱同上琼州献白鹿。《玉海》

八年，诏：岭南盗赃满十贯以上者死。《太祖纪》

广州言：“前诏窃盗赃至死者奏裁，岭南遐远，覆奏稽滯，请不俟报。”帝览奏，恻然曰：“海隅习俗，贪犷穿窬，固其常也。”因诏：“岭南民犯窃盗，赃满五贯至十贯者，决杖黥面、配役，十贯以上乃死。”《宋史·刑法志》十月，广州飓风起，一昼夜雨水二丈余，海为之涨，飘失舟楫。《五行志》十二月，以恩赦侯刘为彭城郡公。《太祖纪》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五

宋(二)

太宗太平兴国二年（公元九七七年），上即位，分命亲信于诸道廉官吏善恶，密以闻。岭南使者言：封州李鹤不奉法，诬奏军吏谋反，诏即诛之。《刘文裕传》

三年正月，知广州李符献《海外诸域图》、《岭表花木图》。《玉海》

三年七月，广州献芝草。《五行志》

儋州言，占城国人蒲罗遇率其族百余众内附，言为交州所逼。《交趾传》

四年八月，广州献芝草。《五行志》

五年三月，左监门卫上将军刘𬬮卒，追封南越王。《宋元通鉴》

七月，讨交州黎桓，命兰州团练使孙全兴、八作使张浚、左监门卫将军崔亮、宁州刺史刘澄、军器库副使贾湜、閩门祇侯王惲并为部署。全兴、浚、亮由邕州，澄、湜、惲由廉州，各以其众致讨。《太宗纪》

交趾郡王丁琏死，弟璇嗣立。大将黎桓迁璇于别第，举族禁

锢之，代总其众。太宗闻之，怒，乃议举兵。太平兴国五年秋，诏宁州刺史刘澄、军器库副使贾湜、供奉官閤門祗候王傑为水路兵马部署，自广州路入。《交趾传》

六年三月，广州献黄芝一本九茎。九月，高州大风雨，坏廨宇及民舍五百区。《五行志》

交州黎桓上言，欲以占城俘九十三人献于京师。太宗令广州止其俘，存抚之，给衣服资粮，遣还占城，诏谕其王。《占城传》

七年八月，琼州飓风，坏城门、州署、民舍殆尽。《五行志》

交趾遣使乘象入贡，诏留象广州畜养之。《占城传》

八年十月，知连州史昭文献芝二茎。十月，雷州飓风，坏廪库、民舍七百区。《五行志》

谨按：太平兴国无八年，《五行志》误

王延范，江陵人。形貌奇伟，喜任侠，家富于财。父保义，为荆南高氏行军司马兼领武泰军留后。高从诲奏署延范太子舍人。后随从诲孙继冲入觐，荐为大理寺丞。累迁司门员外郎。太平兴国九年，为广南转运使。尝通判梓州，有杜先生左道惑众，谓延范曰：“汝意有所之，我常阴为之助。”延范心喜。后为江南转运使，有刘昴卖卜于市，谓延范曰：“公当偏霸一方。”又有徐肇为推九宫算法，得八少一，肇惊起曰：“君侯大贵不可言。”前戎城主簿田辨自言善相，谓延范曰：“君是坐天王形，即日当乘四门輦。”至是，有豹入其公宇，噬伤数吏，从者皆恐栗，不敢进，延范独拔戟前逐，刺杀之，益以此自负。与广州掌务殿直赵延贵、将作监丞雷说会宿，观天象，延贵指西方一大星曰：“此所谓‘火星入南斗，天子下殿走’者也。”雷说出《星经》证之，乃太自行度经南斗，延贵谬为火星也。延范日夕与掌市舶陆坦议欲发兵，会坦代归，延范寓书左拾遗韦务升为隐语，侦朝廷机事。延范奴视僚

属，会怀勇小将张霸给使转运司，延范因事杖之，霸知延范与知广州徐休复不协，诣徐休复告延范将谋不轨，徐休复驰奏之。太宗遣高品阎承翰乘传，会转运副使李琪暨徐休复杂治延范，具伏。与昂、辨、坦俱斩广州市，延贵等皆抵罪。《王延范传》

谨按：《王延范传》但云太平兴国七年为广南转运使，其叛逆事不知在何时。《徐休复传》作九年。考太平兴国无九年，今姑附于七年之后。

雍熙元年（公元九八四年）六月，遣使按察广南狱讼。十二月，罢岭南采珠场。《太宗纪》

开宝中平岭表，择广州内臣之聰警者，得八十人。令于教坊习乐艺，赐名箫韶部，雍熙初改曰云韶部。《文献通考》

二年闰九月，诏曰：“岭南之俗，民嫁娶丧葬衣服制度，委所在长吏渐加戒厉，俾遵条式，其杀人祭鬼，病不求医，僧置妻孥，宜化导，使之悛革。”《东都事略·太宗本纪》

四年正月，遣使按问南路刑狱。《太宗纪》

秋，广州上言，雷、恩州关送占城夷人斯当李娘并其族一百五十人来归，分隶南海、清远县。《占城传》

端拱元年（公元九八八年），广州又言，占城夷人忽宣等族三百一人来附。同上

五月，英州江水涨五丈，坏民田及庐舍数百区。《五行志》八月，凤凰集广州清远县廨合欢树，树下生芝三茎。《太宗纪》

谢泌，歙人，太平兴国五年进士，知清川县。端拱初，为殿中丞，改左正言使岭南采访。《谢泌传》

二年，诏免岭南流配人荷校执役。又令妇人有罪至流者，免配役。《文献通考》

淳化元年（公元九九〇年）二月，除岭南诸州渔禁。《太宗纪》

八月，禁岭南杀人祀鬼，州县察捕，募告者赏之。《太宗纪》
禁岭南采材。《东都事略·太宗本纪》

二年四月，罢端州贡砚。《太宗纪》

钦州、如洪、咄步、如昔三镇皆濒海，交州、潮阳民卜文勇等杀人，并家亡命至如背镇，镇将黄令德等匿之。黎桓令潮阳镇将黄成雅移牒来捕，令德固不遣，因兹海贼连年剽掠。淳化二年，以工部员外郎陈尧叟为转运使，因赐桓诏书。尧叟始至，遣摄雷州海康县尉李建中齎诏劳桓。尧叟又至如背，诘得匿文勇之由，尽擒其男女老少一百三十口，召潮阳镇吏付之，且戒勿加酷法。成雅得其人，以状谢尧叟，桓遂上章感恩，并捕海贼二十五人送于尧叟，且言已约勒谿洞首领，不得骚动。《交趾传》

三年四月，诏江南、两浙、荆湖吏民之配岭南者还本郡禁锢。八月，释岭南东、西路罚作荷校者。《太宗纪》

四年十一月，万安州献六眸龜。同上

大食国遣其副酋长李亚勿来贡。其国舶主蒲希密至南海，以老病不能诣阙，乃以方物附亚勿来献。诏赐希密敕书、锦袍、银器、束帛等以答之。《大食国传》

至道元年（公元九九五年），钦州、如洪镇兵马监押卫昭美皆上言，有交州战船百余艘寇如洪镇，略居民，劫廪实而去。《交趾列传》

十二月，广州大鱼击海水而出。鱼死，长六丈三尺，高丈余。《五行志》

占城遣使李波珠奉表言：“臣本国流民三百，散居南海，曾蒙圣旨许令放还，今有犹在广州者。本国旧有进奉夷人罗常占见驻广州，乞诏本州尽数点集，具籍以付常占。令造船，乘便风部领归国，冀得安其生聚，以实旧疆。”上遣使诣广州询问，愿还

者悉付波珠。《占城传》

大食国舶主蒲押陀黎遣蒲希密表来献。引对于崇政殿，译者代奏云：“父蒲希密因缘射利，泛舶至广州，迨今五年未归。母令臣来寻访，至广州见之。具言前岁蒙皇帝圣恩降敕书，赐以法锦袍、紫綾缠头……綾绢二十四匹。今臣奉章来谢，以方物致贡。”

《大食国传》

二年闰七月，广南诸州并大雨水。八月，潮州飓风，坏州廨、营砦。《五行志》

三年二月，广东转运使康戬献紫芝。《五行志》

咸平二年（公元九九九年），广南西路旱。《五行志》是岁广南旱，发粟赈之。《真宗纪》

六年五月，知广州凌策上《海外诸蕃地理图》。《玉海》六月，诏命官流窜没岭南者，给缗钱归葬。《真宗纪》

景德元年六月（公元一〇〇四年），诏罢广州军贡承天节，自今三千里外者罢之。八月，遣使广南东、西路疏决系囚，犒劳军校父老，访民间便宜。同上

废高州，并入窦州，移治茂名。三年，复置。《地理志》

三年正月，张九龄九世孙元吉诣阙，献明皇墨迹，并张公写真《告身诏》，以为韶州文学。《燕翼诒谋录》

谨按：《黄志》引此事系于景德三年正月。

七月，赐广南《圣惠方》，岁给钱五万，市药疗病者。《真宗纪》

四年四月，诏岭南官除赴以时，以避炎瘴。《真宗纪》六月，南雄州保昌民田禾一本九穗，以图来献。《五行志》

十月，诏广南东、西路杂犯死罪以下递减一等，胁从受署者勿理。《真宗纪》

知宜州刘永规取下残酷，军校乘众怨，杀永规叛，陷柳城

县，分兵掠广州，岭南骚动。以曹利用为广南安抚使。利用至岭外，遇贼武仙县，遂斩首以徇。岭南平。《曹利用传》

上语近臣曰：“番禹宝货雄富，贼若募骁果，立谋主，沿流东下趣广州，则为患深矣。”遣内侍高品周文质使广州，监屯兵，会邻路巡检使控要路，集东西海战棹，扼端州峡口。”《张维能传》

大中祥符元年(公元一〇〇八年)十月，令广南刘氏子孙未食禄者，听叙用。《真宗纪》

二年五月，罢韶州献频婆果。《真宗纪》

广南西路言，钦州蛮人劫海口蟹户，如洪州主李文著以轻兵袭逐，中流矢死。诏督安南捕贼。明年，执狄獠十三人以献。《交趾传》

三年，交趾遣使来朝。又求互市于邕州，上曰：“濒海之民，数患交州侵寇，仍前止许廉州及如洪州互市。”诏令本道以旧制谕之。同上

四年七月，诏两浙、福建、荆湖、广南路诸州，每岁丁钱四十五万四百千，悉除之。《东都事略·真宗纪》

五年十一月，广州献芝草二百三十七本。《五行志》

广州言大食国人无西忽卢华百三十岁，耳有重轮，貌甚伟异。自言远慕皇化，附古逻国舶船而来。诏就赐锦袍、银带加束帛。《大食国传》

七年八月，诏：岭南戍兵代还日，人给装钱五百。《真宗纪》

七年十二月，诏闽广转运、提点刑狱官察属吏贪墨惨刻者。《真宗纪》

九年三月，除雷州无名商税钱。《真宗纪》

广州民刘吉妻产三男。《五行志》

交州狄獠张婆看避罪来奔，知钦州穆重颖召之至中路复拒焉，都巡检臧嗣令如洪砦犒以牛酒。交州侦知其事，因捕狄獠，故钞如洪砦，掠人畜甚众。诏转运司督公蕴追索，仍令疆吏自今不得诱召蛮獠致生事。《交趾传》

谨按：交趾国王黎桓死，子至忠立，苛虐不法，国人不附，大校李公蕴逐之，自称留后。所谓公蕴者，即李公蕴也。

天禧元年（公元一〇一七年）正月，韶州献瑞木，文曰：“天下太平。”《玉海》三月，免潮州逋盐三百七十万有奇。《真宗纪》

四年三月，诏川、广举人勿拘定额。《真宗纪》诏广南置常平仓。《黄志》

天圣元年（公元一〇二三年）十一月，禁广南路巫觋挟邪术害人者。《仁宗纪》

广南岁进异花数千本，至都下枯死者十八九，道路苦其烦扰，广东转运使黄震奏罢之。《黄震传》

谨按：此事本传无年月，考震以丁谓贬后，乃复官，知饶州，徙广东转运使，则此事当在天圣初也，故附录于此。

三年八月，万州户有税者岁余其谷，皆为民害，诏悉除之。《仁宗纪》广州司理参军陈仲约误入人死，有司当仲约公罪，应赎。帝谓审刑院张揆曰：“死者不可复生，而狱吏虽废，复得叙官。”特治之，会赦勿叙用。《刑法志》

五年三月，罢琼州岁贡玳瑁、鼈皮、紫贝。十月，诏广南在官物故者，遣人护送其家属还乡，官为给食。《仁宗纪》

六年四月，诏罢广州贡柑。《黄志》八月，录唐张九龄后。《仁宗纪》

七年六月，置广南路转运判官。

九年十月，罢广南路转运判官。

明道元年二月（公元一〇三二年），诏仕广南者毋过两任，以防贪黩。俱同上七月，连州芝生。十一月，韶州甘露降。《五行志》二年六月，录刘𬬮后。《仁宗纪》

景祐二年（公元一〇三五年）五月，瑶獠寇雷、化州，诏桂、广会兵讨之。十月，诏诸路缗钱岁输福建、三广易以银。《仁宗纪》三年二月，以广南兵民苦瘴毒，为置医药。《仁宗纪》

景祐中，以罪人贷死者，旧多配沙门岛，在登州海中，至者多死，乃诏当配沙门岛者，第配广南远恶地牢城；广南罪人，乃配岭北。《文献通考》

康定元年（公元一〇四〇年）十月，始兴县柑两本连理。《五行志》

庆历三年（公元一〇四三年），湖南瑶人唐和等劫掠州县，擢杨畋殿中丞专治盗贼。平六峒，坐部将战死，降知太平州。岁余，贼益肆。乃授畋东染院使、荆湖南路钤辖。贼闻畋至，踰岭南遁。又诏往韶、连等州招安之。乃约贼出峒，授田为民。《杨畋传》

五年七月十四日，广州地震。《五行志》

六年正月，徙广南戍兵善地，以避瘴毒。十一月，湖广瑶贼寇英、韶州界。《仁宗纪》

审刑院言：“登州沙门砦配隶，以二百人为额，余则移置海外。”诏以三百人为额。广南转运司言：“春州瘴疠之地，配隶至者十死八九，愿停配罪人。”诏：“应配沙门岛者，许配春州，余勿配。”《刑法志》

七年正月，诏减连州民被瑶害者来年夏租。《仁宗纪》

皇祐四年（公元一〇五〇年）四月，广源州蛮侬智高反。五月，智高陷邕州，遂陷横、贵等八州，围广州。命知桂州陈曙率兵讨

智高。前尚书屯田员外郎，直史馆杨畋体量安抚广南提举经制盜賊事。余靖为广西安抚使、知桂州，命同提点广东刑狱李枢与陈曙讨智高，广东转运铃辖司发兵援之。七月，命余靖经制广南盜賊事。智高引众去广州，广东兵马铃辖张忠、知英州苏缄邀击于白田，忠战歿。广东兵马铃辖蒋僧又败于路田。《仁宗纪》

仲简知广州。依智高犯邕州，沿江而下，人告急，简辄囚之，仍榜于道，敢妄言惑众者斩，以是人不复为避賊计。比智高至，始令民入城，民争道，竞以金帛遗阍者，相蹂残至死者甚多，其不得入者，皆附贼。贼既去，以其能守城，徙知荆南。既而言者论之，遂落职。《仲简传》

九月，命余靖提举广南兵甲经制賊盜事。以狄青为宣徽南院使、宣抚荆湖路、提举广南经制賊盜事。《仁宗纪》

依智高反邕州，乘胜掠九郡，以兵围广州。朝廷方顾南事，就喪次起靖为秘书监、知潭州，改桂州，诏以广南西路委靖经制。《余靖传》

杨畋、曹修经制蛮事，师久无功，改命孙沔、余靖等，帝犹以为忧，问宰相庞籍谁可为者，籍荐枢密副使狄青，青亦上表请行，改宣徽南院使、荆湖南、北路宣抚使、提举广南东、西路经制賊盜事。《续通鑑》

十月，诏鄜延、环庆、泾原路择蕃落广锐军各五千人赴广南行营。十一月，诏免江西、湖南、广南民供军需者今年秋租十之三。《仁宗纪》

枢密院副使王尧臣，请析广西宜、容、邕州为三路，以融、柳、象隶宜州，白、高、寔、雷、化、郁林、仪、藤、梧、龚、琼隶容州，钦、宾、廉、横、浔、贵隶邕州；遇蛮入寇，三路会支郡兵掩击，令经略、安抚使守桂州以统制焉；益募澄海、忠敢

士军分屯，运全、永、道三州米以饷之，罢遣北兵远戍。时狄青经制岭南，诏青审议，以为便。《王充臣传》

五年正月，狄青败侬智高于归仁铺。《东都事略·仁宗纪》

遣使抚问广南将校，赐军士缗钱。二月，赦广南。凡战歿者，给槥椟护送还家，无主者葬祭之。贼所过郡县，免其田租一年，死事家科徭二年。贡举人免解至礼部，不预奏名者亦以名闻。《仁宗纪》

谨按：《黄志》二，广举人推恩者六百九十一人。

七月，诏：广南民逃未还者，限一年归业，其复三岁。《仁宗纪》

嘉祐四年（公元一〇五九年）二月，广南育交趾寇钦州。《仁宗纪》

寇钦州思橐管。《文趾传》

五年八月，置江、湖、闽、广、四川十一路转运判官。《仁宗纪》

六年四月，诏：岭南官吏死于侬贼而家流落未能自归者，所在给食，护送还乡。《仁宗纪》

治平四年（公元一〇六七年），知广州吕居简始陶甓甃塘。《黄志》

九月，潮州地震。《英宗纪》

四年秋，漳、泉等处皆地震，潮州尤甚，地裂泉涌，压覆州廓及两县屋宇，士民、军兵死者甚众。《五行志》

熙宁元年（公元一〇六八年）十二月，潮州地再震。是岁，英州因雷震，一山梓树尽枯而为龙脑，价为之贱，至京师一两才直钱一千四百。同上

占城王遣使贡方物，乞市驿马。诏赐白马一，令于广州买骡

以归。《占城传》

三年八月，诏：广南七路官令转运司立格就注，具为令。十二月，增广南摄官奉。《神宗纪》

七年八月，广州凤凰见。《神宗纪》

文章五彩，冠如金杯，身长八尺，高五尺，群鸟随之。《南海志》

八年十一月，交趾陷钦州、廉州。《神宗纪》

九年正月，遣使祭南岳、南海，告以南伐。三月，恤钦、廉、邕三州死事家，瘗战亡士，贼所蹂践，除其田征。四月，诏：广南亡殁士卒及百姓为贼残破者，转运、安抚司具实并议赈恤以闻。六月，诏滨海富民得养蟹户，毋致为外夷所诱。七月，朱崖军黎贼黄婴入寇，诏广南西路严兵备之。是月，安南行营次桂林，郭陆遣钤辖和斌等督水军涉海自广东入，诸军自广南入。九月，诏恤岭南死事家，表将士墓。十月，海阳、潮阳二县海潮溢，坏庐舍，溺居民。《五行志》十一月，赐广南东路空名告敕，募入钱助军。《神宗纪》

十年二月，赦广州囚罪一等，徒以下释之。赐行营诸军钱，民缘征役者恤其家。以交趾降，赦广南东路系囚，余各降一等，徒以下释之。《神宗纪》八月，惠州柚木有文曰：“皇帝万年，天下太平”《五行志》

熙宁中，大食国使辛押耶罗乞统察蕃长司公事，诏广州裁度。又进钱银助修广州城，不许。《大食国传》

元丰二年（公元一〇七九年）七月，琼州甘露降。《神宗纪》

元丰四年，钦州大雷震，火焚城屋。《五行志》

五年八月，朱崖军飓风毁庐舍。《五行志》

张頵以直龙图阁、知桂州。时有献言者谓：“海南黎人陈被盖

五洞首领，异时盛强，且为中国患。今请出兵自效，宜有以抚纳之。”命颉处其事。颉使一介往呼之，出，补以牙校，喜而去。诏问何赏之薄，对曰：“荒徼蛮蜑无他覩，得是足矣。”寻罢兵，海外讫无事。《张颉传》

谨按：此事本《传》无年月，以其时考之，当在熙宁、元丰之间，故附于神宗之末。

元祐初，蒋之奇知广州。妖人岑探善幻术，聚党二千人，谋取新兴，略番禺。之奇遣钤辖杨从先致讨，生擒之。《蒋之奇传》

元祐三年（公元一〇八八年）正月，诏广南西路朱崖军开示恩信，许生黎悔过自新。二月，广东兵马监童政坐擅杀无辜伏诛。《哲宗纪》

八年五月，罢二广铸折二钱。《哲宗纪》

元符三年（公元一一〇〇年）十月，升端州为兴庆军。十一月，诏修六朝宝训，降德音于端州，减囚罪一等，徒以下释之。《徽宗纪》

徽宗政和元年（公元一一一年）十二月，升琼州为靖海军。《徽宗纪》

三年，南雄州枫木连理。《五行志》

四年十二月，诏广南市舶司岁贡真珠、犀角、象齿。《徽宗纪》

重和元年（公元一一一八年）闰九月，诏江、淮、荆、浙、闽、广监司督贵州县还集流民。十月，改兴庆军为肇庆府。

宣和二年（公元一一二〇年）四月，诏：江西、广东两界，群盗啸聚，添置武臣提刑、路分都监各一员。

六年六月，诏以收复燕、云以来，京东、两河之民困于调度，令京西、淮、浙、江、湖、四川、闽、广并纳免夫钱，期以两月纳足，违者从军法。俱同上。梅州枯木生枝。《五行志》

建炎初（公元一一二七年），诸路纲米，以三分之一输行在，所余赴京师。二年八月，二广纲运赴江宁府。又诏二广纲运，如经两浙，亦赴平江府送纳。《文献通考》

三年（公元一一二九年）七月，诏江西、闽、广、荆湖诸路团教峒丁枪枝。闰八月，减广南岁上供银三之一。

四年三月，遣兵部员外郎冯康国等，抚谕荆、湖、广南诸路。八月，盗入梅州，杀守臣沈同之，大掠而去。俱同上

五年，广州学教授林勋献政本书。《黄志》

绍兴元年（公元一一三一年）二月，宜章县民李冬至作乱，犯英、连、韶、郴诸州。三月，荆湖东路安抚使向子湮讨李冬至，平之。《高宗纪》五月，广贼邓庆、龚富作乱。《黄志》十一月，升康州为德庆府。

绍兴初，监察御史明橐言：“湖南边郡及二广之地，旧置溪峒归明官，比年寢广其员，及诸州措置隘砦，阙人把拓，又令管押兵夫，素不习知法令，率贪婪无厌。况管押又皆乡民，甚为边患，遭困苦折辱者往往无所赴愬。议者欲俾帅臣籍其姓名，每三年一迁易，如州县官故事。或云止循旧添差，并罢管押兵夫，宜令二广、湖南帅臣处置适宜，无启边祸，以害远人。”诏下其议。《扶水变传》

二年四月，陈颙围循州，焚龙川县，命江西安抚司遣将捕之。闰四月，岳飞败曹成于桂岭县，成走连州，遣统制张宪追击，破之。《高宗纪》

贼曹成拥众十余万，据道、贺二州。岳飞连击败之，成奔连州。飞谓张宪等曰：“成党散去，追而杀之，则胁从可悯，纵之则复聚为盗，今遣若等，诛其酋，而抚其众，慎勿妄杀，累主上保民之仁。”于是，宪自贺、连，徐庆自邵、

道，王贵自郴、桂，招降者二万。与飞会连州，进兵追成，成走宣抚司降。时以盛夏，行师瘴地，抚循有方，士无一人死疠者，岭表平。岳珂：《程史》

八月，江西统制傅枢讨平南雄贼吴忠、邓庆、刘军一等。十月，初置江、浙、荆湖、广南、福建路都转运使。十一月，陈颙犯梅、循二州。是冬，虔贼谢达犯惠州。《高宗纪》

知琼州黄揆言：“今中外奸民以罪抵死而获贷者，必尽投之海外以为兵，是聚千百虎狼而共置之一邱也。一旦稔恶积衅溃裂四出，臣恐偏州之民项背不能帖席而卧也。请自今凡凶恶贷死而隶于流籍者，许分之沿江诸屯及它远恶之地，无专指海外以为凶薮，庶几阴消潜制，不至流毒偏方。”从之。《文献通考》

三年正月，陈颙围潮州不下，引兵趋江西。二月，蠲广东诸州被贼民家税。戊申，虔贼周十隆犯循、梅、汀州，诏统制赵祥等合兵捕之。《高宗纪》

时虔、吉盗连兵寇掠循、梅、广、惠、英、韶、南雄、南安、建昌、汀、邵武诸郡，帝命飞平之。《岳飞传》

六月，岳飞自虔州班师。辛亥，发兵屯驻虔、广二州，弹压盜贼，州各三千人。《高宗纪》

飞至虔州授徐庆等方略，捕诸郡余贼，皆破降之。《岳飞传》

是岁，海寇黎盛犯潮州，焚民居毁城去。《高宗纪》

盛初犯广州城，纵火，官军莫敢前，潮、循、惠均受其扰害。上始命申、赵、单、韩四分统兵灭之。《惠州府志》

四年正月，蠲循、梅、潮、惠四州被兵家租赋。八月，周十隆出降，为官军所掠，复遁去，犯循州。十一月，广贼区稠围韶州乐昌县，钤辖韩京遣兵击斩之。《高宗纪》

五年正月，命王进合江西、广东诸将兵讨周十隆。海贼朱聪

犯广州。闰二月，海贼陈感犯雷州，官军屡败。三月，命广东、福建路招捕朱聪。八月，海贼朱聪降，命补水军统领。《高宗纪》上在临安，命广东漕臣市米至闽中，复募客舟赴行在。《朝野杂记》

六年八月，蠲梅州夏秋两税。听广东经略安抚司便宜措置盗贼。十月，惠州军贼曾袞作乱。擢锋军统制韩京募敢死士，夜袭破之，袞降。《高宗纪》

七年夏，钦、廉、邕州饥。令常平使赈粟。《五行志》

八年十一月，遣大理寺丞薛旼、朱斐诣广南路决滞狱。《高宗纪》

广州西海墙有海兽如马，蹄鬚皆丹，夜入民舍，众杀之。次日海溢，环村百余户皆溺死，近马祸也。《文献通考》

谨按：此条《通考》有州字，《宋史·五行志》无州字。疑是广西事，但广州有地名西海，近九江堡，《通考》乃南宋人书，似当以《通考》为据。

刘婉仪颇恃恩招权，尝遣人讽广州蕃商献明珠香药。舶官林孝泽言于朝，诏止其献。《后妃传》

谨按：此条年月无可据，但本《传》云：金人叛盟，婉仪阴访得幸医王继先语，宽譬帝意，帝怒废之。金人叛盟，在绍兴十年，故略次于十年以前。

十年五月，以福建、广东盗起，命两路监司出境共讨。十一月，宜章洞民骆科叛，犯桂阳、连、贺诸州，命发大兵讨之。《高宗纪》

十一年四月，以广西经略使湖舜陟节制广东、湖南兵，趣讨骆科。九月，郝最讨擒骆科斩之。

十二年二月，蠲广南东、西路骆科残扰州县今年租。七月，

蠲广南、湖北沿边州军免行钱。十三年二月，蠲雷、化等十州免行钱。

十五年八月，改诸路提举茶盐官为提举常平茶盐公事，川、广以宪臣兼领。俱同上

十六年，广州清远县、韶州翁源县、英德府真阳县鼠食稼，千万为群。时广东久旱，凡羽鳞皆化为鼠。自夏徂秋，为害数月方息。岁为饥。《文獻通考》梅州孔子庙生芝。《五行志》

十九年五月，减连、英、循、惠、新、恩六州免行钱。《高宗紀》

二十五年十二月，禁广东贡真珠、文犀。《高宗紀》

二十六年闰十月，罢廉州贡珠，纵蠶户自便。

二十七年七月，复韶州铸钱监。十二月，诏广南经略、市舶司审蕃商假托入贡。

二十九年二月，禁海商假托风潮私往北界。又严禁贸易广南羁縻州物货。闰六月，复置广南路提点坑冶铸钱官。八月，除南雄、英、连三州经界，复丁米旧额。《高宗紀》

三十年三月，置牧马监于潮、惠二州。五月，海贼陈演添作乱，掠高、雷二州境上，南恩州民林观擒杀之，命观以官。六月，以江西、广东、湖南折帛经总制钱合六十万缗，充江州军费。十二月，海南黎贼王文满平。

三十一年三月，官勋臣余靖孙一人。七月，命雷州守臣节制高、容、廉、化四州军马。时雷州军贼凌铁作乱，东南第十二将高居弁会五州巡尉官兵讨平之。俱同上

《系年录》：绍兴三十一年，知化州廖容言：军贼凌铁等啸聚雷、化境内，望将雷州改除武守，时东南第十二将高居弁会五州官兵与战，铁败死。乃命高居弁知雷州，兼节制高、容、廉、化

四州军马。《舆地纪胜》

隆兴元年(公元一一六三年)，臣僚言：诸州断配海贼，例送广南远恶州军。缘濒海之郡多为贼船啸聚，虑长奸恶，请自今并分隶两淮水军收管，从之。《文献通考》潮州城西妇孕过期，产子如指大，五体皆具者百余，蠕蠕能动。《五行志》

二年三月，以广西贼平，诏减高、藤、雷、容四州杂犯死罪囚，释杖以下，蠲夏秋税赋。《孝宗纪》

乾道元年(公元一一六年)春，湖南盗起，入广东焚掠州县，官军讨平之。五月，诏监司、帅守讲究弊事以闻。合广南东、西路盐事为一司。六月，蠲广东残破郡县税赋。同上

广东帅臣林安宅言：近者湖南凶贼奔冲本路，韶、连、南雄、封川、德庆，肇庆府之四会，广州府之怀集、清远皆遭蹂残，或被焚荡。乞依广西例，免今年夏秋二税，并合应副转运使供瞻荆南及本路大兵钱粮。诏并英、贺、郴州、桂阳军未起钱物，悉蠲之。《文献通考》

十二月，命广东提刑司招安李金余党。《孝宗纪》

谨按：《本纪》是年五月，郴州盗李金等复作乱，遣兵讨捕之。八月，获李金。

三年二月，直秘阁前广东提刑石敦义犯赃，刺面配柳州，籍其家。

五年十一月，增置广东水军。俱同上南雄州民家，豕生数豚，首各具他兽，形有类人者。《五行志》

乾道七年，闽人浮海之吉阳军者，风泊其舟抵占城。其国方与真腊战，皆乘大象，胜负不能决。闽人教其王当习骑射以胜之，王大悦，具舟送之吉阳，市得马数十匹归，战大捷。明年复来，琼州拒之，愤怒大掠而归。《占城传》

七年，潮州野象数百食稼，农设阱田间，象不得食，率其群围行道车马，斂谷食之，乃去。《五行志》

八年六月，惠州飓风，坏海舰三十余。时枢密院调广东经略司水军，四舰覆其三，死者百三十余人。《五行志》十一月，遣官鬻江、浙、福建、二广、湖南八路官田。《孝宗纪》

淳熙元年(公元一一七四年)十月，指山生黎洞首王仲期率其傍十峒丁口千八百二十归化。仲期与诸峒首王仲文等八十一人诣琼管司受之，以例诣显应庙，研石歃血约誓，改过不复钞掠，犒赐遣归。琼守图其形状衣制，上经略司。《文献通考》惠州庆云见，知州王宁上其事。《黄志》

二年六月，茶寇自湖南犯广东。《孝宗纪》

江南茶产既盛，民多盗贩，数百为群，稍诘之则起而为盗。淳熙二年，茶寇赖文政反于湖北，转入湖南、江西侵犯广东。官军数为所败。辛弃疾时为江西提刑，督诸军讨捕。命属吏黄倬、钱之望诱致，既而杀之。江州都统制皇甫倜因招降其党隶军。《朝野杂记》

十月，赏平茶寇功，湖南、江西、广东监帅黜陟有差。

《孝宗纪》

四年三月，修韶州城。

五年二月，诏二广毋以摄官人治狱。

六年三月，郴州贼陈峒等破连州，命湖南帅臣讨捕之。六月，广西妖贼李接破郁林州，守臣李端卿弃城遁，遂围化州。命经略司讨捕之。十月，妖贼平。俱同上

盜李接起，陷容、雷、高、化、贵、郁林等州，静江府教授吴猎请赏劳诛罪，经略刘淳于是录郁林功，诛南流县尉、郁林巡检，人人惊厉，争死斗，不踰时，盜悉就擒。《吴猎传》

十月，蠲连州被寇民租税。《孝宗纪》

七年二月，初置广南烟瘴诸州医官。七月，诏二广帅臣、监司察所部守臣臧否以闻。

八年三月，以潮州贼沈师为乱，趣帅宪捕之。

十二月，以度僧牒募闽、广民入米。是月，广东安抚巩湘诱潮贼沈师出降，诛之。

谨按：《黄志》云：据《宋史·杨万里传》：“时万里提举广东常平茶盐。盜沈师犯南粤，帅师往平之。孝宗称之曰：‘仁者之勇’，遂有大用意，就除提点刑狱。请于潮、惠二州筑外砦，潮以镇贼之巢，惠以扼贼之路。”《本纪》又云：“安抚巩湘诱师出降，诛之。”意者万里时同巩湘以平此贼乎？二说不同，并书之以备参考。

九年正月，籴广南米赴行在。二月，遣使访问二广盐法利害。十二月，更二广官卖盐法，复行客钞，仍出缗钱四十万以备漕计之阙。

十年正月，命两广提举盐事官互措置盐事。己丑，诏罢广南鬻盐法。俱同上八月，雷州飓风大作，驾海潮伤人，禾稼、林木皆折。《五行志》

十一年四月，不雨至于八月，潮、海、循皆旱。《五行志》

十二年七月，诏二广试摄官如铨试例，取其半。九月，复二广监司以下到罢酬赏法。十月，诏二广臧否以五月终来上。《孝宗纪》广东饥，令师臣赈粟。《文献通考》

淳熙初，各路提刑覆勘不同，则前官有失入之罪，往往雷同前勘。帝知其弊，十四年，诏特免一案推结一次。二广州军狱吏，畏宪司点检送勘之害，凡有重囚，多毙于狱。乃诏二广提刑司详覆公事，若小节不完，不须追逮狱吏，委本州究实保明；遇有死

者，必根究其所以致死。《刑法志》

十五年五月，减广东十二州折纳米价钱。《孝宗纪》

十六年正月，复二广般官卖盐法。同上

绍熙元年(公元一一九〇年)六月，以上供等钱偿广州放免身丁钱数。十二月，诏岁减广东官卖盐。《光宗纪》

二年三月，增广州摧锋军凡三百人。同上

五年，臣僚言：“广东一路，十有四州，惟英德府烟瘴最甚，有‘人间生地狱’之号，诸司分在广、韶二州，置司英德府，界乎广、韶之间。故诸司凡以公事送狱者，多送英德，人一闻生地狱之名，则其心惧，凡罪不至死与未必有罪之人，每至狱则皆引伏，其意以为久系于狱未必辩明，而不免于死，不若亟就刑责，犹得一生。由是狱之欲速成者，必之英德。而英德之吏，以善治狱名。今一路之中，东有惠、潮，西有两广，北有南雄、连州，皆风土之不甚恶者，请今后送二州根勘者，不许送英德府。庶狱无冤滥，人获生全。”从之。《文献通考》

庆元元年(公元一一九五年)十月，升英州为英德府。《宁宗纪》

三年夏，广东提举茶盐徐安国遣人捕私盐于大奚山，岛民遂作乱。八月，知广州钱之望遣兵入大奚山，尽杀岛民。同上

东莞县大奚山，在县南大海中，有三十六屿，周三百余里，居民不事农桑，不隶征徭，以鱼盐为生。宋绍兴间，招降其人来祐等，送其少壮者为水军。立寨水军使臣一员，弹压官一员，无供亿，宽鱼盐之禁，谓之醃造盐。庆元三年，盐司峻禁，遂聚为乱，遣兵讨捕，徐绍夔等就擒，遂据其地。经略钱之望与诸司请于朝，岁季拔摧锋水军三百以戍，季一更之。庆元六年，复请减戍卒之半，屯于官富场。后悉罢之。今有姓万

者为酋长，因名老万山。《合浦县志》

《朝野杂记》云：“大奚山在广东岛中。庆元三年，提举徐安国捕盐，岛民啸聚为盗，劫高登为首，杀平民百三十余人，经略雷濬与安国素有隙，以生事闻于朝。尽执岛民戮之，无噍类。诏罢安国，以钱之望知广州。象之尝闻婺之士友郑岳云：岳曾馆广州，时贼势猖獗。福昌有延祥寨水军，海寇畏之。钱帅请于朝，乞差延祥将官商荣将兵以往，而大奚山之人用木支格以钉海港，官军不知蹊径，竟不能入。而岛民尽用海舟载其兵弩达广州城下，州民散避。会官船水手善跳船，与贼首船遇，乃从檣竿上飞过，斫断其帆索，帆堕，船不能进，贼船遂乱，商荣因用火箭射之，贼大败。《舆地纪胜》

五年十二月，命广东水土恶弱诸州建安仁宅、惠济仓，给士大夫死不能归者。是岁，广东诸州皆水，赈之。《宁宗纪》

六年十月，琼州讹言妖星流堕民郭七家，声如雷。通判曾丰暨琼山县令移文惊扰，后皆坐黜。《五行志》

嘉泰四年正月（公元一二〇四年），琼州西浮洞逃军作乱，寇掠文昌县，遣兵讨平之。《宁宗纪》

开禧元年（公元一二〇五年）六月，罢广东税场八十一墟。是岁，二广诸州旱，赈之。《宁宗纪》

嘉定二年（公元一二〇九年）五月，连州大水，败城郭百余丈，没官舍、郡庠、民庐，坏田亩聚落甚多。《五行志》

六月，命江西、福建、二广丰稔诸州籴运以给临安，仍偿其费。《宁宗纪》

三年四月，李元砺犯南雄州，官军大败。

谨按：二年十一月，郴州黑风峒寇李元砺作乱，众数万，连破吉、郴诸县，至是犯南雄州。是年十二月，湖南贼罗世

傅縛李元砺以降，峒寇悉平。四年二月，李元砺伏诛。

十月，推南雄州战歿将士恩。

五年三月，以广东、湖南、京西盜平，监司、帥臣進職有差。

六年十二月，蠲琼州丁盐錢。俱同上

九年，南雄州大旱。《黃志》

十一年，臣僚復上言：“庆历间，张方平尝以为朝廷每备西北，孰不知瑶蛮冲突岭外，南邻交趾，勢須經營。唐时西备吐蕃，其后安南寇邊，旋致廣勦之禍。國朝每忧契丹、元昊，而依智高陷邕州，南徼騷動，天子為之旰食，豈細故哉？臣等比見廣南城隍摧圮不葺，戍兵逃亡殆盡，春秋教閱，郡無百人。雖有乡兵、義丁、土丁之名，實不足用，緩急豈能集事？宜于岭南要地增筑城堡，籍其民兵，歲時练习，定賞罰格，以示懲勸。如此則號令嚴明，守御完固，民習战斗，可息瑶蠻侵掠之患，措四十州民于久安之域矣。”詔從之。《扶水蠻傳》

十四年，浙、閩、廣、江西旱。《五行志》

紹定六年（公元一二三三年），陳靴進寶章閣待制、知隆興府，江西安撫使。贛賊陳三槍據松梓山寨，出沒江西、广东。十一月，詔節制江西、广东、福建三路。端平元年，開三路幕府，广东宪司申張魔王，經略司申陳三槍，皆已出降，公奏其欺罔。已而所至克捷，三槍遁，張魔王自焚。檣車載三槍至隆興，斬之。賊跨三路數州六十寨，凡七戰，自出師至凱旋不四閱月。六月，入府視事，時三槍已誅，有小張魔王者未獲。循州解張入官云：即其人。公言广东屢言三槍已擒，已殺，後殊不然，此豈可信，卒不奏。詔落職，權賜金帶。劉克莊：《忠肅陳觀文神道碑》

紹定六年，靴遣將劉師直扼梅州，齊敏扼循州。齊敏、李大声所至克捷。《陳靴傳》

端平初(公元一二三四年)，崔与之授广东经略安抚使兼知广州。先是，广州摧锋军远戍建康，留四年，比撤戍归，未踰岭，就留戍江西，又四年，转战所向皆捷，而上功幕府，不报，求撤戍，又不报，遂相率倡乱，纵火惠阳郡，长驱至广州城。与之家居，肩舆登城，叛兵望之，俯伏听命，晓以逆顺祸福，其徒皆释甲，而首谋数人，惧事定独受祸，遂率之遁去，入古端州以自固。至是，命与之即家治事，属提刑彭铉讨捕。俄而新调诸军毕集，贼战败请降，桀黠不悛者戮之，其余分隶诸州。《崔与之传》

五月，诏蠲南雄州上供银。旧志云：以知州黄震言。《黄志》流贼犯兴宁，县令颜公衮、主簿徐千能死之。

淳祐五年(公元一二四五年)五月晦，广州大雨水。十二月广州大雪。旧志：腊初大雪三日，积盈尺余，炎方所未有也。时经略使方大琮躬出省视，贫民与诸营猝卒，均给缗钱，以恤其寒，阖境大悦。久之乃知其为瑞焉。俱同上广州统领部卒熊乔作乱，犯博罗，县令郑勋死之。《郭志》

十一年十一月诏：江东、西，湖南、北，福建、二广有灾伤瘴疠去处，虽已赈恤，犹恐州县奉行不虔，可令监司守臣体认德意，多方救拯。王圻：《续通考》

宝祐元年(公元一二五三年)六月，江、湖、闽、广旱。《理宗纪》

六年九月，诏蜀、广海道申严防遏。

景定元年(公元一二六〇年)二月，元遣偏师自大理由广南抵衡州。俱同上

咸淳六年(公元一二七〇年)七月，命邓道为韶州相江书院山长，祀先儒周敦颐。《黄志》

七年四月，免广东提举司盐筴银叁万两。《度宗纪》

八年六月，台臣言广东运司银场病民。诏罢之。同上

十年十月，广西经略司权参议官邢友龙击潮州寇，破之。
《瀛国公纪》

帝㬎德祐二年(公元一二七六年)正月，升封吉王昱为益王，信王昺为广王。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六

元

世祖至元十三年(公元一二七六年)宋益王是景炎元年六月，阿里海牙遣将克广州。《御批历代通鑑輯覽》

宋广东经略使徐直谅，遣其将梁雄飞请降于隆兴。阿尔哈雅假雄飞招讨使，使徇广东。既而直谅闻益王是立，乃复遣权通判李性道、摧锋军将黄俊等拒雄飞于石门，在今广州府南海县西北。性道不战，俊战败奔广州。直谅弃城遁。雄飞入广州，诸降将皆授以官，俊独不受，被害。同上

徐直谅得驿报，知元兵陷临安，江西、湖南皆归附。乃遣梁雄飞赴江西纳款。时湖南行省亦遣广人曾仕倬与将校杨尹来谕直谅，谓“已通耗江西，遣水军统领唐渊往迎于韶。六月，元将阿里海牙及吕师夔遣黄世杰与梁雄飞来徇广州。既而直谅闻帝立于闽，乃沉仕倬、尹于江。遣权提刑郡人李性道领摧锋军将黄俊、陈实，水军将谢贤，拒世杰等于石门。性道舣舟岸浒不战，俊迎敌败绩，奔还。直谅遂遁。黄世杰等陷广州，授性道、实、贤、渊官，俊拒不从，诸将杀之于摧锋寨佛殿下。

《崖山志》

阿里海牙，畏吾儿人。至元十三年攻潭州，守臣李芾力屈，自杀。城降，诸将欲屠之，阿里海牙曰：“是州生齿数百万口，若悉杀之，非上谕伯颜以曹彬不杀意也，其屈法生之。”复

发仓以食饥者。遣使徇韶、南雄诸郡，守臣皆率民来迎，曰：“闻丞相体皇帝好生之德，所过秋毫无犯，复见太平，奉表来降。”会宋主以国降，因入贺。《元史·阿里海牙传》

谨按：《钦定通鉴辑览》曰：是年三月，元兵入临安，宋统已绝。三月以前为宋帝㬎德祐元年三月，以后为至元十三年。仍以宋二王纪年附注其下。今敬遵此例。

九月，命阿楼罕、达春等分道将兵入闽、广。阿楼罕、董文炳及蒙固岱、索多以舟出明州；达春及吕师夔、李恒等以骑兵出江西。十月，吕师夔等将兵入梅岭，遂克韶州。《通鉴辑览》

东莞人熊飞为黄世杰守潮、惠二州，闻赵溍至，以兵应之，攻熊飞于广州。熊飞遁，熊飞遂复韶州。新会令曾逢龙亦帅兵至广州，李性道出迎谒，飞与逢龙执而杀之。赵溍入广州。《宋史·二王纪》

飞等复广州后十日，制置使赵溍及转运副使赵淇至，数日安抚使方兴至，索陈实、谢贤斩之，并戮性道。唐渊遁去。《崖山志》

吕师夔、张荣实入梅岭。赵溍遣曾逢龙、熊飞御大军于南雄，逢龙战死，熊飞奔韶州。守将刘自立以城降，飞率兵巷战，兵败赴水死。《宋史·二王纪》

十一月，是入海。初，是入泉州，蒲寿庚提举泉州舶司，擅管舶利三十年来谒，请驻跸，张世杰不可。或劝世杰留寿庚，凡海舶不令自随，世杰不从，纵之归。而舟不足，乃掠其舟并没其赀货，寿庚怒，杀诸宗室及士大夫与淮兵之在泉者。是移潮州。

同上

广南东路经略使刘应龙，自福州导帝至广州港口。转使姚良臣作行宫，迎帝入州治，元兵拒之，退还大海，驻秀山，山上有民万余家，择富室为殿居之。师多病死。惟陈宜中得入广

州，寻遁还。《崖山志》

是月，英德守臣凌弥坚、徐梦得等亦降。十二月，赵溍弃广州遁。制置方兴亦遁。显次甲子门。《二王纪》

方兴闻师夔将至，委郡人赵若冈御之，兴遁去。若冈与忠勇军陈勇以城降。是夜，勇率榜入城招谕，为营兵所杀。师夔以若冈知南恩州，会方兴在南恩，不敢入。《崖山志》

显次于惠甲子门，遣倪宙奉表诣军前请降，索多命其子元帅伯嘉努偕宙赴燕。《通鉴辑览》

谨按：《元史·世祖纪》倪宙作倪坚，误以为广王房所遣。

十四年景炎二年正月，行都元帅府军次广东，知循州刘兴以城降。知梅州钱荣之以城降。《元史·世祖纪》帝至广州。龙图阁待制张镇孙家居，与都统凌震集乡兵图复广州。诏以镇孙为广东制置兼经略安抚使。元昌师夔、梁雄飞以军饷不继退走。姚良臣迎帝入州治，元兵守港者拒之，不果。元易正文陷梅州，权金判蔡蒙吉死之。《崖山志》知潮州马发通判戚继祖降。《二王纪》知惠州文璧降于元。《黄志》

二月，知南恩州陈尧道、金判林叔虎以城降。《世祖纪》帝舟次于梅蔚。《黄志》

三月，文天祥取梅州。《二王纪》彗出东北，长四尺余。《崖山志》广东肇庆府新封等州皆来降。《世祖纪》

四月，帝舟次于官富场。月上文天祥引兵自梅州出江西。
《通鉴辑览》

五月，张世杰取潮州。《二王纪》

六月，帝舟次于古塔。《崖山志》

八月，江西宣慰使李恒自将攻文天祥于兴国，天祥不意恒猝至，遣兵战，不利，天祥引兵就之。会邹沨兵先溃，天祥走循

州，至空坑兵尽溃，与杜浒、邹灝逸去。天祥妻子及幕僚客将皆被执。《通鉴辑览》

九月，宋益王是迁于潮州之浅湾。诏达春与吕师夔、李恒等以步卒入岭，蒙固岱、索多、蒲寿庚及元帅刘深等以舟师下海追二王。张世杰攻泉州，蒲寿庚求救于索多，世杰解围还浅湾。同上。广南东路广、连、韶、德庆、惠、潮、南雄、英德等郡皆内附。

《世祖纪》

十月，索多攻潮州，马发拒之，乃去，攻惠州。《二王纪》达春等进至潮阳，宋都统陈懿等兄弟五人以僉兵七千人降。《元史·哈刺解传》

十一月，达春会兵克广州。初，达春令索多取道泉州，泛海会于广之官富场。索多既取兴化军及漳州，进攻潮州，守臣马发竭力拒守，索多恐失期，舍之去。至惠州与吕师夔合军趋广州，张镇孙以城降。达春遂夷广州城。刘深将兵袭浅湾，张世杰奉益王是走秀山，遂至井澳，飓风坏舟，溺水几不救，是得惊疾，旬余诸兵稍集，死者过半。刘深袭井澳，是走谢女峡一名仙女溪，在香山县境海中复入海，至七星洋。欲往占城，陈宜中请先往渝意，遂不返。《通鉴辑览》

镇孙既降，丞相陈宜中、少傅张世杰、苏刘义等，奉帝幸香山，以马南宝宅为行宫，复驻浅湾。苏天爵《元文类》

哈喇歹及宣抚梁雄飞、招讨王天禄等，败世杰于香山岛，夺其战舰印符，俘获官吏卢茂等。丞相陈宜中众尚数千人，舟八百艘，走至虎头山中流，大风坏舟，众多溺死，宜中仅以身免。

同上

刘深追帝舟至七星洋，执卫王提举官俞如珪。《崖山志》

十五年景炎三年五月以后，卫王昺祥兴元年帝在谢女峡，张世杰

遣师讨雷州。《崖山志》

二月，破潮州，马发死之。《二王纪》

索多塞堑填濠，造云梯、鹤车，日夜急攻，发潜遣人焚之，二十多日不能下，索多令于众曰：“有能先登者，拜爵；已仕者，增秩。”总管兀良哈耳先登，诸将继之，战至夕，宋兵溃，潮州平。《元史·索多传》

马发备御甚固，乌古孙泽曰：“潮人所以城守不下者，以外多壁垒，为之援应也。第翦其外应，潮必覆矣。”乃分兵攻其一大垒，破之，余垒尽散走，二旬而潮拔，马发死焉。《元史·乌古孙泽传》

三月，宋文天祥以弟璧及母在惠州，乃趋之。收兵出海丰县，次于丽江浦。《通鉴辑览》

文天祥取惠州，广州都统凌震、转运判官王道夫取广州。显欲往居古城不果，遂驻碉州。遣兵取雷州。曾渊子自雷州来，以为参知政事、广西宣谕使。《二王纪》

刘宗纯据德庆府，梧州万户朱国宝攻之，焚其寨栅，遂拔德庆。《世祖纪》

南恩新州何华、张翼，举兵复兴，军势甚盛。国宝选精锐，击杀华、翼，斩首万余级，俘五百余人、船七百艘，夺其兵器无算，降其将十余、军士二百、民三万余户。《朱国宝传》

汉军都元帅李庭自愿将兵击张世杰，从之。广南西道宣慰司遣管军总管崔永、千户刘潭、王德用招降雷、化、高三州，即以永等镇守之。《世祖纪》益王是迁于碉州在今高州府吴川县南，屹立海中，当南北道。香山义士马南宝，献粟千石饷军。《崖山志》

四月，是殂于碉州。立卫王昺为主，以陆秀夫为左丞相。是月，黄龙见海中。《二王纪》广州张镇孙叛，犯广州，守将梁雄飞

弃城走，出兵临之，镇孙乞降，命遣镇孙及其妻赴京师。《世祖纪》

五月朔，帝即位于礪州，皇太后杨氏同听政。改元祥兴，升礪州为翔龙县，隶化州。寻升广州为翔龙府。端宗崩，群臣多散去，陆秀夫曰：“度宗皇帝一子尚在，将焉置之，古人有一成一旅中兴者，今百官有司皆具，士卒数十万，天若未绝宋，是不可为国耶？”乃与众共立帝，时年八岁。告祭天地宗庙。遣张世杰、赵溍、曾渊子、陆秀夫、苏刘义、刘鼎孙等行礼。谥景炎帝、孝恭仁裕懿圣凌文英武勤政皇帝，庙号端宗。《崖山志》

谨按：《宋史》端宗諡裕文昭武愍孝皇帝，与《崖山志》不同。然黄淳所记，必出于宋遗民《野航杂录》诸书，较《宋史》为可信也。祥兴改元，据旧志引《番禺客话》在明年正月，二说不同，未知孰是。

行中书言：“张世杰据礪州，攻旁郡，未易平，拟遣宣慰使史格进讨。”诏以也速海牙总制之。《世祖纪》

五月，世杰遣张应科、王用取雷州，应科三战皆不利，用遂降。应科收兵复战，败死。《通鑑輯覽》

曾渊子据雷州，史格谕之降，不听，进兵攻之，渊子奔礪洲。世杰将兵数万，欲复取雷州，戍将刘仲海击走之。后悉众来围，城中绝粮，士以草为食，格漕欽、廉、高、化諸州粮以给之，世杰解围去。诏格戍雷州。《元史·史格传》

除文璧权户部侍郎、广东总领兼知惠州。《崖山志》

六月朔，日食仅存分杪，相对几不辨色。《崖山志》知高州李象祖降。《二王纪》卫王昺迁于新会之崖山。时宋军所泊居雷、化犬牙处，而崖山在钜海中，与奇石山相对立，如两扉，潮汐之所出入也，故有镇戍。张世杰以为天险，可扼以自固，乃奉其主昺移驻。遣人入山伐木，造行宫、军屋數十余间。行宫正殿曰慈

元，杨太妃起居之。升广州为祥兴府。是年二月宋都统凌震复取广州时官民兵尚二十余万，多居于舟，资粮取办于广右诸郡海外四州。复刷人匠造舟楫制器杖，至十月始罢。诏以张宏范为都元帅，李恒副之，将兵入闽、广。宏范言：“张世杰复立卫王，闽、广响应，宜进取之。”帝以宏范为蒙古汉军都元帅，赐宝剑专决军事。宏范荐李恒自副，从之。宏范至扬州，选将校，发水陆之师二万分道而南，复命达春留后供军费。《通鉴辑览》发蒙古军千人从江东宣慰使张弘范，山海道讨宋余众。参知政事蒙古带请颁诏招宋广王昺及张世杰等，不从。《世祖纪》己巳，有大星东南流，坠海中，小星千余随之，声如雷。《二王纪》加文天祥少保信国公，张世杰越国公。

时端宗崩，少帝立，行朝在崖山，天祥乃移军船澳在归善县南上表自劾兵败江西之罪，因乞入卫，优诏不许，加少保信国公。天祥移书陆秀夫曰：“天子幼冲，宰相遁荒，诏令出诸公之口，岂得以游词拒之乎？”诏起复之。《惠州府志》

七月，以贾居贞行中书省事于赣州，福建、江西、广东皆隶属。赐江西军与张世杰力战者三十人，各银五十两。以江西参知政事李恒为都元帅，将蒙古、汉军征广。命扬州行中书省分军三千付李恒。《世祖纪》

八月，有星陨于广南。《元史·五行志》

九月，葬端宗于崖山。以观文殿大学士曾渊子充山陵使，陵曰福陵。《崖山志》昭信达鲁花赤李海刺孙言，愿同张宏范略取宋二王，调汉军水军俾将之。《世祖纪》

十月，赵与珞与谢明、谢富守琼州，阿里哈雅遣马成旺招之，与珞拒于白沙口。《二王纪》趣行省造海船付乌马儿、张宏范，增兵四千俾将之。《世祖纪》张宏范以舟师袭漳、潮、惠。李恒以

步骑袭广州。《崖山志》

十一月，琼州民执安抚赵与塔及冉安国、黄之杰、谢明、谢富降于元，皆死之。同上

宋二王称制海中，雷、琼、全、永与潭属县之民文才喻、周隆、张虎、罗飞咸起兵应之，诏命讨之，且略地海外。阿里海牙既定才喻等，至雷州，使人谕琼州降，不听。遂航海，执与塔、冉安国、黄之纪（纪或作杰），皆戮杀之。《元史·阿里海牙传》

闰十一月，王道夫、凌震弃广州遁，大军入广州。《二王纪》谍报文天祥见屯潮阳港，亟遣先锋张弘正、总管囊加带率轻骑五百人，追及于五坡岭麓中，大败之，斩首七千余，执天祥及其将校四人赴都。《元史·世祖纪》

十二月，王道夫攻广州，兵败被执。凌震兵继亦败，又败于菱塘。《二世纪》

凌震败于菱塘，脱走往崖山与翟国秀军合。《崖山志》

十六年宋卫王昺祥兴二年正月，以海南琼崖诸郡俱平，阿里哈雅入觐。张宏范将兵袭崖山。《通鉴辑览》

二月，张宏范及宋张世杰战于崖山。世杰兵溃，陆秀夫负其主卫王昺赴海死之。世杰复收兵至海陵山，舟覆而死。同上

《二王本末》：世杰乘雾雨昏暝拥帝及杨太妃脱去，陆秀夫抱帝赴海死。时御舟一白鷁奋击哀鸣良久，与笼俱坠水中。内翰刘鼎孙等溺者数万。《崖山志》

二王者，度宗庶子也。长建国公是，母淑妃杨氏，季永国公昺，母修容俞氏。度宗崩，谢太后召贾似道等入宫议所立，众以是为长当立，似道主立嫡，乃立昺而封是为吉王，昺信王，德祐二年正月，文天祥请以二王镇闽、广，不从，始命二王出閩。元兵迫临安，宗亲复以请，乃徙封是为益王、判福州、福建安

抚大使，昺为广王、判泉州兼判南外宗正，以驸马都尉杨镇及杨亮节、俞如珪为提举。元兵至臯亭山，镇等奉之走婺州。丞相伯颜遣范文虎将兵取婺，召镇以王还，镇得报即去，曰：“我将就死于彼，以缓追兵。”亮节等负王徒步匿山中七日，其将张全以兵数十人始追及之，遂同走温州，陆秀夫、苏刘义追及于道。遣人召陈宜中于清澳，宜中来谒，复召张世杰于定海，亦以所部兵来温之江心寺。高宗南奔时尝至是，有御座在寺中，众相率哭座下。奉是为天下兵马元帅，昺副之。太皇太后遣二宦者以兵八人召王于温，宜中等沉其兵江中，遂入闽。五月，立是于福州，以为宋主，改元景炎，册杨淑妃为太后，同听政。封信王昺为卫王。宜中为丞相兼都督，李庭芝为右丞相，陈文龙、刘黻为参知政事，张世杰为枢密副使，陆秀夫为签书枢密院事。命吴浚、赵溍、傅卓、李珏、翟国秀等分道出兵。十一月，阿刺罕兵至建宁、是入海至潮州。至元十五年四月，是殂于霸州。众又立卫王昺为主。五月，改元祥兴。十六年，宏范至崖山，李恒兵亦来会。世杰以舟师碇海中，蒸结千余艘，中舻外舳，贯以大索，四周起楼棚如城堞，居昺其中。大军攻之，坚不能动。以舟载茅，沃以膏脂，乘风纵火焚之。舰皆涂泥，缚长木以拒火舟，火不能爇。二月，世杰部将陈宝降。都统张达夜袭大营，亡失甚众。癸未，有黑气出山西。李恒乘早潮退攻其北，世杰以淮兵殊死战。至午潮上，张宏范攻其南，兵士疲不能战。俄有一舟檣旗仆，诸舟之檣旗遂皆仆。世杰知事去，乃抽精兵入中军。诸军溃，翟国秀及团练使刘俊等降。世杰乃与苏刘义断维，以十余舟夺港而去；陆秀夫负昺投海中，后官及诸臣多从死。《二王纪》

杨淑妃初选入宫为美人。咸淳三年封淑妃，生是，宋亡，

是走福州，众推为主，册封太后。至元十四年，是卒，冕代立。十六年二月，冕投海死。《宋史·后妃传》太后闻冕死，抚膺大恸曰：“我忍死闻关至此者，正为赵氏一块肉尔，今无望矣！”遂赴海死。《二王纪》世杰葬于崖山海滨，仓卒莫辨其处。《崖山志》

张世杰，范阳人。少从张柔戍杞，有罪，奔宋，隶淮兵中。阮思聪见而奇之，言之吕文德，召为小校。累功至黄州武定诸军统制。攻安东有功，转十官。咸淳四年，命世杰将五千人守鄂州，丞相伯颜攻鄂，鄂降。世杰提所部兵入卫，道复饶州，乃入朝。时方危急，征诸将勤王多不至，独世杰来，上下叹异。自和州防御使不数月累加至保康军承宣使，总都督府兵。十月，进沿江招讨使。已而大军至独松关，召入卫，加检校少保。二年正月，大军迫临安，请移三宫入海，而与文天祥合兵背城一战，丞相陈宜中方遣人请和，不可，白太后止之。未几，和议亦沮。兵至皋亭山，世杰乃提兵入定海。四月，从二王入福州。五月，与宜中奉是为主，拜签书枢密院事。王世强导大军攻之，乃奉益王入海，至浅湾，移徙硇州。至元十五年四月，益王殂，卫王昺立，拜少傅、枢密院副使。六月，徙王新会之崖山。八月，封越国公。明年，张宏范等兵至，或谓世杰曰：“北兵以舟师塞海口，则我不能进退，曷先据海口。幸而胜，国之福也；不胜，犹可西走。”世杰恐久在海上众有离心，动则必散，乃曰：“频年航海，何时已乎？今须与决胜负。”悉焚行朝草市，结大舶千余作水砦，为死守计。宏范至，据海口，樵汲道绝，茹干粮十余日，渴甚，下掬海水饮之，海咸，饮即呕泄，兵大困。世杰率苏刘义、方兴日大战。宏范得世杰甥韩，命以官，使三至招之，世杰历数古忠臣曰：“吾知降，生且富贵，但为主死不移耳。”二月，宏范等攻崖山，世杰败，走卫王舟。

大罕薄中军，世杰乃断维，以十余船夺港去。后还收兵崖山，刘自立击败之，降其将方遇龙、叶秀荣、章文秀等四十余人。世杰欲奉杨太妃求赵氏后而立之，俄飓风坏舟，溺死平章山下。刘师勇者，庐州人。以战功历环卫官。从二王至海上，见时事不可为，忧愤纵酒卒，葬于鼓山。《宋史·张世杰传》

陆秀夫字君实，盐城人。生三岁，其父徙家镇江。景定元年，登进士第。李庭芝镇淮南，辟置幕中。庭芝器之，虽改官不使去已，就幕三迁至主管机宜文字。咸淳十年，庭芝制置淮东，擢参议官。德祐元年，除司农寺丞。二年正月，以礼部侍郎使罕前请和，不就而反。二王走温州，秀夫追从之，与陈宜中、张世杰立益王于福州。进端明殿学士、金书枢密院事。宜中以秀夫久在兵间，知军务，每事諮詢始行。旋与宜中议不合，宜中使言者劾罢之。张世杰让宜中曰：“此何如时，动以台諫论人？”宜中惶恐，亟召秀夫还。时君臣播越海滨，庶事疏略，杨太妃垂帘，与群臣语犹自称奴。每朝会，秀夫俨然正笏立，如治朝，或时在行中，凄然泣下，以朝衣拭泪，左右无不悲恸者。王以惊疾殂，与众共立卫王。时陈宜中往占城，以与世杰不协，屡召不至。乃以秀夫为左丞相。时世杰驻兵崖山，秀夫外筹军旅，内调工役，凡有所述作，尽出其手。虽流离中，犹日书《大学》章句以劝讲。至元十六年二月，崖山破，秀夫走卫王舟，度不可脱。《宋史·陆秀夫传》仗剑驱妻子入海，哭拜幼君曰：“陛下不可再辱。”起抱幼君，以匹练束如一体，用黄金玺砸腰间，赴水死。并开《陆君实传》年四十四。翰林学士刘鼎孙亦驱家属并辎重沉海，不死被执，榜掠无完肤，一夕得脱，卒蹈海。鼎孙字伯镇，江陵人，进士也。秀夫海上时，记二王事为一书甚悉，以授礼部侍郎邓光荐曰：“君后死，幸传之。”其

后崖山平，光荐以其书还庐陵。大德初，光荐卒，其书存亡无从知，故海上之事，世莫得其详云。《宋史·陆秀夫传》

文天祥字宋瑞，又字履善，吉水人也。年二十举进士，对策集英殿。时理宗在位久，政理寢怠，天祥以法天不息为对，其言万余，不为稿，一挥而成。帝亲拔为第一。考官王应麟曰：“是卷古谊若龟鉴，忠肝如铁石，臣敢为得人贺。”开庆初，元兵伐宋，宦官董宋臣说上迁都，人莫敢议。天祥时为宁海军节度判官，上书“乞斩宋臣。”不报，即自免归。后稍迁至刑部郎官。出守瑞州，改江西提刑，累为台臣论罢。除军器监兼权直学士院。贾似道称病，乞致仕，以要君，有诏不允。天祥当制，语皆讽似道。似道不乐，使张志立劾罢之。咸淳九年，起为湖南提刑。十年，改知赣州。德祐初，江上报急，诏天下勤王。天祥捧诏涕泣，使陈继周发郡中豪杰，并结溪峒蛮，使方兴召吉州兵，有众万人。事闻，以江西提刑安抚召入卫。八月，提兵至临安，除知平江府。十月，元兵入独松关。陈宜中、留梦炎召天祥守余杭。未几，宜中、世杰皆去。除天祥枢密使。寻除右丞相兼枢密使，使如军中请和，与元丞相伯颜抗论。伯颜拘之，北至镇江。与其客杜浒十二人，夜亡入真州。从高邮泛海至温州。闻益王未立，乃上表劝进，以观文殿学士召至福州，拜右丞相。寻与宜中等议不合。乃以同都督出江西。至元十四年四月，入梅州，都统王福、钱汉英跋扈，斩以徇。五月，出江西。六月，入兴国县。江西宣慰使李恒将兵攻天祥，大败。天祥收残兵奔循州。十五年进屯丽江浦。六月，入船澳。卫王立，加天祥少保、信国公。军中疫起，兵士死者数百人。天祥惟一子，与母皆死。十一月，至潮阳县。潮州盗陈懿、刘兴数叛附。天祥攻走懿，执兴诛之。十二月，趋南岭，

邹灝、刘子俊又自江西起兵来。再攻懿，懿潜遁。张宏范兵济潮阳。天祥方饭五坡岭，张宏范兵突至，不及战。天祥仓皇出走，千户王惟义前执之。天祥吞脑子，不死。官属士卒得脱空坑者，至是刘子俊、陈龙复、肖明哲、肖资皆死，惟赵孟溁遁。张唐、熊桂、吴希奭、陈子全兵败被获，俱死焉。（张唐，张栻后也。）天祥至潮阳，见宏范，不拜，遂以客礼见之，与俱入崖山，使为书招张世杰。天祥曰：“吾不能扦父母，乃教人叛父母，可乎？”索之固，乃书所过零丁洋诗与之。其末有云：“人生自古谁无死，留取丹心照汗青。”《宋史·文天祥传》持诗以达，张称好人好诗，竟不能逼。文天祥《指南录》崖山破，军中置酒大会，宏范曰：“国亡，丞相忠孝尽矣，能改心以事宋者事皇上，将不失为宰相也。”天祥泫然出涕，曰：“国亡不能救，死有余罪，况敢逃其死而二其心乎。”宏范义之，遣送京师。在道，不食八日，不死。至燕，馆人供张甚盛，天祥不寝处，坐达旦。遂移兵马司，设卒以守之。《宋史·文天祥传》十九年十二月，杀于都城之柴市，赠庐陵郡公，谥忠武。

《通鉴释览》

刘黻字声伯，乐清人。淳祐十年试入太学。时丁大全为台属，劾奏丞相董槐，迫逐去国，将夺其位。黻率同舍生伏阙上书，忤执政，送南安军安置。及大全贬，黻还太学。丁父忧去位，服除，授集英殿修撰，知庆元府事。咸淳八年，召还，拜刑部侍郎。改吏部尚书、兼工部尚书。十年，丁母忧。明年，江上溃师，丞相陈宜中起复黻为端明殿学士，不赴。及宜中拥二王入海，以兵逆黻共政，将逊相位，于是黻托宗祀于母弟成伯，遂起，及罗浮，以疾卒。初，宜中梦人告之曰：“今年天灾流行，人死且半，服大黄者生。”继而疫疠大作，服者果得不

死，及黻病，宣中令服之，终莫能救。其配林氏举家蹈海。未几，海上事亦瓦解矣。《宋史·刘黻传》

陈仲微字致广，瑞州高安人。嘉泰二年进士。调莆田尉。德祐元年，拜右正言、左司谏、殿中侍御史。益王即位海上，拜吏部尚书、给事中。崖山兵败，走安南。越四年卒。其子文孙与安南王族人益稷出降，导我师南征。安南王愤，伐仲微墓，斧其棺。《宋史·陈仲微传》

邹沨字凤叔，吉水人，后徙永丰。慷慨有大志，从文天祥勤王，补武资至将军。益王立，改寺丞，领江西招抚副使。聚兵得数万，改授江西安抚副使。复兴国、永丰，进兵部侍郎。及永丰败，从天祥间关岭南，未几，复开督府，分司永丰、兴国境上。北兵骤至，大战，沨脱身走至潮州。及天祥被执，沨自杀。《宋史·忠义传》

刘子俊字民章，庐陵人。尝中漕试。与天祥同里，相友善。天祥开督府兴国，子俊诣府计事，补宣教郎。空坑兵败，子俊收兵保洞源。寻入广，与大兵遇，战溃，复招集散亡，与邹沨同趋潮州。天祥兵败，子俊被执，自诡为天祥，意使大兵不穷追，天祥可间走也。未几，别队执天祥至，相遇于途，各争真赝，至大将前，始得其实，乃烹子俊。

刘沐，文天祥部曲也。季子复从天祥死岭南。

杜浒字贵卿，丞相范从子也，少负气游侠。德祐元年，有诏勤王，浒时宰县，纠集民兵得四千人。文天祥开闻平江，往附焉。天祥北行，诸客无敢从者，浒独慨然请行。特改兵部架阁。从京口，以计脱天祥，偕走海道以达永嘉。益王即位，授司农卿、广东提举、招讨副使、督府参谋，寻往温、台招集兵财。福安陷，与天祥相失，遂趋行朝。苏刘义疑浒自来，欲杀

之，陈宜中、张世杰不可，使人监护之，乃免。久之，奉命复入天祥幕。及空坑兵败，又与跋涉患难以出。天祥移屯潮州，浒议趋海道，天祥不听，使护海舟至官富场。浒惧力单，径趋崖山，兵溃被执，以忧愤病卒。

肖资，天祥幕下书吏也。天祥起兵，资于患难中扶持甚至。空坑兵败，以全督府印功，升閤门、路钤辖。潮阳移屯，与大兵遇，死之。

何时字了翁，乐安人，天祥同年进士也。调庐陵尉，寻入江西转运司幕府，还临江军司理参军。改知兴国县。天祥起兵，辟署帅府机宜。天祥入卫，奏时知抚州。吉州下，时脱身归乡里。天祥开府南剑，时起兵趋兴国接应。复崇仁县，未几，大军奄至，兵败，削发为僧，窜迹岭南，卖卜自给，变姓名，自号坚白道人。俱同上

张唐与熊桂、赵璠等起兵复湘潭等县。及文丞相被执，唐与焉，元崔斌欲降之，骂曰：“绍兴至今百五十年，乃我祖魏公收拾撑拄者，今降而死，何以见魏公于地下？”遂遇害。《崖山志》

茅相，京口人，为兵部侍郎。崖山败，并妻子随帝赴海死。
赵樵，吏部侍郎。赴海死。

高桂，汴梁人，为枢密使。赴海死。

朱张恂字宗厚，钱塘人。为进义校尉。临安陷，随帝至崖山。督舟师力战，与陆秀夫同日赴海死。

徐宗仁，永丰人。淳祐十年进士，历太常少卿，为御史郭闻论罢。德祐元年，起为礼部尚书、兼益王府赞读，从端宗海上。兵败，赴海死。俱同上

苏刘义，荆湖人。景定初，从吕文德鄂州战有功，转十官。俱同上虽出吕氏，乃心王室。永嘉推戴，实建大功。世杰用事，志

郁郁不得展，其人刚躁不可近，然能服义，终始不失大节。《指南录》景炎新造，拜检校少保、殿前指挥司司马、兼诸路经制镇抚大使、广东、西策大使。丁丑七月，罢诸使。帝在井澳，元刘深来袭，陈宜中如占城，刘义不以为是，追之不及而返，夜泊湾头，俄天火飞集其舟，延烧甚众。祥兴进开府仪同三司、殿前都指挥使，崖山败，与世杰断港奔海洋，为麾下所杀。《崖山志》

钟震桂与茶陵贺尹二姓稟命同文督府门，行至崖山，未几兵溃，被掳，后脱归。

邓光荐字中甫，文公同郡人，北兵度岭及广陷，避地深山。适强寇至，妻子等置暗室，寇无所睹，焚其居，十二口同时死。中甫随驾至崖山，除礼部侍郎。己卯春，除学士院权直。崖山溃，中甫赴海，元人救出之，宏范待以客礼。俱同上命其子珪受学。光荐尝遗一篇书，目曰《相业》，语珪曰：“熟读此，后必赖其用。”《元史·张珪传》

陈宜中字与权，永嘉人也。少入太学，有文誉。宝祐中，丁大全得宠于理宗，在台横甚。宜中与黄镛、刘黻等六人上书攻之。大全怒，使御史吴衍劾宜中，削其籍，拘管他州。由是，士论称之，号为“六君子”。宜中谪建昌军。大全既窜，丞相吴潜奏还之。贾似道入相，为之请，有诏六人皆免省试，令赴景定三年廷试，而宜中中第二。由绍兴府推官至签书枢密院事。德祐元年，似道丧师，乃以宜中知枢密院兼参政知事。已而拜特进、右丞相。京学生伏阙上书，数宜中过失数十事。书上，宜中竟去，召之，不至。太皇太后自为书遗其母，使勉谕之，始乞以祠官入侍，乃拜醴泉观使。寻为右丞相。伯颜将兵至臯亭山，宜中宵遁。二王入温州，召宜中。至温州，其母死。张世杰舁其棺舟中，遂与俱入闽中。益王立，以为左丞相。井澳之败，宜中欲奉王走占城，

乃先如占城谕意，度事不可为，遂不反。累使召之，终不至。至元十九年，大军伐占城，宣中走暹，后没于暹。《宋史·陈宣中传》

谨按：景炎泛海之役，从亡尽节者，除守土土著之外，同南汉诸臣之例，附书于二王本末之后。

张宏范以降臣陈懿兄弟破贼有功，且出战船百艘从征宋二王，请受懿招讨使兼潮州路军民总管，及其弟忠、义、勇三人为管军总管。《元史·世祖纪》

五月，潭州行省上言：“琼州宣慰马旺已招降海外四州，寻有土寇黄威远等四人为乱，今已擒获。”诏置之极刑。《世祖纪》

李恒以其子世安监广州，设广州路州县达鲁花赤。《黄志》

张宏范，易州定兴人，十四年授江东道宣慰使。十五年，张世杰立广王于海上，俾宏范往平之，授蒙古汉军都元帅。将行，荐李恒为己贰，从之。十六年正月，由潮阳港至甲子门，获宋斥侯将刘青、顾凯，乃知广王在崖山。引舟师赴之。崖山东西对峙，其北水浅，非潮来不可进，乃由山之东转南入大洋，始得逼其舟。李恒至，授以战舰，使守北面。二月，分其军东、南、北三面，自将一军相去里余，下令曰：“闻吾乐作乃战。”先麾一军乘潮而战，不克。乐作，宋将以为且宴，少懈，宏范舟师犯其前，众继之，宋师大溃。岭海悉平，磨崖山之阳，勒石纪功而还。《元史·张宏范传》

李恒，其先姓于弥氏，唐末赐姓李。西夏李惟忠之子。十四年，拜参知政事，行省江西。十五年，以恒为都元帅，进兵取英德府，遂入广州。世杰等移屯崖山。时张宏范舟师未至，恒按兵不动，分遣诸将略定梅、循诸州。凌震等复抵广州，恒击败之。皆弃舟，赴水死，擒将吏宋迈以下三百余人。十六年，宏范至崖山，恒率所部赴之。世杰集海舟贯以巨索，为栅。世

杰犹死战，宏范督南面诸军合击，大败之。获其金玺、后宫及文武诸臣。大将翟国秀、凌震等皆降。是日，黑气如雾，有乘舟南遁者，恒以为卫王，追至高、化，询之降人，始知卫王已死，遁者乃世杰也。世杰继亦溺死。岭海悉平，功成入覲，赏劳甚厚。《元史·李恒传》

十七年正月，广西廉州海贼霍公明、郑仲龙等伏诛。改德庆路为总管府。十二月，改雷州、封州、廉州、化州、高州为路。以肇庆路隶广南西道。《世祖纪》

阿尔哈雅、呼图特穆等下荆南、江西、广西、海南之地，所俘三万二千余人，悉役为奴。自置吏治之，责其租赋。行台御史以为言，敕御史大夫姜卫检覆之，并放为民。《续通鉴》

谨按：此事无年月可考，姑附于此。

十八年十一月，孟庆元、孙胜夫并为广州宣慰使，兼领出征调度。《世祖纪》

谨按：是时索多征讨占城诸国，故有调度事也。

南海民李梓兵起，称宋年号。遣万户王守信佩虎符戍广州，自南安发兵取葛州、峒崖石砦，歼李梓。《黄志》

德庆州泷水瑶作乱。同上

哈刺哈孙，曾祖启昔礼，太祖赐号答刺罕。哈刺哈孙不妄言笑，善骑射，工国书，重儒术。至元九年，世祖录勋臣，命掌宿卫，袭号答刺罕。自是人称答刺罕而不名。十八年，割钦、廉二州，益其食邑。《哈刺哈孙传》

十九年二月，立广东按察司。十月，诏两广五品以下官，从行省就便铨注。《世祖纪》

二十年正月，改广东提刑按察司为海北广东道。二月，定两广戍军二三年一更，廩其家属，军官给俸以赡之。三月，广州新

会县林桂方、赵良铃等聚众，伪号罗平国，称延康年号，官军擒之，伏诛，余党悉平。九月，广东盗起，遣兵万人讨之。《世祖纪》

广东盗起，遏绝占城粮运。二十一年，张玉率兵讨平之。

《张玉传》

南海民欧南喜，自称宋将军，与新会民黎德聚众十万，杀居民陷城邑。增城县蔡大老、钟大老、唐大老皆应之。据平康下里东团村等处。改元，各称王署，置丞相、招封等官，岭海骚动。诏遣张玉将兵万人，会江西行省讨之。官军与战，屡为所败。《元文类》

欧南喜僭王号，伪署丞相、招讨，号众十万。合刺普华图上其山川形势，及攻取之策三十余条，遂与都元帅课儿伯海牙、宣慰都元帅白佐、万户王守信等，分兵掩之。未几，右丞索多督兵征占城、交趾，属合刺普华护饷道。比至东莞、博罗二界中，遇剧贼区、钟等，横绝石湾，其锋锐甚。合刺普华身先士卒，且战且行，矢竭马创，徒步格斗，杀数十人，以众寡不敌，为所执，遂遇害。《合刺普华传》

南毫自王于清远，遣其将马帅、陆帅、徐相袭广州，王守信出兵击三人，斩之，馘其军千人，平十数壁，南喜乃走如新会合黎德。《旧志》

时蔡大老等据平康下里东团村等处，江西行省兵击破之。梁起莘附于王守信，遁归冯村，众愤甚。于是黎德集船七千艘，众号二十万，其将吴林以八百艘围冯村。先是，守信抽工于军，伐材于山，造战舰三百五十，以乌船五十载之。比与林战，出所载船直冲之，林众大溃，沉海死。同上

十月，各道提刑按察司增设判官二员。《世祖纪》

二十一年三月置潮州戍兵。十一月，江西行省参知政事月的

迷失擒获海盗黎德及招降余党百三十三人，即其地诛黎德以徇，以黎德弟浩及伪招讨吴兴等槛送京师。《世祖纪》

南喜走蓝溪营，官军追烧之，或诱致一男子曰：“此欧王也。”并所署都督、丞相、兵马钤辖二十四人，即其地磔之，然南喜实踰岭，久之，乃死。《旧志》

谨按：《旧志》黎德本新会人，《元史》以为江西盗，盖当时广、惠、韶、潮、南雄、德庆、肇庆诸路，皆隶江西行省，其后钟明亮或称广东贼，或称江西盗，亦此例也。

二十二年二月，广东宣慰使月的迷失讨潮、惠二州盗郭逢贵等四十五寨，皆平，降民万余户，军三千六百一十人。《世祖纪》

四月，诏追捕宋广王及陈宜中。

谨按：《元文类》云：李恒追世杰至高州获昺尸还。恒既获昺尸矣，何以二十二年复有诏追捕之耶？二说不同，未知孰是。

七月，广东宣慰使月的迷失入觐，以所降渠帅郭逢贵等至京师，言山寨降者百五十余所。帝问：“战而降耶？招之即降？”对曰：“其首拒敌者臣已磔之矣，是皆招降者也。”俱同上。东莞民张疆聚众二万余，以复宋为名。王守信还自京师，出奇兵击败其三千余人。首功三百，归所掠人畜其主。《旧志》

二十三年二月，命湖广行省造征交趾海船，期以八月会钦、廉州。三月，降梅、循为下州。十一月，改广东转运市舶提举司为盐课市舶提举司。《世祖纪》

二十四年九月，湖广省臣言：“海南琼州路安抚使陈仲达、南宁军总管谢有奎、延栏总管府符庇成，以其师船百二十艘、黎兵千七百余，助征交趾。”诏以仲达仍为安抚使，佩虎符；有奎、庇成亦仍为沿海管军总管，佩金符。十一月，以江西行省平章忽

都帖木儿督捕广东等处盗贼。《世祖纪》

广东盗起，寇肇庆，其魁邓太獠居前寨，刘太獠居后寨，相依以为固。刘国杰趋捣后寨，破之，遂拔前寨，擒斩二人，捕民结盗者，皆杖杀之。《刘国杰传》

潮州贼张文惠、罗半天等啸聚，江西行枢密院檄兀鲁台讨之，破贼寨，斩贼首罗大老，李尊长等，获其伪银印三。《肖乃台传》

二十五年正月，循州贼万余人掠梅州。三月，寇漳浦。畲贼千余人寇龙溪，皆讨平之。四月，广东贼董贤举等七人皆称大老，聚众反，掠吉、赣、瑞、抚、龙兴、南安、韶、雄、汀诸郡，连岁不能平，江西行枢密院副使月的迷失请益兵，诏江淮省分万户一军诣江西，俟贼平还翼。六月，诏加封南海明著天妃为广祐明著天妃。九月，置梅州驿。《世祖纪》禁广州官民毋得运米至占城诸蕃出粜。《黄志》十一月，潮州民蔡猛等拒杀官军，伏诛。《世祖纪》

阔里吉思讨海南生黎诸峒寨。明年，平之。《阔里吉思传》

二十六年春，遣使代祀南海。《世祖纪》刘国杰东入肇庆，攻阎太獠于清远。还攻肖太獠于怀集，擒之，复攻走严太獠。《元史·刘国杰传》贼钟明亮寇赣州。徙广州按察司于韶州。五月，诏：“季阳、益都、淄莱三万户军久戍广东，疫死者众，其令二年一更。”贼钟明亮率众万八千五百七十三人来降。六月，月的迷失请以降贼钟明亮为循州知州，宋士贤为梅州判官，丘应祥等十八人为县尹、巡尉，帝不允。闰十月，广东贼钟明亮复反，以众万人寇梅州，江罗等以八千人寇漳州，又韶、雄诸贼二十余处皆举兵应之。诏月的迷失与福建、江西省合兵讨之，且谕旨月的迷失：“明亮既降，朕令汝遣之赴阙，而汝玩常不发，致有是变。自今降

贼，其即遣之。”闰十月，月的迷失以首贼丘应祥，黄贤举归于京师。

《世祖纪》

二十七年二月，江西群盗钟明亮等复降，诏徙为首者至京师。江西贼华大老、黄大老等掠乐昌诸郡，行枢密院讨平之。五月，江西行省言：“吉、赣、湖南、广东、福建，以禁弓矢，贼益发，乞依内郡例，许尉兵持弓矢。”从之。六月，广州增城、韶州乐昌以遭畜贼之乱，并免其田租。八月，并广东道真阳、浛光二县为英德州。丁丑，广州清远大水，免其租。十一月，降南雄州为保昌县，韶州为曲江县。

二十八年二月，遣官持香诣南海致祷。五月，以参知政事廉希恕为湖广等处行省右丞，行海北、海南道宣慰使都元帅，琼州安抚使陈仲达海北、海南道宣慰使都元帅，湖广行省左右司郎中不颜于思、别十八里副元帅王信并同知海北、海南道宣慰司事副元帅，并佩虎符，将二千二百人以征黎蛮，僚属皆从仲达辟置。八月，罢广州匠人提举司。俱同上

广东盗再起，刘国杰复出道州。三十年九月，继又经画广东、江西盗所出入之地，南北三千里，置戍三十有八，分屯将士以守之。《元史·刘国杰传》

二十九年正月，罢南雄、韶州、惠州三路录事司。六月，江西省臣言：“肇庆、德庆二路，封、连二州，宋时隶广东，今隶广西不便，请复隶广东。”从之。敕以海南新附四州洞寨五百一十九、民二万余户，置会同、安定二县，隶琼州，免其田租二年。

王英字邦杰，益都人。膂力绝人。袭父职，为莒州翼千户。父子皆善用双刀，人号之曰“刀王”。至元二十九年，江西行枢密院命帅师南雄，讨贼丘大老。贼六百余突至，英与战，杀其帅刘把东，获九十余人。《王英传》

三十年正月，升广州为上路总管府。二月，敕以韶、赣相去地远，分赣州行院官员一员镇韶州。四月，广东置市舶司。广东肃政廉访司复治广州。九月，立海北、海南博易提举司。税以市舶司例。十一月，立海北、海南道肃政廉访司，治雷州。《世祖纪》三十一年十一月，罢海北、海南市舶提举司。《成宗纪》

元世祖时，钦州尚主黄世华等杀贼有功，授以金牌印信，充七閭长官职事，子孙承袭。顾绎：《天下郡国利病书》

成宗元贞元年（公元一二九五年）五月，降连州路为连州。七月，减海南屯田军之半，还其元翼。《成宗纪》

南恩盗起，灭甲于初领兵平之。《高丽史传》

谨按：先是灭甲于初平惠州盗，谭大獠、朱珍等，俱见《本传》，岁月不可考，附记于此。

二年六月，海南民饥，发粟赈之。《成宗纪》九月，诏以两广海外四州城池戍兵岁一更代，往来劳苦，给俸钱。选良医往治其疾病者，命三年一更代之。《兵志》大德元年五月（公元一二九七年），南雄郡水。《五行志》十月，韶州、南雄皆大水，赈之。《成宗纪》

二年五月，罢海南黎兵万户府及黎蛮屯田万户府，以其事入琼州路军民安抚司。命中书省遣使监云南、四川、海北、海南、广西、两江、广东、福建等处六品以下选。九月，命广海戍军以旧制以二年或三年更代。

三年十月，复立海北、海南道肃政廉访司。

四年八月，置广东盐道提举司。九月，广东英德州达鲁花赤脱欢察而招降群盗二千余户，升英德州为路，立三县，以脱欢察而为达鲁花赤兼万户以镇之。

五年十月，湖广行省臣言：“海南、海北道宣慰司都元帅府，

不与军务，遇有盜窃，惟行文移，比回，已不及事。今乞以其长
二人领军务。”从之。

六年正月，中书省臣言：“广东宣慰副使脱欢察而收捕盜賊，
屡有劳绩。近廉访司劾其私置兵仗、擅杀土寇等事，遣官鞫问，
实无私罪，乞加奖谕。”命赐衣二袭。

八年九月，潮州飓风起，海溢，漂民庐舍，溺死者众。给其
被灾户粮两月。俱同上 诏焦养直代祀南海。《焦养直传》

九年六月，以琼州屡经叛寇，给粮一月。《成宗纪》

七月，潭、郴、衡、雷诸郡饥，减直粜粮。十月，命两广以
南军与土人同戍。

十年四月，以广东诸郡民饥，赈粮有差。十二月琼州临高县
那蓬洞主王文何等作乱伏诛。俱同上

武宗至大元年（公元一三〇八年）五月，降英德路为州。三年
七月，循州大水漂庐舍二百四十四间，死者四十三人。发米赈
之。《武宗纪》

皇庆元年（公元一三一二年）正月，旌表广州路番禺县孝子陈翻孙。九月，琼州黎贼啸聚，遣官招谕。《仁宗纪》

二年六月，御史台臣言：“广海及云南、甘肃地远，迁调者惮
弗肯往，乞今后加一等官之。”制曰：“可。”十月，旌表高州民肖义妻赵氏贞节，免其家科差。

延祐元年（公元一三一四年）四月，废真阳、澄光二县，入英德州。九月，肇庆路水，发廩减价赈粜。

二年五月，梅州路饥，发廩赈粜。

谨按：是年《旧志》有赐晋王惠州银矿事。考此惠州乃辽东道大宁路之惠州，非广东之惠州

四年十月，改潮州路所统梅州隶广东道宣慰司。十二月，复

广州采金银珠子都提举司，秩正四品，官三员。

谨按：《元史》至英宗初罢之，以有司领其事。

五年五月，德庆路地震。八月，并翁源县入曲江县。

六年正月，敕：“福建、两广军官致仕还家，官给驿传如民官例。”广东南恩、新州瑶寇龙郎庚等为寇，命江西行省发兵捕之。

七年五月，遣使榷广东番货。八月，广东新州饥，赈之。九月，循州溪蛮秦元吉为寇，遣守将捕之。俱同上

延祐中广西瑶贼掠雷州，都元帅贾闻相机制御。雷民赖之。时有平河军校王成奋勇战死，军民塚象祀之。《郡国利病书》

英宗至治元年（公元一三二一年）四月，吉阳黎蛮寇宁远县。
《英宗纪》五月，迁武宗子图卜特穆尔于琼州。时特门德尔怀私固宠，构衅骨肉，诸王大臣莫不自危。中政使约尔珠告托欢彻尔等，交通亲王。于是徙图卜特穆尔居海南。《通鑑輯覽》七月，赈南恩、新州饥。八月，雷州路海康、遂溪二县海水溢，坏民田四千余顷，免其租。十月，肇庆路水，赈之。《英宗纪》

二年三月，复置市舶提举司于广东。十月，南恩州贼潭庚生等降。同上

三年十一月，广州路新会县民氾长弟作乱，广东副元帅乌马儿率兵捕之。十二月，德庆路泷水县瑶刘寅等降。免两广洞寨差税一年。《泰定帝纪》

泰定元年（公元一三二四年）正月，惠州、南恩州民饥，发粟赈之。召亲王图卜特穆尔于琼州。二月，潮州饥，发粟赈之。五月，循州瑶寇长乐县。

七月，罢广州采珠蟹户为民，仍免差税一年。

谨按：《元史·张珪传》泰定元年六月，车驾在上都。先是，帝以灾异，诏百官集议，珪曰：“岁贡方物有常制。广州

东莞县大步海及惠州珠池，始自大德元年，奸民刘进、程连言利，分疍户七百余家，官给之粮，三年一采，仅获小珠五六两，入水为虫鱼伤死者众，遂罢珠户为民。其后同知广州路事塔塔儿等，又献利于失列门，创设提举司监采，廉访司言其扰民，复罢归有司。既而内正少卿魏暗都刺，冒启中旨，驰驿督采，耗廩食，疲民驿，非旧制，请悉罢遣归。”

十月，封亲王图帖睦尔为怀王，食邑端州六万五千户。肇庆璠黄宝才等降。广东道饥，赈粜有差。俱同上。南恩州饥。

《五行志》

二年正月，肇庆高要县雨水。《五行志》肇庆、英德、新州、梅州等处饥，赈粜有差。三月，肇庆、惠州及南恩州、梅州饥，赈粜有差。七月，海北瑶首盘吉祥寇阳春县，命江西行省督兵捕之，梅州、饶州、镇江，邠州诸路饥，赈粜米三万余石。八月，南恩州、琼州饥，赈粮一月。九月，琼州、南安、德庆诸路饥，赈粮、钞有差。十二月，惠州、杭州等处饥，赈粜有差。《泰定帝纪》

三年八月，海寇黎三来附。诏谕廉州疍户使复业。九月，南恩州旱，民饥，并赈之。

四年三月，潮州路判官钱珍，挑推官梁楫妻刘氏，不从，诬楫下狱杀之。事觉，珍饮药死，诏戮尸传首。海北廉访副使刘安仁，坐受珍贿除名。四月，高州瑶寇屯白县，千户张恒力战，死之，邑人立祠，敕赐额曰“旌义”。五月，德庆路瑶来降，归所掠男女，悉给其亲。九月，御史言：“广海古流放之地，请以职官赃污者处之。”闰九月，建昌、赣州、惠州诸路饥，赈米四万四千石。

致和元年（公元一三二八年）四月，钦州璠黄焱等为寇，命湖广行省备之。俱同上。

天历元年（公元一三二八年）十一月，帝谓中书省臣曰：“朕在琼

州、建康时，撒迪皆从，备极艰苦，其赐盐引六万，俾規利以贍其家。”《文宗紀》

二年三月，改濱郎所幸琼州曰乾宁。同上生黎王高等二十余峒皆愿输贡。《郝志》八月，流諸王忽刺出于海南。十月，改琼州軍民安撫司為乾寧軍民安撫司。升定安縣為南建州，①隸海北元帥府，以南建洞主王官知州事，佩金符，領軍民。

至順元年（公元一三三〇年）正月，賜海南大興隆普明寺鈔萬錠，市永業地。瑤賊八百余人寇石康縣。俱同上黎賊王官福寇乾寧。《郝志》

二年三月，以儒學教授在選數多，凡仕，由內郡、江淮者，注江西、浙江、湖廣；由陝西、兩廣者，注福建；由甘肅、四川、雲南、福建者，注兩廣。《文宗紀》黎賊寇乾寧西山，譚汝楫與別將拜住擊敗之。《郝志》七月，海南黎賊作亂，詔江西、湖廣兩省合兵捕之。九月，海南賊王周糾率十九峒黎蠻二萬余人作亂，命調廣東、福建兵，袁湖廣行省左丞移刺四奴統領討捕之。十一月，隆祥司使晃忽兒不花言：“海南所建大興隆普明寺，工費浩穢，黎人不勝其扰，以故為亂。”詔湖廣行省臣玥璫不花及宣慰、宣撫二司領其役，仍命廉訪司涖之。《文宗紀》

桂陽州民張思進等，嘯聚二千余众，州县不能治，廣東宣慰司請發兵捕之。江西行中書省平章政事岳桂曰：“有司不能撫綏邊民，乃欲僥幸興兵，以為民害耶？不可。”宰執皆失色，憲司亦以興兵不便為言，岳桂終持不可，遣千戶王英直抵賊巢，諭以禍福。賊曰：“致我為非者，兩巡撫司耳，我等何敢有異心哉！”諭其众，

①（康）〔建〕：據《寶慶道志》卷一〇六，康改為建，接下文有“以南建洞主王官知州事。”洞名與州名合。

皆使复业，一方以宁。”《岳桂传》

谨按：此桂阳州即今阳山县，与湖广郴州路之桂阳县异。按《元史·地理志》本名桂阳县，至元十九年升县为散州，元隶湖南道宣慰司，后隶广东道，领县一：阳山。

三年正月，江西行省言，梅州频年水旱，民大饥，命发粟七百石以赈粜。赈肇庆路高要县饥民九千五百四十口。《文宗纪》

四年，贼王六具遣其徒王吾数千人掠北关，军判罗伯龙集兵诛之。王官福入寇，谭汝楫出救，大败之。《郝志》

顺帝元统元年七月（公元一三三三年），潮州大水。《五行志》

二年十月，改乾宁军民安抚司曰乾宁安抚司。《顺帝纪》

置黎兵万户府南宁军招降江花、落基诸峒首符富等一百九十名。诏行参知政事完泽，会诸道兵进讨琼州叛黎。《郝志》

至元二年（公元一三三六年）八月，诏：“云南、广海、八番及甘肃、四川边远官，死而不能归葬者，有司给粮食舟车护送还乡；去乡远者，加钞二十锭，无亲属者，官为埋之。”《顺帝纪》

三年正月，广州增城县民朱光卿反，其党石昆山、钟大明率众从之，伪称大金国，改元赤符。命指挥狗札里、江西行省左丞沙的讨之。二月，中书参知政事纳麟等请立采珠提举司。先是尝立提举司，泰定间以其烦扰罢去，至是纳麟请复立之，且以采珠户四万赐伯颜。四月，惠州归善县民聂秀卿、谭景山等造军器，拜戴甲为定光佛，与朱光卿相结为乱，命江西行省左丞沙的捕之。五月，诏：“汝宁、棒胡，广东、朱光卿、聂秀等，皆系汉人。汉人有官于省、台、院及翰林、集贤者，可讲求诛捕之法以闻。”七月，狗札里、沙的擒朱光卿，寻追擒石昆山、钟大明。

四年六月，广东廉访司金事恩莫绰言：“处决重囚，宜命五府官斟酌地理远近，预选官分行各道，比到秋分时毕事。”从之。《漳

州路南胜县民李志甫反，围漳城，守将搠思监与战，失利。诏江浙行省平章别不花，总浙闽、江西、广东军讨之。俱同上

李志甫起漳州，刘虎仔起潮州，诏命江西行省右丞燕帖木儿讨之。时英已致仕，平章政事伯撒里谓僚佐曰：“是虽鼠窃狗偷，非刀王行不可。”乃使迎致之。英曰：“国家有事，吾虽老，其可坐视乎！”据鞍横槊，精神飞动，驰赴焉。及贼平，英功居多。《王英传》

六年二月，罢各处船户提举。广东采珠提举二司。三月，漳州义士陈君用袭杀反贼李志甫，授君用知漳州路总管府事。赦漳、潮二州民为李志甫、刘虎仔胁从之罪，褒赠军将死者。《顺帝纪》夏，广东南雄路旱，自二月不雨至于五月，种不入土。《五行志》

至正二年（公元一三四二年）七月，惠州雨水，罗浮山崩凡二十七处，坏民居，堙田涧。雷州飓风大作，涌潮水，拔木害稼。同上

三年九月，湖广行省平章事巩卜班擒道州、贺州瑶贼首唐大三、蒋仁五至京，诛之。其党蒋丙，自号顺天王，攻破连、桂二州。《顺帝纪》

五年正月，免广海添办盐课万五千引，止办元额。十月，诏平江路达鲁花赤左答纳失里、都水监贾惟真巡海北、海南广东道。同上

六年六月，广州增城县罗浮山崩水涌溢，溺者百余人。《五行志》

十年五月，肇庆江溢，民多垫浸。《黄志》

十二年五月，有星如月陨于广州。同上

十三年，广州、南雄大旱。《五行志》湖南寇犯，德庆州人李

质御之。南海民邵宗愚、灵实善兵起，自称元帅。

悦城乡民何国宝，金林乡民张宗达聚众自称头目，乘势倡乱。左辖何真拨送兵役，李质归，更募乡勇二万余人，立堡栅龙冈之上，同陈文仲设策防守。时德庆官舍民居荡为烟埃，守令将帅悉付印綬于质。《旧志》

十五年，东莞民王成、陈仲玉兵起。《黄志》成与仲玉号称二长，角力争据。时何真为河源务副使，见时倅扰，遂弃官归。十九年，乃请于行省举义兵除之。是年，韩林儿称徽宗之后，国号大宋。中原豪杰莫不响应。《南海县志》

十六年，伪汉熊天瑞攻陷南雄、韶州路。《郭志》

陈友谅陷江西，诏拜朵里不花江西行省平章政事，与平章政事阿儿浑沙等，分道进讨。遂泛海南下，趋广东，驻师揭阳，降土寇金元祐，招复循、梅、惠三州之寇。自是英、肇、钦、连诸郡皆附，且治兵由梅岭以图江西。而元祐有异志。先是，制书命刘巨海金广东元帅府事，未发，元祐窃取，易其名，私畀瑶贼刘文远诱与偕乱，事觉，文远伏诛，而元祐及其弟元泰、子荣，窜匿不获。俄荣率外贼突入，朵里不花与参政杨泰元等，勒兵拒战，而贼来益众，朵里不花为枪所中，创甚。其子达兰不花率麾下力与抗，死之。朵里不花遂为贼杀。妻妾皆遇害。《朵里不花传》

谨按：本传无年月可考，但陈友谅陷江西在至正十八年，故附书于此。

六月，雷州地大震。《五行志》

十八年秋，广东惠州大水。

十九年，广东南雄路大疫。

二十年，惠州路城中火灾屡见。俱同上

二十一年二月，江南行台侍御史八撒刺不花杀广东廉访使完者笃、副使李思诚、金事迭麦赤，以兵自卫，据广州。时八撒刺不花以廉访使久居广东，专恣自用，诏乃以完者笃等为廉访司官，而除八撒刺不花侍御史。八撒刺不花不受命，怒完者笃等代己，即诬以罪，尽杀之，惟廉访使董钥哀请得免。《顺帝纪》

增城县人王可成、曹叔安等自称元帅，攻据县治，何真遣弟迪平之，遂抚其县。香山县人李祖二聚众攻掠县治，宣差朵罗歹死于寨。新会县土寇黄斌攻掠县治，居民流散。《南海县志》

二十二年春，广西贼秦得用据清远县。湖广贼陈渊据连州。《黄志》八月，南雄雨雹，如桃李实。《五行志》十月，江西行省平章朵列不花移檄讨八撒刺不花。时朵列不花分省广州，适邵宗愚陷广州，执八撒刺不花，杀之。《顺帝纪》

清远县为海寇劫掠，主簿白太平始筑土城以防拒之。广西秦得用称参政，攻据县治。连州及连山、阳山皆为湖广蓝山人陈渊僭称府督，据有其地。各郡县皆为群盗所据。《南海县志》

邵宗愚率兵陷广城，杀金事八撒刺不花，余皆弃城走。宗愚据城，纵火杀掠，居民丧亡甚众。东莞何真集义民保障，人多归之。惠州王仲刚与叛将黄常称元帅，据惠贪暴肆敛，民不堪命，众慕真有抚绥保障之义，迎以守惠，由是解惠州之困。逐黄常，戮仲刚，循、惠二州民抚安。元行省使者授真分省左丞。真闻宗愚据广，乃率众攻复广州。宗愚走还三山。真入省，严号令，禁毋擅屠掠，广赖以安。同上

二十五年正月，明兵取宝庆路，守将唐隆道遁走。伪汉守将熊天瑞以赣州及韶州、南雄降于明。《顺帝纪》七月，广州彗星见。《黄志》

常遇春克赣州，熊天瑞降，遂趋南安，招谕岭南诸路，下

韶州、南雄。《明史·太祖纪》

熊天瑞者，本荆州乐工。受陈友谅命，守赣州，兼统吉安、南安、南雄、韶州诸路。久之，阳言东下，署其帜曰“无敌”。友谅不能制。阴图取广东，造战舰，帅数万众趋广州。元将何真以兵迎于胥江。会天大雷雨，震其舰檣折，天瑞惧而还。太祖遣常遇春等攻赣，天瑞拒守五越月。乃率其养子元震肉袒诣军门降。太祖宥之，授指挥使。明年，叛降于张士诚，士诚灭，伏诛。《明史·陈友谅传》

九月，邵宗愚围广州，十月陷之。《黄志》

宗愚挟廉访司副使广宁等复来围广州，真抚众拒战，贼乃退。时城中粮尽，民食蕉头麻根，至煮皮笼靴鞋御饥，终无异志。是岁十月，真部属马丑寒与宗愚通，窃起据博罗搆逆，隔绝粮道。檄报真，亟赴惠州帅部伍平之。愚闻真离广州，复率众陷城，杀掠尤甚。《南海县志》

元使太常卿余观国航海招谕诸起兵者。《黄志》

岭道为盗贼所梗，观国乃航海至新会，惟北到甲林文秀尚能固守，观国命其乡曰“崇节”以褒之。《新会县志》

闰十月，御史大夫完者帖木儿奏：“江南诸道行御史台衙门，尝奉旨于绍兴路开设，近因道梗，湖南、湖北、广东、广西、海北、江西、福建等处，凡有文书，北至南台，风信不便，经申内台，未委事情虚实。宜于福建置分台，给降印信，俾湖南、湖北、广东、广西、海北、江西、福建各道文书，由分台以达内台，于事体为便。”有旨从之。《元史·百官志》

二十七年四月，何真复广州，宗愚走三山。《黄志》

真还广州，民皆应之。宗愚惧，复走三山。未几江西行省右丞铁里失迷来接广，未及入城，宗愚遣人迎归三山，诬真僭据，

欲攻之。无何，铁里失迷遂死于贼。真以功进右丞。《黄志》

六月，彗星见于南方。元以江西省员外郎李质镇守封川。

《黄志》

时元以质权金福建、江西等处行枢密院事，故有是命。

《旧志》

二十八年二月，潮州路降于明。三月，明兵取惠州路。四月，取英德州，取广州路。七月，海南、海北诸郡皆降于明。

《顺宗纪》

至正末，盗贼并起，海北、海南宣慰司府金都元帅张戊
山西万泉人发兵擒其酋，贼徒皆溃。时贼有称扫地绕兵者，屯于西山坡，戊夜伏兵西河桥下，比晓出与战，佯败，引贼渡桥，伏发，擒贼首乌马沙等三十名。贼溃去。后海贼麦伏来寇，戊修葺城池，于东南城外树立排栅，选精锐兵守之，民赖无恐。《郡国利病书》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七

明（一）

太祖洪武元年（公元一三六八年）二月，汤和提督海运。廖永忠为征南将军，朱亮祖副之，由海道取广东。《太祖纪》

敕赣州卫指挥使陆仲亨等帅师会廖永忠等征广东。帝谕仲亨等曰：“近命平章廖永忠等由福建取广东，特命尔等率师由韶州直捣德庆。当抚辑生民，毋纵杀掠。”《明典汇》

四月，廖永忠师至广州，元守臣何真降，广东平。六月，海南、海北诸道降。《太祖纪》

永忠先发书谕元左丞何真，晓譬利害。真即奉表请降。至东莞，真率官属出迎。至广州，降卢左丞，擒海寇邵宗愚，数其残暴，斩之。广人大悦。驰谕九真、日南、朱崖、儋耳三十余城，皆纳印请吏。《廖永忠传》

陆仲亨率兵下英德、清远、连州、肇庆等处，进克德庆路，元守将张鹏程弃城走。《明典汇》

仲亨遂引兵会广州。永忠师至广州之龙潭，元将卢左丞遣镇抚卢成纳款，得海舟五百余艘，军一千九百余，马三百匹，粮五千余石，命指挥胡通守之。永忠次虎头门，小张元帅

以所部来降。《黄志》

伪参政邵宗愚据三山寨，遣人约降，而迁延不至。永忠知其诈，乃发兵直抵其寨，破之，获宗愚。宗愚兄弟俱残酷嗜杀，尝再陷广州大肆侵掠。广州民尤嫉之，及面缚入城，民争唾其面。遂与其徒皆弃市。新会土豪黄彬、河源曹文昌、英州廖仁等复聚众作乱，自称元帅，永忠复捕诛之。南海县人麦祖康以魔魅蛊毒杀人，又捕斩之，广州平。《明典汇》

伯颜子中，其先西域人，后化江西，因家焉。子中仕元，为吏部侍郎。持节发广东何真兵救闽，至则真已降于廖永忠。子中跳堕马，折一足，至军前。永忠欲胁之，不屈。永忠义而舍之。《陈友定传》

元廉访使庐山海牙守雷州，征南将军廖永忠遣人以克广州事谕海牙，海牙以为诈，杀使者。闻广州已下，海牙惧，南走交趾。海南、海北道元帅罗福等，遂以其城降。《黄志》

兴宁知县夏则中，请减官田税额，许之。《惠州志》十一月，李质以德庆、封川归附。以质为奉训大夫中书省断事。十二月，耿天璧取海南、海北州县，严州卫指挥同知统本卫军征海南，克南安、儋、万等州，与生黎、化黎小踢洞主汪官泰等战，败之。又以恩信招谕各贼，使降。于是海南悉平。《黄志》

三年，缮广东边海城堡。华高请行。四年四月，事竣。至琼州卒。《华高传》八月，始选士。《黄志》

贡额广西广东皆二十五人，才多或不及者，不拘额数。

《选举志》

广东行省参政周桢等，聘礼名儒以典文衡，得李初等十二人，明年举进士者六人。《黄志》

四年二月，命工部遣官往广东买耕牛给中原屯种。同上八月，

高州海寇乱，通判王名善死之。《太祖纪》

五年四月，广州地震。五月，诏闽、粤豪家毋闻人子为火者，犯者抵罪。八月，广州地震，西北有声如雷，地坼三里许。

《田志》

六年六月，广州天雨米，如旱自谷。《二申野录》十二月，广州卫指挥金事杨瓊，讨平海北诸盗。《黄志》

壬子五月，海贼李夫人、钟万户、徐仙姑数于海晏、下川、大儋、文特等地劫掠，瓊同指挥范怀率舟师剿捕，至阳江海陵遇贼船二百艘，击败之。斩伪总兵李福全、李夫人贼众一百七十人。随率舟师至继头山，遇贼船出洋，督官军追至速头港，与战，至那泥港，杀溺甚众，擒伪总兵陈贵等二十八人，斩于军前。又令雷州卫千户王清等追捕遁贼罗以终于潘浦，杀海陵贼二百余入；于吴川县东珣州获贼首谭南受等三百八十五人，于翁家港擒贼首梁许进。又命王清同海南千户周旺捕之，获贼从黄三舍等五百八十三人。《郭志》

七年正月，以兵部尚书刘仁、刑部主事郑九成为广东行省参政。八月，罢广州采珠。《田志》：东莞知县詹昂同官兵采珠于大海中，四月至八月，止得半斤，诏罢之。十月，广州黑气亘天。《黄志》

十年十一月，免广东田租。《太祖纪》

十二年，朱亮祖出镇广东。亮祖勇悍善战不知学，所为多不法，番禺知县道同以闻。亮祖诬奏同，同死。帝寻悟，明年九月召亮祖至，与其子暹俱鞭死。御制圹志，仍以侯礼葬。《朱亮祖传》

十三年，永嘉侯朱亮祖都指挥使许良、吕源以旧城低隘，上疏请连三城为一，辟东北山麓以广之。《郭志》

拓北城八百余丈，建立五层楼为会城壮观。同上

谨按：此条《黄志》载在十一年，《郭志》移在七年，俱不

知何据。及查《郭志·城池》一门，又云：“在十三年”，与《事纪》岁月，自相矛盾，然亮祖出镇既在十二年，则修城在十三年较可信也。

七月，海康大雨，坏县治。十二月，广州大风雨，雷电地震。《五行志》南雄侯赵庸镇广东，讨阳春蛮。《太祖纪》

十四年十月，潮州揭阳民作乱，南雄侯赵庸讨平之。擒贼千余人，并其家属二千七十人至京。《明典汇》

十一月，赵庸讨广州海寇，大破之。《太祖纪》程乡县群盗窃发，赵庸率兵擒贼首伪万户饶陆海等一百五十人，平之。《明典汇》

十五年十月，广东群盗平，诏赵庸班师。《太祖纪》

正月，讨东莞诸盗，平之。凡克寨十二，擒贼首十余人，斩首二千级。招降翁源等县复业人民三千余户。攻破东莞县石鼓、赤岭等寨，擒伪官百余人，余党溃散，由是四会县涌、白沙、长江、大滘口山、何田、陈家坊各处，父老迎拜于道，庸慰而谕遣之。二月，讨阳山、归善等县蛮寇，平之。克灯心、龙湖、龙归、太平、成家塘、潭源洞等寨，擒贼万户长都公等数十人，斩首千余人，降二千九百户。事闻，赏将士有功彩帛有差。三月，籍广东蠻户万人为水军。时蠻人附海岛无定居，或为寇盗，故籍而用之。又俘贼首号铲平王者，获贼党一万七千八百五十人，贼属一万六千人，斩首八千八百级，招降平民一万三千二百六十七户，至是奉诏班师。《黄志》

任昂为礼部尚书。广东都指挥狄崇、王臻以妾为继室乞封。下廷议，昂持不可。从之。《任昂传》

十六年九月，广东瑶贼作乱，江西山民互相煽动，结聚徒党，自称顺天王，势甚猖獗，都指挥戴宗率兵剿捕，不克。命申国公邓镇为征南将军，临江侯陈镛、济宁侯顾敬为左右副将，率

兵讨之。《明典汇》

十七年十二月，潮州火，官廨民居及仓库兵仗图籍，焚荡无遗。《五行志》

十九年，东莞贼曹真作乱，命南雄侯赵镛讨平之。《黄志》

二十三年，德庆大饥，知州孙彬劝有积者贷之，民乃安。同上

二十四年九月，倭寇雷州，百户李玉、镇抚陶鼎战死。《太祖纪》十月，广州大毁寺观。旧志：五月有诏令：天下郡县止存寺观一区，归并为丛林，广州至是始行之。《黄志》河源知县邓文张请除荒田之税，许之。先是邑民黄四哥作乱，劫掠乡村，田多荒弃，民率流移，文张具奏，岁除荒田粮米五千九百七十四石，由是流者复业。《惠州志》

二十七年八月，安陆侯吴杰及永定侯张铨率致仕武臣，备倭广东。《太祖纪》

二十八年十二月，潭源诸峒平。《黄志》

征虏将军指挥金事胡冕率兵至郴、桂征剿山寇，分遣指挥金事宋晨等讨平广东潭源诸峒。生擒贼首吕法子等，械送京师，命戮于市。冕等虽有平蛮之功，而纵杀太过，遣使谕之。

《郭志》

三十一年三月，仁化县贼钟均道寇南韶。肇庆西山瑶作乱，命指挥王濬等讨平之。保昌龟湖杉木一株高八丈余，枯瘁五年，忽一枝复生，茂盛如故。四月，禁广东通番。七月，连州诸峒逃军儿阿孙等作乱，诏广东官司招抚之。《黄志》

李叔正洪武时擢监察御史，奉命巡岭表。琼州府吏讦其守踞公座签表文。叔正鞠之。守得白，抵吏罪，太祖嘉之曰：“人言老御史懦，乃明断如是耶？”《李叔正传》

建文元年（公元一三九年）二月，改广东盐课提举司为广东都

转运盐运使司，海北盐课提举司为海北分司。三月，仁化县贼首钟均道降。《黄志》

均道作乱，寇掠南韶，官军讨之，輒遁湖广界。至是听招归降。诏以为本县扶溪巡检司副巡检。《革除遗事》

五月，连州贼儿阿孙降。《黄志》

连州西岸巡检司添设副巡检，以阿孙为之。《革除遗事》

建文初，崖州黎相仇杀，以反闻。琼州知府王伯贞捕其首恶，兵遂罢。《王直传》

三年五月，锦衣卫所镇抚陈直言：“广东海南滨巡检多系人才，不谙操战御贼，请于军官弟侄中不应袭替者保选。”上从之。诏：“在京各卫所选取相应年三十以上者，送吏部查缺选补。”《革除遗事》十一月，礼部禁约：沿海军民私自下番，诱引蛮夷为盗，有伤良民。不问官员军民之家，但系番货番香等物，不许存留贩卖。其见有者，限三个月销尽，三个月外，仍前存留贩卖者，处以重罪。《郭志》命行都司都督同知韩观练兵江西，节制广东。《成祖纪》

成祖永乐元年(公元一四〇三年)五月，南海、番禺潮溢。《五行志》七月，诏求民间识字妇女充六尚内职。先是，京城既定，用兵以清宫禁。建文中六尚等局女官俱诛死，故求补之。南海女子王氏等被选入宫。八月，潮州府地震。命内臣齐喜提督广东市舶，置市舶提举司。《黄志》

命吏部依洪武初制，置提举一员，副提举二员。上以海外番国朝贡之使，附带货物前来交易者，有官以主之。此置市舶提举之始。《郭志》

二年四月，诏曰：“往岁都督韩观奏，钟均道已死，朕即不复究理。今布政司言其尚在，欲调兵剿捕，事之未明，不足深究，

尔等但尽抚养下人之道，无为多事，以扰害之。”《郭志》

均道建文中作乱，闻上即位，遂潜伏无踪迹，其党亦散。相传均道已死，及是有言其未死者，然终无实验云。《黄志》

谨按：均道建文时已为副巡检，郭、黄二《志》与《革除遗事》不同，未知孰是。

五月，丰城侯李彬镇广东，清远伯王友充总兵官，率舟师巡海。《成祖纪》八月，诏徙广东富民入京师。《黄志》

三年三月，修广东南海卫莲塘上、下陂田堤岸。同上。惠州大水，溢至郡署堂下。《惠州志》七月，蠲免琼州府黎人租税。《黄志》八月，龙川民妇，一乳三子。善庆府民黄三娘妻袁氏，一产三男，俱存。有司给牒食之十一月，修肇庆四会县鵝鹊水等堤岸。

四年二月，高州府信宜县六毫崗下水三山瑶首盘贵等来朝，赐赉遣还，敕有司免其赋役。自今凡黎、瑶、苗来朝，皆如之。闰七月，敕广东都指挥使司选精锐军士六百人，以能干千户二员、百户六员，使之具器甲糗粮，由海道往占城，会合军马防遏黎寇安南。

谨按：黎季犛篡逆。是年七月命朱能为征南将军，沐晟、张辅副之，帅师分道讨安南。

九月，广东都司送至钦州所获黎贼覩伺之人，遂敕朱能等曰：“贼已遣人于广东缘海侦伺，宜加意慎防，不可忽略。俱同上

安南既平，郡县其地，命黄福以尚书掌布政、按察二司事。福上疏：“请循泸江北岸至钦州设卫所，置驿站，以便往来。开中积盐，使商贾输粟，以广军储。官吏俸廩仓粟不足，则给以公田。又言：广西民馈运陆路艰险，宜令广东海运二十万石以给，皆报可。《黄福传》

五年六月，安南平。以广东军士四千七百五十留屯。《黄志》

六年，令泷水县丞冯原泰招谕向化，计户百六十，口五百余。至是瑶首骆第二来朝，赐钞币裘衣。同上

七年四月，海寇犯钦州，副总兵李珪遣将击败之。《成祖纪》
广州大雨水。《黄志》

八年正月，蠲肇庆等府绝户租税九百八十石有奇。十二月，
倭贼寇廉州。同上

九年二月，倭陷昌化千户所。《成祖纪》

千户王佛等战败，被杀。指揮千户徐茂等捕寇赎罪。

《黄志》

四月，命刑部主事张琏往广东恤刑。琏详谳平恕，广人称其仁厚。同上九月，雷州飓风暴雨，淹遂溪、海康，坏田禾八百余顷，溺死千六百余。《五行志》

十二年秋，番禺县民人何卓妻林氏一乳三子，名泰、谦、涣，有司以其事闻，赐宝钞十锭，米五石，仍月赐育养米五斗，且下令无子之家，分乳其子。《田志》

十三年，大鹏千户所吏目郑参告本所千户徐斌窃取珠螺，巡按及三司委官勘实以闻，遂报罢，且禁窃取以启事端。同上

十四年五月，交趾总兵官英国公张辅言：“自广东钦州天涯驿，经猫尾港至涌沦、佛淘，从万宁县抵交趾，多由水路，陆行止二百九十一里，比邱温故路近七驿，宜设水马驿传，以便往来。”从之。设钦州防城、佛淘二水驿，宁越、涌沦二递运所，佛淘巡检司，灵山县龙门、安迁二马驿，安河、格木二递运所。天涯水驿为水马驿。六月，儋州土官同知王贊率生黎峒首王撒、黎佛金等来贡马，赐钞币遣还。上谓行在礼部臣曰：“黎人远处海南，素不沾王化，今慕义相归，而朝贡频繁，殆将困乏，非存抚之意。自今生黎土官峒首俱三年一朝，著为令。”《黄志》

十七年，除南雄荒田税。

十八年三月，蠲崖州宁远县租税。十一月，蠲海康、遂溪二县本年田租。

十九年正月，倭寇靖海，副总兵指挥李珪擒之，生擒十五人，斩首五颗，所获器械送北京。二月，命都督金事胡原，同充总兵官都督金事梁铭，都指挥使薛山为副，率原调广东都司所属军五千人，巡捕倭寇。俱同上三月，命大理寺丞郭瑄、给事中艾广往广东地方安抚军民。《实录》四月，诏广东追赔珍珠悉蠲免。”

《黄志》

二十年五月，广东诸府潮溢，漂庐舍坏仓粮，溺死三百六十余人。《五行志》

二十一年三月，蠲揭阳县绝户税二百四十四石有奇。《黄志》

仁宗洪熙元年（公元一四二五年）正月，诏：“广东珠池及各处官封金银场仍前禁止外，其各处山场、园林、湖池、坑冶及果树、蜂蜜等，听民采取，不许禁约。”

宣宗宣德元年（公元一四二六年）十月，广州大雨水。

二年十二月，钦州渐凜崗长黄金广，以渐凜、罗浮、古森、葛源四崗，叛附安南。俱同上

陈汀，古雷县千夫长。王通弃地，汀北行，为贼所得，授以官，令守交州东关。汀挈其家九十余人从间道走。贼追之，家属尽陷，汀独身入钦州。帝嘉其义，以为指挥，厚赉之。《王通传》

三年三月，禁采番禺县铅沙。《黄志》

先是，广东都司奏：“县民有私取铅沙者，门卒获之，究其所出，在番禺县西，取砂烹炼，可得白金锡铅，当罪私取者，并请官开治。”上曰：“山泽之利，民取之勿问，治不可遽开，命巡按御史勘视其实以闻。”至是，御史何善奏：“同三司官发土匠民丁

等深入岩洞，取沙矿，每百斤炼银止四钱，铅二十斤，计所得不偿所费。”令有司悉填坑洞，国家之利不藉此，民亦免逐末之弊。

《实录》

四年七月，海阳进白鸟。《二申野录》

九年，琼州大饥。《黄志》

英宗正统元年（公元一四三六年）七月，广东霪雨伤稼。《五行志》

二年四月，以翰林院检讨彭琉为广东提学金事。广西流贼纠瑶贼陷新兴，入城剽掠，公私一空。《黄志》

五年九月，命招钦州叛民。黄金广、黄子娇、黄建等久叛，巡按御史何善、欧阳洙屡招之，竟不至。同上

六年二月，广东蝗。《二申野录》

十年九月，广东卫所大水。《五行志》

十一年九月，广西瑶叛，执化州知州茅自得，杀千户汪义。

《英宗纪》

十三年十二月，广东瑶贼作乱。

十四年八月，广东贼黄萧养作乱。九月，总兵官安乡伯张安讨广州贼，败死。指挥金事王清被执，死之。参议杨信民为右金都御史，讨广东贼。十二月，都督同知董兴为左副总兵，讨广东贼，户部侍郎孟鑒参赞军务。《景帝纪》

南海贼黄萧养者，冲鹤堡人。貌甚陋，眇一目而有智数。

坐强盗在郡狱，逾年，所卧竹床，皮忽青色，渐生竹叶。同禁者江西一商人，谓曰：“此祥瑞也。”因教以不轨，使人藏利斧饭桶中，破肘镣，越狱而出，凡十九人。商人亦逸去，不知所在。官隶狱卒追之，萧养挥斧而行，人莫敢近。其党驾船以待，遂入海潜遁，正统十三年九月也。于是啸聚群盗，旬月至万余人。十四年八月，攻围郡城，官军御之，辄为所败。城中饥死者如叠。制云梯吕公

车冲城，几为所破。设伪官，招诱愚民，渐至十余万，都指挥王清，自高州引兵赴援，至广，舟胶水浅。有小艇载柴及盐鱼者，奔逃若避贼状。官军问萧养所在，言未脱口，伏兵出柴中，擒清，尽歼其军。城中震恐，三司官登城望之，刃矢森发，相顾涕泣而已。《双槐岁钞》

张安帅舟师遇贼贼船澳，安方醉卧，官军不能，支退至沙角尾，贼薄之，军溃，安溺死。《董兴传》

王清字一宁，慷慨多勇略，尝出塞立奇功，至是失利被执，骂贼不屈死。萧养乘胜，志气益横，僭称东阳王，改元，授伪官百余人，据五羊驿为行宫，四出剽掠。《粤大记》

景帝景泰元年（公元一四五〇年）四月，广东都指挥李升、何贵率兵捕海贼，战死。五月，董兴击破广东贼，黄萧养伏诛。《景帝纪》

兴等进兵，时天文生马轼，随行至江西，夜半闻鸡。兴问之曰：“此何祥也？”对曰：“鸡不以时鸣，由赏罚不明，愿公严军令。”及经清远峡，有白鱼入舟中，轼曰：“此逆贼授首之兆也。”时萧养聚船河南千余艘，其势甚张，众欲请兵，轼曰：“兵贵神速，若请兵，则缓不及事，以所征两广、江西狼兵取胜，犹拉朽耳。”兴从之。四月，师至大洲头，与贼遇，大破之。萧养中流矢，为官军所擒，伏诛。余党悉平。诏：孟鑒代信民巡抚。乃析南海冲鹤、大良诸堡为县，名曰顺德。《双槐岁钞》黄萧养广州据五羊驿，称顺天王，僭元东阳。《南史·纪元本末》

八月，诏：自广东等处苗蛮作耗，已尝调兵征剿，除已搜杀及归顺外，闻尚有逃匿山林不向化者，诏书至日，所在镇守总兵、三司御史等官，即宣布朝廷威德，若能悔过出官投顺，不限及常赦不原之罪，悉皆赦免。有敢不悛者，听大军剿灭无遗。”又诏两

广等处先因苗蛮作耗经贼处，免明年租税之半；未平者，全免。以苏民困。《黄志》

二年四月，山瑶寇廉、雷二府。六月，贼陷钦州。《黄志》

三年四月，海贼寇掠海丰、新会，总捕都指挥金事杜信与战，死之。参政谢祐副使项忠遣指挥张通等往剿，贼遂遁去。备倭指挥金事王俊有罪，伏诛。镇守广东左监丞阮能、左副总兵董兴，使杜信往剿海贼，被杀。复遣指挥欧信等分路追之，惟王俊追至清水澳不获。还至荔枝湾海面获白船一只，俊取其槟榔苏木等物，纵贼开洋而遁。为中监锦衣百户许升告发，祐、忠等追得俊赃。阮能等奏闻，俊当斩。有旨就彼处决号令，于是诛俊。

四年六月，巡抚御史盛槩谕泷水贼降之。俱同上

五年三月，总督两广副都御史马昂破泷水瑶。《景帝纪》

七年八月，香山卿云见。《黄志》

景泰时，新会、阳江有贼数万，总戎赵辅檄金事顾俨剿之。俨提兵五千直捣贼巢，斩首千余级，追复被掳男女千余人，牛马什器无算。《献征录》

英宗天顺元年（公元一四五七年）七月，承天门灾，诏赦除天下課程拖欠。广东独名为蠲免，实则追征，自是以为例。《实录》

二年二月，海寇犯宁川守御千户所。《黄志》

巡按广东监察御史吕益奏：“副总兵都督同知翁信、总督备倭都指挥张通等不严督各卫所守哨，致贼流劫宁川守御千户所，杀掠人财，其哨守地方都指挥金事林清不行策应，俱宜究治。”上曰：“翁信等姑记其罪，都察院录状以示，俾急擒贼。林清令益执鞫之”。同上

謹按：《明史·地理志》高州府吴川县有宁川守御千户所，《郭志》作宁州误。

刘玉，天顺初充右参将，守备潯州。庆远蛮剽博白及广东之宁川，玉偕左参将范信邀击，败之。《刘玉传》

三月，翁信奏：“海贼四百余徒，犯香山守御千户所，烧毁备边大船。”上命张通杀贼赎罪。四月，石康县贼攻破广西博白县，命巡检金都御史叶盛讨之。《黄志》九月，广东副总兵翁信奏：“于廉州府木头峒杀获贼首二千一百余级。”兵部言：“前此贼势猖獗，信坐视不肯进兵，本部奏请催督进剿，仍请命巡抚两广都御史叶盛纠察，具请拿问。今信虽奏捷，而盛无奏章，乞行盛核实以闻。”十月，海寇平。同上

三年二月，遣御史及中官采珠广东。《英宗纪》时两广盗贼起，雷、廉、高、肇之地，或数百里无人，有言此为有司贪恣所致。其间或世袭土官，或调遣土军，或轮班官军交换，或富豪官军，买闲百计，巧取财物，以致激变蛮夷，地方失守，命都察院揭榜禁之。四月，都知监左监丞阮随奉命巡守珠池，恒被外夷及附近居民窃取，臣访旧守者皆有巡哨船只，今尚存者俱朽敝不堪，乞敕有司如旧修置。从之。《黄志》

巡抚两广金都御史叶盛破泷水瑤。《英宗纪》五月，广西流贼攻肇庆州县，诏讨之。广东按察司金事谢𤩽，备倭都指挥同知张通讨海贼，获之。八月，流贼寇灵山县，司礼监太监福安奏：“永乐间，差内臣下西洋，并往广东买办，采捞珍珠，故国用充足。经久不采，府库空虚。”上命监察御史吕洪同内官往雷、廉二府杨梅等珠池采办。九月，广西流贼犯广州。《黄志》

镇守广东左少监阮随奏：“广西流贼万余侵犯广州府界，即今珠场采办屡被惊扰，其势猖獗，流劫乡村殆遍，若不早为区处，窃恐贻害无穷。”兵部请降敕，谕巡抚两广右金都御史叶盛并总兵镇守等官，调度所在官军土兵民壮剿除。从之。《实录》

都知监太监吴显奏：“臣等奉敕往广东管束军民鑿户采取珍珠。其廉州等府白沙珠场，旧立排栅厂房壕堑俱坏，其船只网兜铁耙竹箩珠筛等器皿，亦皆缺少。臣已委都司等官成造，但彼处屡报贼情，未能一切完就。”上命工部移文三司，促令成就，以便采取。同上广西瑶贼攻围化州。巡按广东监察御史白侃奏：“守备都指挥孙旺不行救补，乞正其罪。”上命旺戴罪杀贼，再犯必杀不宥。十月，流贼陷德庆州，兵部奏：“广东德庆州知州周刚等言，都指挥金事韦俊不理军务，每日淫酗为乐，闻知流贼将至，辄先弃堡入城，及贼临城，又携妾媵弃城先遁，遂至城陷，乞行巡按御史等官，执俊明正其罪，具奏。待报，就彼斩首示众。”从之。《黄志》

四年正月，两广会兵于廉州讨贼。二月，广西蛮贼攻破信宜县城，镇守广东左少监阮随等奏：“广西蛮贼八百余劫信宜县乡村，乘夜攻破城池，其守御千户杜英等委城逃避，纵贼劫掠。盖把总都指挥孙旺、署守备指挥石鏞号令不严所致，俱治其罪，为守将戒。”上命杀贼賊罪。同上肇庆夏旱。《五行志》

海康县民康子旺聚众流劫，拒敌官军，巡抚金都御史叶盛，委雷州卫镇抚顾云率军旗民壮千人捕之，生擒子旺及贼徒八十人，盛上云等功，上命兵部升赏。七月，诏广东副总兵都督同知欧信等曰：“先因获到安南盗珠贼范员等四民，研审明白，有敕责问安南国，回奏：‘员等是迤东濒海村人，于外海捕鱼，潜与钦、廉贾客交通，盗余珠池，互相贸易，已行惩治。’敕至，尔即出榜禁约钦、廉濒海商贩之人，不许潜与安南国人交通诱引盗珠。仍令廉州等府卫原委巡视珠池官，遇贼盗珠，务擒捕得，获送尔处究问，如违治罪不宥。”巡抚两广右金都御史叶盛奏：“广东韶州等府，逃民动以万计，俱依附土民佃田耕作，迨至年久，弱者多为

土民侵害，强者遂与土民讎杀，不早区处，恐坐生变，请添除布政司参议一员，专抚逃民，俾各得所。”上命按察司分巡官抚之，参议不必添设。《黄志》

镇守珠池内使谭记诬奏廉州知府李逊纵部民窃珠，下锦衣狱。逊悉发记杖人致死及强入民家夺取财物诸罪状，上命执记与理，记具伏，遂锢之。而命逊复职。《明典汇》

五年二月，巡抚广东都御史叶盛清罢采珠池，从之。《通鑑輯覽》都督金事颜彪为征夷将军，充总兵官，讨两广瑶贼。《英宗纪》

广西流贼多入广东为害，而两镇将官不协，各分彼此，讨贼无功。叶盛请革两广守将，立总镇于梧州，居中调度，则贼可平矣。众是其策，而不果行，不得已乃请益兵。上命都督颜彪率兵赴之，盛与彪协谋，破贼砦八百所。《明典汇》

闰二月，琼山雨雹大如斗。《五行志》新会嘉禾生。《二申野录》山贼罗刘宁据众千余，劫兴宁、程乡、长乐三县。九月，突至兴宁之石马洞，知县舒韶、典史刘渊率民兵至角阳径与贼遇，兵溃，贼遂入城，官署民居悉为焚荡。越旬，往寇长乐，其城颇坚，援兵且至，不能破，乃归。《惠州志》十月，广州城西有虎暴。《郭志》

六年春，江西贼寇新会，县丞陶鲁募兵讨平之。罗刘宁寇程乡，总兵都指挥张通等讨平，斩之。《黄志》

贼寇程乡，总兵都指挥败之，斩其渠魁，众溃入巢。副使陈濂、参议朱成引兵驻蛇坑，命官往招抚，贼乃降，贷其死。后三年，遗孽杨辉、曾玉，复据宝龙、石坑等处。金事毛吉帅兵捕之，直捣窟落，贼悉平。《惠州志》

二月，廉州流贼寇石康，知县罗绅使其子鉴破之。三月，复掠，鉴死之。四月，广州芝草生。《黄志》

四月十三日，市舶司天珍堂右柱，连产玉芝尺余者三茎并秀。《黄志》

五月，颜彪讨平两广诸瑶。《英宗纪》十二月，贼陷廉州永安城。广西龙山贼寇灵山县，太学生檀昭与战，死之。《黄志》是年，两广饥。《五行志》

七年九月，敕广东总兵官欧信会广西兵讨瑶贼。十月，巡抚广西金都御史吴桢节制两广诸军，讨瑶贼。《英宗纪》

两广瑶逼陷开建，杀官吏，帝趣进兵。信破贼化州之马里村，再破之石城，击斩海南卫反者邵瑄。时所在盗群起，将吏不能定。广西参将范信守浔、梧，阴纳瑶賂，纵使越境流劫，约毋犯己。于是雷、廉、高、肇悉被寇。命广西总兵官陈泾及信合剿。时有斩馘，其势不衰，朝廷犹倚范信。会泾以罪征，乃擢范信都督金事充副总兵，镇广东，而命欧信佩征蛮将军印，代泾镇广西。《欧信传》

八年正月，诏：“广东等处，贼寇生发，多因官司采办物件，守令不得其人，以致饥寒逼身，不得已而为盗。诏书到日，有能悔过自散者，悉宥其罪，听从复业，所司加意撫恤，勿究前非。户下拖欠税粮项，悉皆蠲免，仍免杂派差役三年。”流贼陷乐昌县。乐昌县饥。《黄志》

初命御马监太监陈瑄总镇两广，开府于苍梧，谓之军门。总镇、总督、总兵并建，号为三堂。同上

宪成化元年(公元一四六五年)正月，遣都督赵辅、金都御史韩雍讨广西瑶。守臣奏：“广西瑶僮流剽广东，又越湖广、江右，日益蔓延，乞选将征讨。”兵部尚书王竑亦言：“贼非大创不止。”春，雍统兵。乃命辅为征夷将军，召 雍为金都御史，赞理军务。开纳粟例，以备两广军饷。《通鑑《惠州大水》。《黄志》贼掠英德诸

县，征蛮将军欧信讨斩五百余人，夺还人口。《欧信传》六月，顺德天雨米，粒黑色，形小而粒坚。《二申野录》七月，德庆大水。《黄志》十一月，诏：“两广盗贼生发去处，军民饥寒所迫，流移他处，不得已相聚为盗。诏书到日，许令自新，免其本罪，所司不许违抗，听其复业。免其粮差二年，官司善加抚恤。”《郭志》惠州大水。《黄志》

成化初，大军征两广，转江西饷，需十万人。翁世资议责直就易岭南米，民得不扰。《杨鼎传》

三年，广东饥。《黄志》贼陷石康，执知县罗绅。陶鲁偕参将夏鉴追击至六菊山，败之。《陶成传》

五年闰二月，琼山县雨雹，大如斗。《明典汇》十一月，起复韩雍总督两广。《通鑑輯覽》

六年，顺德大水。《黄志》八月，广东高、雷二府地震有声。《明典汇》

八年正月，广州旱。《黄志》九月，潮州诸府飓风暴雨，坏城垣庐舍。《五行志》

十年三月，罢总督两广右都御史韩雍。《通鑑輯覽》七月，广州大雨。《高州文庙产芝三茎。《黄志》

成化间，黎灏既得凭祥，灭占城，遂侵广东琼、雷珠池。诏守臣诘之，辄诡词以对。《安南传》

十一年十月，以朱英总督两广军务。《通鑑輯覽》

十六年五月，香山地震。高要大水。征廉州八寨，知府刘烜抚绥而分住之。《黄志》十二月，总督两广军务都御史朱英、总兵官平乡伯陈征讨广西瑶，破之。《宪宗纪》

十七年，广东参将马义、欧磐进讨八寨，以捷闻，既而巡按御史戴中言：“既征之后，贼犹纵横，且其间有杀同行军士以为首

级，而银牌银碗之赐，已不貲矣。其所奏功，宜勿录。”上曰：“朝廷念军功之难，未尝吝惜官赏，顾各边将士，不体朕心，往往有冒功希赏者，今八寨报捷之后，贼势未衰，情弊已著，兹不复咎已往，亦勿录其功，惟死事之臣，深可悼念，其子孙荫职代役者，可各升一级。”《明典汇》

十八年，守珠池宦官韦助，乞往来高、肇、琼、廉会守巡官捕寇，兵部尚书张鹏执不可，帝竟许之。《张鹏传》

十九年五月，香山海水溢。《黄志》

二十年二月，命给事中李孟旸使占城，封其王之弟古来，比行，孟旸言：“占城险僻，安南之构兵未靖，而提婆台又尝窃据，万一不顺，损中国威，纵其来使，传命古来，仍敕安南悔过。”上悉从之。明年，遥擢都给事中，留广东数年，卒致古来崖州，而定其封。《明典汇》清远雨雹大如拳。《五行志》

二十一年三月，己丑夜，番禺、南海风雷大作，飞雹交下，坏民居万余，死者千余人。《五行志》顺德雨雹，是冬大饥。河源大水。《黄志》五月，广东肇庆大水。《明典汇》布政使陈选，不待报辄发粟赈之。《陈选传》九月，廉州地震有声，连震者十六日。《五行志》

二十二年九月，逮广东布政司陈选，道卒。《通鑑綱目》免广东被灾税粮。《宪皇帝》

二十三年五月，广州地震。文昌县野蚕成茧。《黄志》

孝宗宏治元年(公元一四八八年)正月，广州有蝗。《二中野录》韦眷、王敬皆太监，梁芳、眷为广东市舶太监，纵賈人通番，聚珍宝甚富。请以江南均徭户六十隶市舶。布政使彭韶争之，诏给其半。眷又诬奏布政使陈选，被逮道卒。自是，人莫敢逆眷者。宏治初，眷因结蔡用妄举李父贵冒纪太后族，降左少监，撤回

京。《宦官梁芳传》

番禺县盗谭观福作乱，金事陶鲁讨平之。《黄志》

宏治二年九月，番禺县盗谭观福伏诛。同上

四年三月，遣两广总督秦絃，寻免归。《通鉴辑览》

十月，香山芝草生。《黄志》是年，泷水后山贼乱，右都御史秦絃讨平之。《郭志》

謹按：秦絃平贼事，当在三月以前。

五年三月，诏：“两广等处，近年有未获匪徒逃避山泽者，许自首，悉免其罪。有司仍加抚恤，俾安生理，其执迷不服者，听镇巡总兵等官剿杀。”广州、蒲州俱大水。南海饥。《黄志》

南海基围振溃，禾稼荡尽，有司命工筑补，赈济流民一万余人。

六年，顺德雨雹。俱同上

七年，湖广锦田贼结两广瑞僮为寇，巡抚樊莹谕散余党。戮首恶十八人。《樊莹传》

南赣督府檄府县，远近险隘要害之地，设立关隘，以附近民兵守之，以备不虞。《惠州志》

六月，高明地震。《黄志》

九月，琼州儋州都民詹廷缙家，豕生象，数日而毙。初设兵备分巡道于长乐县。同上

十年六月，海丰地震，声如雷，数日乃止。《五行志》

十二月，广州知府林泮奏，奉总督檄，会总兵征蓝灌诸山洞蛮，入其穴，擒渠贼，歼之。《明典汇》

十一年七月，总制两广都御史邓廷瓛调兵征四会等处宿盗李景先、覃杰等，歼之，生擒恶党二百余，悉伏诛。同上

宏治中，巡抚邓廷瓛奏：“以广东泷水为贼巢，宜即其地设

千户所，调遣新军守御，仍宜给与隙地屯种为久计。”奏上，悉从之。《献征录·苏廷璿神道碑》

连山贼入翁源黄岗，诱众作乱，平之。《黄志》七月，儋州星流有声如雷。《郭志》兴宁大旱。《黄志》是年，免广东被灾钱粮。《孝宗纪》

谨按：十五年，孝宗召见刘大夏曰：“卿言民穷财尽，祖宗以来征敛有法，何今日至此？”对曰：“正谓不尽有常耳，如广西岁取铎木，广东取香药云云。”据此，则当时令总镇两广太监、两广总督取铎木于广西，非采于广东也。《黄志》系此事于十一年，今删去。

十二年二月，有群鹊巢于惠州公署钟楼。《黄志》

时建楼方立柱，有鹊雌雄各四，分巢于四楹之上，匠候其子成，辞巢去，乃毕工。

十月，采珠廉州。南海、番禺大饥。东莞、增城亦饥，劝民入谷。

十四年夏，广州大水。俱同上。闰七月，琼山飓风潮溢，平地水高七尺。《五行志》

十五年，旱。瑶贼寇阳春，毁县治。总兵徐洪战死。三月，顺德龙山堡雨雹，大者如拳，小者如鸡卵。坏居民房屋五百余家，禽兽死伤甚众。《黄志》十一月，琼州黎贼作乱。罢广东采珠。《孝宗纪》

广东珠池，率数十年一采。英宗始使中官监守。天顺间尝一采之。至宏治十二年，岁久珠老，得最多，费银万余，获珠二万八千两。遂罢监守中官。《食货志》

十六年，南海、番禺大水。惠州大帽山寇起，平之。《黄志》

大帽山本名大望山，在兴宁北九十里。时瑶寇据之，势张

甚。渠魁彭锦据大信上下峯；刘文玉据宝龙；练成才、叶清各据险，四出流劫。事闻，特命督抚总镇檄三司统调汉达土兵剿之，始息。同上

七月，广东官军讨黎贼，败之。《孝宗纪》

十七年三月，兴宁陨霜。四月，筑东莞、增城堤岸。《黄志》

时东莞降福堤久颓，增城上兰、下兰、二都、沙滘埠墟亦圮，至是并命筑之。

海丰海水溢。俱同上

浪高如山，须臾平地水深一二尺。金锡、阳安二都民居滨海，漂流溺死不可胜数。《惠州志》

闰四月，琼州卿云见。《二中野录》诏采无患子于广州。《黄志》

五月，琼州水涨伤稼。同上广东归善县请开铁冶，有司课外索赔。唐大彝作乱，都御史刘大夏讨平之。《食货志》

十八年，河源大水。《黄志》十一月，广东右布政柴升设法扶谕十三村积贼，捷闻，赐币奖之。《明典汇》

广东盗起，升松江同知吴廷举为广东兵备金事，征十三村、池水盗，平之。同上

谨按：《明典汇》作正德四年十月，据《明史》《本传》，廷举于宏治十年迁成都同知，忧归，补松江同知，尚书马文升、刘大夏荐擢广东金事，从总督潘蕃平南海、清远诸盗，事在正德以前，故附录于十八年柴升一则之后。

武宗正德元年(公元一五〇六年)七月，讨连州盗梁狗龙等，平之。冬，万州雨雪。瑶贼入寇，杀死千户林熙、高谦，巡检牟智。《黄志》

二年，张祐守备惠、潮，揭盜魁刘文安、李通宝穴，平之。

《张祐传》

三年九月，新宁蝗。讨东莞塘贝盗，平之。十月，惠、潮地震。明年七月，又震。《黄志》

四年，两广盗并起。《太宗纪》

四月，广东河源龙泉聚贼林贵、谢祥、钟仕高构乱，总督刘洪督率群帅兼调狼兵合数万，直抵巢穴，环围而攻之。甫两月，俘斩八千人，追回被掳男妇一百五十二口，夺获资畜器械无算，余党悉平。捷闻，上赐诏奖谕兼白金文绮。《明典汇》

七月，兴宁地震。九月，高州地震。《黄志》总督陈金豁南雄绝户虚税，以桥税代虚粮七千余石，阖郡快之。《郭志》顺德羊额卢景春妻有母犬能为人言，生二子抱而乳之，近犬祸也。文昌县民梁本正妻一乳三子。十月，潮州陨雪，厚尺。《黄志》

是年，广东金事吴廷举劾镇守太监潘忠二十罪。忠亦列上廷举罪，逮鞫之，无状，枷于吏部门外十有二日。尚书张彩心服廷举，言于刘瑾，释之，发雁门充军。《明典汇》

五年四月，诏：“两广等处，连年灾害，人民艰窘，各该有司加意赈恤。流民复业者，免其赋役三年。其啸聚山泽流劫乡村者，仍照节次旨意，出榜晓谕，有能悔过自首，悉与免罪。自相擒斩者，量为升赏。擒斩有名首恶者，不次擢用。”六月，连州盗攻州城，知州张书鲤御之。瑞寇新兴。七月，广州庆云见。《黄志》

六年春，新会、增城蝗。布政使罗荣科罚里长老人，人率一金，斃郡城道路，人甚苦之。

七年正月，惠州飞蝗蔽天。俱同上

三月，南赣巡抚周南，破大帽等山寨贼张番坛等，尽平之。

《明典汇》

谨按：《明史·周南传》大帽山贼起于正德四年，数年不

靖，官军讨之，辄败。据《典汇》平贼在七年三月，与《嘉应州志》及《献征录·张木山墓法铭》同。

十一月，广州有火如龙，起于石，人马辟易。《二申野录》

八年三月，增城蝗害稼。同上新宁大水。《黄志》

五月，德庆州陨石，大如拳，小似卵。《黄志》

八月，交趾寇钦州，百户谢惠拒战，死之。《郭志》

九年，东莞蝗害稼。八月，阳山飓风拥水伤稼。《黄志》十年

六月，新宁大水。同上七月，潮州大雨水。琼州大风，从东北来，

海水飞卷西南，其东北乾四十余丈，鱼鳌堆积。《郭志》十月，龙门民一乳三子。

油田村民黄贵雄妻王氏一乳三子：叔传、叔信、叔佑。《黄志》

十一年四月，新会大水。同上六月，阳江淫雨，山崩。佛郎机始入广州。《郭志》十月，交趾掠廉州，指挥范铠击败之。《黄志》

两广总督陈金以海贼肆为边患，督官兵穷追至外洋，焚其僭用龙衣等物，前后斩首招抚及杀伤堕水死者二千三百余人。

《献征录·蒋冕、陈金神道碑》

谨按：《明史·陈金传》不载此事。据《神道碑》作正德十一年。考本《传》金于正德改元总督两广，三年十月，迁南京户部尚书。十年，再起总督两广。此殆再至广时事也。

十二年春正月，潮州雨雹。六月，顺德雨米。同上十月，九峰贼攻乐昌城，知县李增击破之。《郭志》

明年，复攻乳源，城守者御以药弩，贼始退。同上

十三年九月，王守仁平江西贼，至赣州，诱斩浰头贼首池仲容弟仲安，遂自将抵贼巢，连破上中下三浰。斩馘二千有奇。贼奔九连山，山陡绝不可攻，守仁简壮士衣贼衣，奔崖下，贼下招之，遂上据其险，官军进攻，擒斩无遗。因于横水设崇义县，浰

头设和平县，置成而归。《通志辑览》

十一年，南中盗贼蜂起。谢志山据横水、左溪、桶岗，池仲容据浰头，皆称王，与大庾陈日能、乐昌高快马、郴州龚福全等，攻剽府县。而福建大帽山贼詹师富等又起南赣。巡抚王守仁檄福建、广东会兵，先讨大帽山贼。明年七月，进兵大庾。生絷日能。遂议讨横水、左溪。令程乡知县张戬遏其奔轶。既平，还至赣州，议讨浰头贼。初，守仁之平师富也，龙川贼卢珂、郑志高、陈英咸请降。及征横水、浰头贼将黄金巢亦以五百人降。独仲容未下。横水破，仲容始遣弟仲安来归，而严为战守备。诡言珂志高讐也，将袭我，故为备。守仁佯杖系珂等，而阴使珂弟集兵待，遂下令散兵。岁首大张灯乐，仲容信且疑。守仁赐以节物，诱入谢。仲容率九十三人营教场，而自以数人入谒。守仁呵之曰：“若皆吾民，屯于外，疑我乎？”悉引入祥符宫，厚饮食之。贼大喜过望，益自安。守仁留仲容观灯乐。正月三日大享，伏甲士于门，诸贼入，以次悉擒戮之。自将抵贼巢，连破上中下三浰，斩馘二千有奇。余贼奔九连山。山横亘数百里，陡绝不可攻。乃简将士七百人衣贼衣，奔崖下，贼招之上。官军进攻，内外合击，擒斩无遗。《王守仁传》

十四年春，广东置铁厂，以盐课提举司领之。禁私贩，如盐法。《食货志》二月，香山雨雹。新会饥。增城、博罗地震。从化盗应林等平。闰八月，琼州五色云见。十一月，丁卯，雷逐佛郎机夷人出境。《黄志》新宁、清远、恩平贼乱，都御史杨旦讨平之。《郡志》

杨荣曾孙旦总督两广军务，讨平番禺、清远、河源诸瑶。

《杨荣传》

十五年四月，清远大水。招抚清远盗贼。《黄志》八月，澄迈
西隅都民曾孜石窟田，下邱连苗移叠上邱，高近尺。《郭志》顺德
县大良民刘华妻一乳三子。《黄志》

十六年三月，琼州庆云见，有黑色盖其上，白气射之亘天。
《二中野录》秋，高明大雨雹。封三、开建璠乱。提督都御史萧翀，
总兵抚宁侯朱麟讨平之。俘斩七百余级。《郭志》

谨按：十四年武宗自敕为总督天下兵马威武大将军，遂
改总督为提督。

广东通志·前事略卷八

明（二）

世宗嘉靖元年（公元一五二二年），户部上言：“广东看守珠池内臣，已奉诏旨，不准干预地方事。今安川乃复夤缘兼管地方，事属欺罔，乞申前令，市舶、珠池各专职任，不许干预地方事务。”上是之。《明典江》郭楠核饷两广，劾总兵官抚宁侯朱麟贪懦，诏为戒饬。《郭楠传》

二年二月，佛郎机夷人别都卢寇广东，守臣捕获之，别都卢就擒。巡抚张嵒、巡按徐敬以闻。上命就所在诛之。前巡抚陈金豁免南雄绝户虚税，至是复征，民病之。九月，岭西贼蔡猛三作乱，右都御史张嵒、抚宁侯朱麟讨平之。《郭志》程乡贼梁八尺等与福建上杭流贼相应。遣都指挥李皋等会福建官兵夹击，俘斩五百余人。归善李文积聚奸宄拒捕。嵒遣参政徐度等剿之，俘斩千余人。《张嵒传》

文积归善桃子园民，招集奸宄，教习武艺，流劫乡村，夺占田地，官兵捕之，久弗克，至是，嵒等调集汉达官军七千余人，遣岭东参议徐度、金事施两，督同守备指挥程鑑等往讨，俘斩一千一百三十，地方遂平。《郭志》

乐会地震，声响如雷，民谓大军将至，奔走数日乃定。新宁雨血。

三年秋，归善大水，知府李傅请免田税十之三，从之。万州颶风大作，雨下如注，民居十仅存一，舟飘陆二三里，浮苴浮于木末，父老谓从古未有云。

四年，徐闻凤见。归善县贼赖贵复乱。提督右都御史姚镇、总兵抚宁侯朱麟讨之。

贵本文积党，文积诛，贵以众降，既而复流劫。镇等督指揮高英、杨昂，推官周楫、李乔木，守备指揮程鉴帅师讨赖贵，斩之。俱同上

是年，有锦衣官校侦事广东。副使孙懋与按察使张祐疑其伪，执之。事闻，逮下诏狱，谪藤县典史。《孙懋传》

五年五月，田州乱，诏起王守仁兵部尚书督两广军讨之。《通鑑綱目》阳江、恩平大风拔木。南雄大雨雹。广西蛮贼劫德庆、高要，右都御史姚鎮讨平之。同上

六年四月，高明山崩二百丈，坏民田四十顷。九月，和平民乱，右都御史姚鎮讨平之。同上

先是，池大鬓等倡乱浰头。督都御史王守仁讨平之，奏立和平县。至是，贼首曾蛇子、卢源、鬼吹角、黄尚琦等皆倡乱，流劫河源、翁源诸乡村。都御史鎮乃檄岭东、岭南守巡会南赣官军夹攻之，俘斩六百三十有九，巢穴悉平。《惠州府志》

七年五月，阳江大水。海丰、碣石大饥，死者枕藉，守备程鉴请发永丰仓粟三万石赈之。归善民王基等乱，提督侍郎林富讨平之。基与王眷、王冕聚徒据上流，劫上寮、沙沥、湴坑、平湖等村，民受荼毒。至是，富等督参议汪思、胡宗明，金事刘乔、徐乾、吴廷翰，都指揮程鉴等，集兵讨之，俘斩二百二十四首

级，余党散。十月，万州白气如虹，直入天河，十余夜乃散。

《郭志》

八年三月，兴宁、归善大饥，斗米百五十钱。广东金事林希元上《荒政书》，谓：救荒有二难，曰得人难，曰审户难。有三便，曰赈粥，极贫之民便；赈米，次贫之民便；赈钱，稍贫之民便。又言赈贷有六急，宽恤有三权，有六禁，有三戒。其纲有五，其目二十有三，参酌古法，体悉民情。上以其切于救民，从之。

九年三月，西山石砚等蛮乱，提督侍郎林富讨平之。四月，德庆地震，其声如雷。九月，廉州地震。

十年，阳春瑶贼赵林花等陷高州府。俱同上。闰六月，罢两广镇守宁官。《世宗纪》九月，海贼黄秀山等乱，提督侍郎林富讨平之。秀山东莞人，与黎国玺乘船出海，勾集潮、惠、雷、廉、闽、浙亡命，屯据海洋，妄自称号，剽掠商民，多被其害。至是，富督副使江良材、参议王积、参将程鉴等，调集舟师，分道夹攻，俘斩二百余，获秀山等戮于市。新会、新宁贼乱，提督富讨平之。先是二邑各巢剧贼，据险为患，正德末猖獗尤甚。嘉靖二年，征兵大举，斩首万计。而大隆相峒等山贼首曾友富、宋英、方长辈皆未获，复聚众流劫。富乃调集汉、狼兵三万二千，分两道讨之，俘斩一千九百人，余党降。《郭志》

十一年春，两广盗贼蠭起，赵林花据阳春西山，攻陷高州府及茂名县，掠帑逃走。巡抚林富落俸。黎文贵劫郁林州，许折桂劫海滨，皆未擒，总兵仇鸾以盗息闻，科官张润身劾欺罔，并诸将旷职，宜黜本兵。仅议夺俸。《从载》。五月，巡按林有孚疏言镇守内臣之害，兵部尚书李承勋覆议，大学士张孚敬力持之，遂革镇守，并市舶守、珠池内臣皆革之，一时称快。海贼许折桂、

周广等乱，提督侍郎陶谐平之。十一月，琼州雷鸣，是年大饥。十二月，德庆雪，明年大熟。《郭志》

十二年九月，广东巢贼乱，提督侍郎陶谐讨平之。《世宗纪》
阳春西山、德庆东山、新兴石壁诸巢贼首赵林花、全师安、盘世宽等，皆恃险剽掠，尝攻高州，杀官兵，骚扰数十年。至是，谐等调兵六万三千，三道并进，破寨百二十五，俘斩三千八百，获贼属三千七百，以捷闻。《郭志》

十月，琼州星陨如雨。同上

十三年六月，琼山沙峒贼黎物式等聚众千余，攻劫营栅，典史李士奇死之，虜千户杜盛、百户杨荣，所杀伤官军甚众。提督侍郎陶谐以闻。因列守巡副使游琏、参议陈瑞甫、知府萧晚等失事罪状。兵部请各停俸捕贼，从之。《明典汇》

谨按：《郭志》物式作佛二，物与佛声相近，而误式为式。其后提督侍郎钱如京讨平之。

十月，恩平、阳江地震，有声如雷。《郭志》

十四年，连州贼乱，提督侍郎钱如京讨平之。五月，广、肇、南、韶四郡大水，御史戴鑑账活甚众，奏蠲民租。临高获异兽如豕而黑，有花纹，自黎山出演武场，识者以为黎叛之兆，其后果然。广州、肇庆、南雄、韶州大旱。九月，章圣皇太后目泪，用海松子调治有验，命广东守臣于暹罗濒海处所采进。琼州五色云见。十六年五月，肇庆大水。俱同上海丰海水溢，金锡、杨安居民死者千数。九月，长乐无云而震。《惠州志》琼山白石乡有大石如屋，行数百步，地成渠辙。《郭志》

十九年九月，荧惑犯南斗，浃旬间两犯。《郭志》上以安南久缺朝贡，决意南征，以毛伯温参赞军务，庚子十九年夏至广，下令藉诸省土、汉、狼达水兵二十余万，九月至南宁。登庸惧，请罪。

《献征录·毛伯温行状》伯温宣天子恩威，纳其图籍，并所还钦州四峒地权，令归国听命。《毛伯温传》临高大雨雹，大者如车轮，小者如弹丸，压死人畜不可胜纪。《郭志》海南黎叛，金事商大节奉檄分哨陵水，捣其巢峒，累级千余，总督上其功，钦赏加俸。《献征录·商大节墓志》

二十年六月，兴宁西河水涨，有大龟长丈余，金光射人，溯河而上，所过田陂皆坏。岁反得大稔。九月，雷州雨色绿。《二中野录》八月，琼州黎贼寇陵水，提督侍郎蔡经、安远侯柳珣讨平之。九月，琼州大风，宫室圮坏，草木摧折殆尽，是岁大饥，明年如期而作，岁复饥。《郭志》

二十一年十一月，封川麒麟、白马山鸣，其声如雷，占为兵兆。明年，山僮苏公乐等反。

二十二年秋，兴宁大旱。俱同上

二十三年，朝议以倭寇猖獗，命张经总督江南、江北、浙江、山东、福建、湖广诸军便宜行事，经征两广狼、土兵听用。

二十四年五月，处安南郑惟僚于长乐。《郭志》

先是，莫登庸叛，安南黎宁遣惟僚以闻，及登庸纳款，参赞尚书毛伯温等请安插惟僚于广东，量给田宅。至是，长乐县为买田给惟僚五十亩，从者三十亩，仍各为立宅，于县城设望楼，置伴卒以防之。已而掣去，止禁军民交通。二十七年增给衣帛。三十三年，增给田。《惠州志》

张岳总督两广军务兼巡抚，讨破广东封川僮苏公乐等，进兵部右侍郎。《张岳传》

二十四年，贺县弓山、螺石、黄峒等巢贼首倪仲高、邓良朝、梁荣聚众数千，与连山县巢贼合谋，僭称名号，大肆焚掠。两广都御史张岳与平江伯陈圭调集汉、达官军土兵八万，分

道夹攻，斩首三千余级。连、贺二县俱平。七月，广西巡抚张岳奏：“僮贼窃发，广东则有封川县苏公乐等，广西则有马平、来宾二县覃朝鲜等。各肆掳掠，敌杀官军，封川尤急，清亟进兵歼灭之。”上曰：“僮贼肆逆，如议剿绝，毋得滥及无辜。参将守巡等官，平日防范不严，俱令戴罪杀贼，通候事平之日，具奏定夺。”《丛载》

九月，封川县归仁、文德二乡大滑脑、洪秋、南吉、大货、黑石、麒麟、白马、莲花等巢，山径险陿，崖峒延袤，深林叠嶂，幽险莫测，瑶僮居之。至是贼首苏公乐、张公蕊、左公珠等聚众为乱，攻劫乡村。岳等调兵分二道剿之，俘斩二千五百余人。十二月，日旁黑气如盘，与日相荡，七日乃灭。《郭志》

二十五年，莫宏灝立，阮敬专恣用事。莫登庸次子正中及文明避之都斋，其同辈阮如桂、范子仪等亦避居田里。敬举兵逼都斋，正中、如桂、子仪等御之，不胜。正中、文明率家属奔钦州，子仪收残卒遁海东。敬诡称宏灝歿，以迎立正中为词，犯钦州，为参将俞大猷所败，诛死。《安南传》

安南范子仪等寇钦、廉，黎歧贼寇琼崖，相犄角。总兵陈圭移文安南，晓以利害，使缚子仪，而急出兵攻黎歧，败走之。《陈瑄传》十一月，广东官军讨平峒贼陈以明等。广东新宁、新会、新兴、恩平之间，皆高山丛箐，奸恶亡命辄窜入诸瑶中，吏不得捕，遂聚至万人，推以明为主，号承天霸王。流劫阳江诸处，官军讨之，数败。督抚侍郎谈恺檄诸路土兵进剿，破之，斩其伪飞虎将军伍廷章等，乘胜攻贼，各巢以平。事闻，诏荫恺一子。《明典汇》

二十六年夏，肇庆大水。德庆荔枝冬实。《郭志》

二十七年六月，惠州天鼓鸣。七月七日复鸣。《郭志》连山贼李金与贺县贼倪仲亮等，出没衡、永、郴、桂，积三十年不能

平，岳大合兵讨平之。《张岳传》

二十九年，流贼犯高明。《郭志》三月，琼州黎贼平。《世宗纪》

谨按：琼州熟黎那燕作乱，事详沈希仪传。

博罗地震。《郭志》

三十年十月，池本容残党李鉴复据岑冈作乱，杀龙南高沙堡民三百人。知县陈宾请于南赣督府张桓讨之。指挥来熙帅师围岑冈。千长陈贵爵潜与贼通，贼遂杀千长叶金，溃围出。次年，官军再讨，复败衄。既而贵爵伏诛，贼失内应，乃听 抚。同上

三十一年六月，雷州、遂溪诸县风雨骤至，雷震火光如球，自西南起，至中天星散。海潮泛溢，坏官民庐舍及人畜田禾无数。《明典汇》六月，治讨和平盗失事官漳州知府卢壁等，贬谪有差。《郭志》

三十二年正月，海寇许栋犯潮阳。同上

许栋饶平人，为盗数十年，流毒沿海。养子朝光本姓谢，栋杀其父，掳其母，遂以朝光为子。三十七年春，栋往日本，将纠合倭奴谋大举。及还，朝光伏兵舟中，杀之，尽有其众，号为“澳长”，势甚炽。计舟榷税，商船来往，皆给票抽分，名曰：“买水”。后为部下陈沧海所杀。《潮州志》

三月，流贼犯高明，劫大幕都。九月，劫太平都，十一月，劫田心等都，凡据数百人。参将冯文焯讨之，不克。诸邑大饥。新会雨血。《郭志》

三十三年，海寇何亚八、郑宗兴等潜入佛大国，纠合番舶，驻广外洋，沿海乡村，大被剽掠。复在福建集叛亡数千，与王直、徐铨、方武等合，流劫浙江诸郡。寻回广东。提督鲍象贤命巡海副使汪柏督指挥王沛、孟阳等往捕，获亚八等于广海，俘斩一百四十六人，溺水烧死甚众，余党散走。而徐铨、方武等自

福建至潮，为孟阳所破，斩銓海上。广、潮、雷、琼海先后擒戮贼党一千二百余，磔亚八、宗兴等于市，海岛稍清。

三十四年十二月，晦日无光，变青紫色，有黑气如盘，飞荡满天。贼寇高明，调土官岑峩戍之。俱同上

三十五年春，王瑣佩征蛮将军印镇两广，与巡抚谈恺檄诸路土兵，诛其魁陈以明，悉平诸巢。《王瑣传》九月，惠州黑眚见。

《郭志》

三十六年三月，命广东守臣采丹砂于连州。明年，参政陈伯旼采无所得，遂报罢。罗山瑶乱，提督侍郎王钫讨平之。大小罗山瑶接壤清远、四会、怀集诸处，出没无忌。侍郎谈恺集兵七万，分岭西、岭南二道进讨。会恺勒致仕南赣，都御史王钫加秩代恺，遂领其众，俘斩八千六百余。岭南路兵坐，邹继芳不振，贼多漏刃。惟岭西路兵实收全功云。同上

七月，诏广东采珠。《世宗纪》十二月，倭由浯屿趋潮州澄海界登岸，袭陷黄岗土城，寻奔诏安。《潮州志》

总兵靖远伯王瑣等讨扶藜葵梅山峒贼冯天恩、李汝瑞等，斩首七千八百余级，破巢二百余处所，俘获八百余人，地方以安。《明典汇》

三十七年正月，倭自泉漳入揭阳，掠大川、蓬洲、钱冈、凤山诸村，官兵击败之。《潮州志》五月，潮州地震。《明典汇》八月，新兴贼盘永贤等伏诛，斩首五百级。《郭志》十月，倭又自平和犯饶平黄冈镇，踞其城，都御史王钫临潮，调集汉土官兵，命副使林樊举、金事经彦宋、知府李春芳、参将钟坤秀，分路出师，大败之。是月，又有倭自广州入寇惠来，龙溪都指挥杨策被杀。十二月，移屯荆陇，劫洋尾四村，杀男女数千人。旋攻饶平、揭阳。明年，正月，去之漳州。《潮州志》

三十八年十月，倭复从海口焚舟登岸，直薄潮阳，为乡兵所劫，不得逞；肆掠凤山、钱冈诸村。十一月，以千余人从达濠渡河会许朝光攻海门，水哨指挥孙敏同南丹州土目莫善追至石碑澳，败之，贼遁平和。寻又与许朝光自海门犯潮阳，县丞范楠卿击走之。次日，又有倭从分水关犯黄冈镇，通判翁梦鲤、指挥李荣、知县熊昊统兵截击。越三日，屯南洋指挥冯良佐、土目莫善、千户黄升统汉、土兵，分为二哨，夹击之，大破其众，奔海阳之关望港。越十日，奔揭阳之蓬洲都，皆为官兵所败。十二月，倭寇海阳下外莆都。越三日，自平和桥移营赤寮村，掠揭阳绵湖寨，官军援之。又有倭自福建云霄突入黄冈。越八日，辟望港贼游奕彩塘，官兵檄击，斩首二十有七。越七日，云霄贼辟望港贼合，分劫甲子、绵湖、芦清，官军皆击破之。同上

张琏，潮州黜生。嘉靖三十八年与广东盗林朝暉等引倭寇流劫，僭元龙飞。《纪元本末》

三十九年二月，倭犯潮州。《世宗纪》

正月，贼屯潮阳贵山都，指挥武尚文及乡兵连战皆捷。贼移营古埕，自辟望港往南洋登岸，在籍典膳秦金与官兵合击，大败之，俘斩三百七十有奇。贼溃渡河，官兵邀击之，复大捷。贼又渡江而来，尚文等复大败之。越十日，古埕贼与官兵遇，又斩二十余级。二月，贼还平和沙岭。越十有二日，辟望港贼遁走大窖桥。又十日，贼分哨悉至，官兵奋勇击之，贼大溃，俘斩八百有奇。四月，金事齐遇与海道参将会击之，又俘斩三百六十有奇。自倭变以来，军声于此稍振。《潮州志》

四月，惠州大雨，罗浮山崩凡三十余丈。《罗浮山志会稿》五月，盗入广东博罗县，杀知县舒瀛。《世宗纪》六月，香山、新会等县地震有声。《明典汇》倭寇潮阳之桂屿，薄暮，由苦竹、白叶

越城而入，通判翁梦鲤署县事，勒兵御之。城内绅耆各领子弟佣作，与贼通宵巷战。平明，乡兵来援，杀贼无算，始遁去。七月，倭寇大埔，知县做芳击败之。八月，倭大举寇三河、湖寮、吉城、莒村、枫朗等乡。十一月，始出境。《潮州志》秋，大旱。惠州山寇伍端、叶景清、赖时清等各建名号，所至屠戮，阖郡苦之。士民日夜乞师，有司缩肭，主抚而已。《郭志》嘉靖中，潘季驯巡按广东，行均平里甲法，广人大便。临代去，疏请饬后至者守其法，帝从之。《清季驯传》

三十九年行均平法时，官吏征求，民甚苦之。季驯以通省衙门公用，约其出入之数，刻为成书，名《永平录》：一曰岁办，二曰额办，三曰杂办。纲目釐然，事无巨细，皆支官银，不累里甲，民甚便之。但法久弊生，按亩加派，仍属均平项下。至本朝康熙中乃除之。《南雄府志》

御史庞尚鹏上条编法。《郭志》

按条编法令，通行天下，民皆称便。浙江各府立生祠祀之。广东会城有永赖祠，岁时祭享。同上

四十年正月，倭陷饶平大埕所。先是，倭陷黄冈，大埕戒严。倭移营诏安，谍城中弛备，选精锐五千人自东北隅入，杀传募者，倡言兵反，居民闭户不敢出。平明，贼大至，城陷，杀掳无算，积尸塞道，踞城凡三十日。抚贼许朝光至，大戮残民，献首功。倭之来也，巨寇吴平等为之向导，所过屠戮，惨不胜言。《潮州志》五月，晦日，赤虹二道自西北直贯东南。八月，大盗张琏、林朝曦作乱，命提督侍郎张臬同都督刘显、俞大猷等讨之。《郭志》

琏故饶平县胥也，盜官银，觉，入贼中。阴刻石曰：“飞龙传国之宝”。投诸池，伪与众渔，得以出，众视之大惊，以为帝

王符也。于是大埔贼萧晚、罗袍、杨舜相与歃血，推琏为长。琏自号飞龙人主，封袍等皆为王。劫兴宁、长乐，围平和，使晚屯木容。其党林赞据南靖为声援，吕细断汀、漳官兵所出之途，袍、舜出永定、连城，绝饷道，王伯宣入海导倭夷犯潮州，牵我兵不得相救，势猖獗甚。《献征录》

四十一年六月，提督侍郎张臬平张琏，捷闻，诏罢献俘。

《郭志》

刘显，南昌人。嘉靖四十一年五月，广东贼大起。显充总兵官镇守。《刘显传》

琏等僭号纪元，势日炽。张臬奏调兵七万六千进讨，都督刘显、俞大猷、王宷领其众，参议冯鼎漠、金事皇甫涣、贺泾、张冕监之，斩首六千六百级，捷闻。兵部拟献俘，诏就所在磔之，传首三省。同上

陈王谟出镇两广。贼张琏反。王谟会提督张臬讨平之，擒斩三万余。论功加太子太保，荫一子。《陈瑄传》

江西巡抚胡松，以会讨广东巨寇张琏，及援闽破倭功，两赐银币。《胡纶传》

琏既灭，朝曦据巢不下，出攻程乡。知县徐甫率严兵待之，而遣主簿梁维栋入贼中，谕散其党。朝曦弃巢走，纶及广东兵追擒之。《谭纶传》

谨按：《郭志》：入贼中谕贼者为把总陈璘。总督张臬奖璘千金，时服其勇。附录于此。

四十二年正月，倭犯海阳沿乡，掘发冢墓，居民号哭。寻犯揭阳之官溪，遁南关，屯潮尾村，窥城数月，城门昼闭。大井乡勇击走之。三月，倭突抵潮阳城下，县令郭梦得募壮士五百人拒战，义勇庄假礼、胡世和死之。梦得缟衣哭奠，

人人痛恨，五战五捷，贼溃走。五月，倭屯海上，号万众。副使刘德存统兵来援，乃遁。《潮州志》七月，和平贼李文彪作乱，总督张臬非军旅才，乃荐吴桂芳代之。《明典汇》十二月初，以方逢时为伸威道副使。时惠州贼伍端等大肆杀掠，特设伸威道巡视惠州。《新志》上杭县贼首万鼎尧等为官军所擒，其党遁入程乡贼温鉴、梁道辉巢中，鉴等益强，乃出窥江西。平远知县王化击败之。趙瑞金，遇岭北道副使李佑兵，战败，奔归故巢。广东金事徐甫宰乘其营垒未定，急攻之，擒道辉于大坑口，擒鉴于沙罗塘，余党悉平。《明典汇》

四十三年三月，官军击潮州倭，破之。六月，倭犯海丰，俞大猷破之。《世宗纪》

春，倭复至，侍郎吴桂芳调狼兵四万五千，福兵一万五千，以总兵俞大猷统之。金事徐甫宰监军，战于浅水神山沟，俘斩一千一百有奇。再战于海丰大德港，俘斩一千三百有奇。溃下海，又追斩一千六百六十有奇。余夺舟而遁。忽飓风，覆溺殆尽。《潮州志》

提督吴桂芳建议海道副使辖东莞以西至琼州，领番夷市舶。更设海防金事巡东莞以东至惠、潮专御倭寇。《吴桂芳传》潮州柘林海兵叛，犯广州。提督侍郎吴桂芳讨平之。时倭寇潮州，海兵饷不时给，遂乱，犯广州。总兵汤克宽御之，为所败。焚战舰殆尽，大肆杀掠而去。桂芳闻变，阳招而阴图之，移檄调舟师，一自内海出，一自外洋入，表里夹击，斩首千余级。六月，诏以提督兼巡抚广东，更设巡抚于广西。初，两广各置巡抚，成化五年以事权相左，寇盗益烦，置督抚大臣，而罢巡抚。至是，以广西盗贼纵横，复设。提督侍郎桂芳始开府于肇庆。桂芳以开府梧州，惠、潮山海寇时发，相去二千里，文檄往来，征调为难，乃徙

于肇庆。八月，海贼吴平犯惠、潮，诏闽、广会师讨之。吴平纠残倭流劫惠州海丰，转入潮州。既而闻二省会讨，乃退南澳。福建总兵戚继光兵先至，亟攻之，捣其巢穴，平间道乘小舟奔交趾，官军竟无所得。其遗孽曾一本复啸聚海上，高、雷诸郡骚扰者数年。十一月，饶平知县管维乾擒程乡贼邱万里等于九嶷山。《郭志》十二月，南韶贼起，守备贺铎、指挥蔡允元被执，死之。《世宗纪》

南韶山贼马五等流劫乳源江湾诸处，守备贺铎，指挥蔡允元督兵迎战，被执，骂贼死。提督吴桂芳以闻，诏赠铎都指挥使，袭升其子二级；赠允元指挥使，荫子镇抚司。仍各建祠死所，旌之。《明典汇》

两广都御史吴桂芳进鲜芝。《续通考》

四十四年，德庆罗旁下江瑶乱，提督侍郎桂芳议立营镇之。德庆罗旁上下江道，为两广咽喉，瑶人沿江劫掠，而下江为甚，行旅阻塞，咸请大征。吴桂芳建议：“以为瑶所恃者两江茂林，潜伏伺劫。今为督兵沿岸开山伐木，且耕且守，制其出没，此不治之治也。”疏上，朝廷韪其议，从之。自南江口下至泽水一百二十里间，各辟地深入八十里，立营十营，兵各百或二百戍之，稍靖数年。未几，流贼蟠据其中，大恣劫掠，营兵不能支，而大征之议起矣。狼贼寇新兴。《郭志》

四十五年二月，俞大猷讨广东贼，大破之。《世宗纪》

贼据河源、龙川、翁源、英德、从化、和平六县地，为巢二百余所，众约四万，附近郡邑，千里之间，屠戮焚掠，惨不可言。时贼食尽且死，大猷不亟殄余党，辄置酒高会，遂称病班师。贼得逃回屯聚，复有万历三年之役。人以此咎大猷云。《郭志》

穆宗隆庆元年（公元一五六七年）三月，命大理寺丞海瑞祭南海。四月，诏罢雷州贡葛。五月，连州大水，平地丈余。复

设广东巡抚，以金都御史李佑充之。同上

二年三月，广西总兵官俞大猷讨广东贼。《穆宗纪》四月，澄海大家并民乱，巡抚都御史李佑讨平之。《郭志》六月，广东贼曾一本寇广州，杀知县刘师颜。七月，贼入廉州。《穆宗纪》

一本寇掠广州，诏切责瀚，停总兵官俞大猷、郭成俸。

《张翰传》

十一月，命广东、福建督抚将领兵会剿曾一本。《穆宗纪》

时海寇曾一本倡乱闽、广，廷推刘焘总督两广军务，给事中郑大经疏言：“顷皇上以两广用兵，特简刘焘为总督，顾今所患不在无焘，而在任焘之未至耳。臣谨条上六事，曰：重事权，久信任，宽文法，听委用，广招徕，厚赏格。此皆所以委任将帅而责成功也。”吏部复谓：“两广经略事宜，悉如大经言，而广、福接壤，为唇齿之地，宜令焘兼督福建军务，庶事权归一，易于成功。”《明典汇》

三年三月，曾一本陷碣石卫，裨将周云翔杀参将耿宗先叛，附于贼。《穆宗纪》

先年倭犯海丰，巡抚熊桴趋惠州，遣参将王诏、耿宗先分兵往御。倭至，宗先部将周云翔先遁，宗先欲斩以徇。云翔惧，夜帅其众三千袭杀宗先，执通判潘槐投倭。槐在倭中，因行间执首恶廖凤以献，复戮叛党四百余。《郭志》

谨按：《明史·刘显传》及《郭志》、《潮州志》宗先俱作宗元。

五月，总兵官郭成等破贼于平山。周云翔伏诛。八月，广东贼曾一本伏诛。《穆宗纪》

时倭患尚炽，提督侍郎张翰调参将蔡汝兰帅师三千五百人讨之。执云翔等磔于市。《郭志》李锡，歙人，为福建总兵官。

海寇曾一本横行闽、广间，俞大猷将赴广西，总督刘焘令会闽师夹击。一本至闽，锡出海御之，与大猷遇贼柘林澳，三战皆捷，贼遁马耳澳复战。会广东总兵官郭成率参将王诏等以师会，次菜莞澳，分三哨进。一本驾大舟力战，诸将连破之，毁其舟。生擒一本及其妻，斩首七百余，死水火者万计。时广寇惟一本最强，锡、大猷、成共平之。而锡功最巨。其后一本余党梁本豪复乱，为黄应甲所擒。《李锡传》

九月，广州大风拔木。西樵山大雪，林木皆冰，二日乃解。《邵志》广东潮、揭、普、惠诸县山贼倚险为巢者以百数，贼首郭明据林漳巢，胡一化据北山洋，陈一义据马湖寨，声势相倚，屠戮劫掠，盖二十年。是年九月，总兵郭成、兵备金事杨芷、监军副使江一麟等，率官兵分部进剿，明及一化、一义并伏诛，诸巢悉平。《明典汇》

隆庆二三年间，南雄剧盗黄朝祖流劫诸县，转掠湖广，势甚炽。南赣巡抚张翀讨擒之。《张翀传》

四年正月，倭入广海卫城。《穆宗纪》

三年十一月，倭寇二百余，从西海登陆，寇海晏双门诸村。谪戍奸人朱衣、卢荣等怨卫所官，遂构藤岗贼邱乐闲辈五百余人，连倭攻城，值旗军上梧州班。正月六日五鼓，衣灭火杀人，贼从城西南入，千户宁绍杰弃城遁。指挥王正、镇抚周秉唐战败死之，百户何兰亦力战死。

二月，肇庆府同知郭文通帅师追倭于广海，败绩。倭据广海卫四十六日，杀戮三千余人，官民房舍焚毁殆尽。比退，文通督狼兵浙兵追之。两军不和，故败绩。新会知县林会春奉檄勘验，招集流亡，清粮赈济，收瘗枯骨，民甚德之。诏革广东巡抚，仍以提督兼之。俱同上

给事中光懋言两广向设提督，事权画一，今两巡抚相牵掣，不便。乃改（李）迁提督兼巡抚广东，而特命（殷）正茂为广西巡抚。后遂定制。《殷正茂传》

五年五月，韶州大水。英德贼廖廷璧等伏诛。《郭志》

六年二月，倭寇广东，陷神电卫，大掠。山寇复起。闰二月，倭寇高、雷，官军击败之。《穆宗纪》

往年倭息，惠、潮为甚，遂严备之。而有司防守加密，故倭遂西向，神电、锦囊相继陷没，遐迩大震。殷正茂莅蒼梧，甫浃旬，即率兵而东，檄总兵张元勋等引兵赴之，各道帅所部以从。金事李材监其军，贼披靡四奔，官军穷其所往，斩千余级，倭患悉平。《郭志》

三月，广州饥。同上五月，免广东用兵诸郡逋赋。《穆宗纪》

七月，广州大水，南海尤甚。九月，给事中李学一、御史陈堂请讨岭东山寇，惠州寇乱十余年，杀掠不可胜纪，士民赴阙诉贼毒痛状，绘图以献。堂与学一交章请讨，从之。十一月，提督殷正茂大征岭东诸山寇。《郭志》

神宗万历元年（公元一五七三年）四月，潮、惠贼平。《神宗纪》诏广东采珠八千两。神宗立，停罢。《食货志》广东以军兴故，增民间税，至万历初，乱定，户科给事中李戴奏平之。《李戴传》

二年三月，潮州贼林道乾之党诸良宝既抚复叛，袭杀官军，掠六百人入海口。再犯阳江，败走，乃据潮故巢。张元勋用火攻之，斩首千一百余级。遗孽魏朝义等四巢亦降。寻与胡宗仁共平良宝党林凤。惠、潮遂无贼。《张元勋传》倭陷广东铜鼓卫双鱼所。《日本传》三年，倭犯电白。同上六月，福、江、漳等府及广东之海阳县俱地震。

四年五月，广东罗旁瑶平。《神宗纪》

罗旁在德庆州上下江界，东西两山间，延袤七百里。成化中，韩雍经略西山颇安辑，惟东山瑶阻深箐剽掠，有司岁发卒戍守。正茂方建议大征，会迁去。云翼乃大集兵，令两广总兵张元勋、李锡将之。四阅月，克巢五百六十，俘斩招降四万二千八百余。邻境瑶、僮皆惧。贼首潘积善求抚，云翼奏设官戍之。乃改泷水县为罗定州，设监司、参将。积患顿息。《凌云翼传》

五年，增置南乡、富霖、封门、函口四所。《罗定州志》

黄应甲以总兵镇广东。龙川鲍时秀者，妻杜氏有妖术。乃据义都编岭，立二十四方大总，自号无敌峒王，既降复反。应甲讨平之。蠶户苏观升、周才雄招亡命数千人，纵掠雷、廉间，杀千户田治。应甲率五军并进，生擒观升、才雄，斩首四百余级，其党缚酋长陈泉以降。《李锡传》

六年，提督凌云翼捕斩广东大庙诸山贼。《凌云翼传》

九年冬，行清丈法。《都志》

十年春，菊有黄花，同上。倭犯广东。《日本传》

犯广东者，为蠶贼梁本豪勾引，势尤猖獗，总督陈瑞集众军击之，沉其船百余艘，本豪亦授首。同上

十二月，改蓟镇总兵官戚继光于广东。《通鑑輯覽》

十一年四月，广东罗定兵变。《神宗紀》

黄玉、东山叛卒也，惮总兵陈璘法严，约同营百余叛去，谋通相思、胡峒抚贼诸魁，纠残瑶剽掠。璘度贼至富霖，天当曙，先遣人往，令富霖居民尽杀雄鸡，击柝者毋报五更。贼至，闻鸡未鸣，漏方四下，稍憩以待曙。璘已驰至，遂歼之。

《罗定州志》

严秀珠，怀集僮也，与车延惠诸酋雄据一十五巢，环四面二

百余里，为诸郡邑患苦。正德中，征之降。自是生齿益繁，往往欲相煽而起，久之，秀珠遗失耕牛，乃佯为报怨，聚党数百人，走开建、封川之间，掠瘴峒寨村牛二十五头，杀九人，掳七人，村落之间，东西遁逃。于是开建令范调元、苍梧令李日巽、怀集令林春茂、贺县令李介福、守巡管大勋、来经济，提南龙锣鼓营兵追逐，生得邝安、梁三、罗黎保三人，斩首四级。并请于制置使吴善，以羽檄驰两广总戎戚继光、呼良朋，即征东粤标兵及罗定东西山、泗城、都康、归顺、肇庆、北岸、大岗诸兵。而东粤守巡使陆万钟、郑人達、王泮、朱东光既引兵至，分为五道，肇庆俘朱士贵。梧州司理庄敦义，转输军中，期以十二年二月初二日并举。《万历武功录》连破六十余巢，擒斩秀珠，其属韦朝通等凡二百四十人皆杀，各寨复业者二千八百余家。《广西金志》

吴文华总督两广，会巡抚吴善、总兵呼良朋讨平严秀珠。岑岗贼李珍、江月照拒命久，文华购擒月照、平珍。《郭应聘传》

谨按：以上二则，皆万历十二年事也。

十四年夏，广东大水。《五行志》赈广东琼山饥。《神宗纪》

十七年四月，始兴妖僧李圆朗作乱，犯南雄，有司诛讨之。

同上

流民黄辛满纠合流僧李圆朗，以妖术煽诱乡民邓德胜等谋逆，署府事同知王应麟阴使人缚朗等于桃源隘，缚胜等河南岭。《南雄府志》

二十一年，巡按广东御史王有功禁治闽商私籴。闽商白艚至广，辄多买米以私各岛。牙户利其重貲，相与为奸，米价辄腾，民哗，有功治商，逐艚，民乃定。《邵志》

二十六年六月，中官李敬采珠广东。《神宗纪》

二十四年，前卫千户请开矿，中使四出，广东则李敬，给

以关防，并偕原奏官往，矿脉细微无所得，勒民偿之。而奸人假开采之名，乘传横索民财，陵轹州县，有司恤民者罪以阻挠，逮问罢黜。《食货志》

令采珠五千一百余两，给事中包见捷力谏，不纳。至三十三年乃停采。同上

袁萃，广东海北道副使。中官李敬辖珠池，其参随擅杀人，袁萃捕论如法。《徐贞明传》

二十七年二月，分遣中官领浙江、福建、广东市舶司。《神宗纪》四月，税课使李凤至粤。有言粤中税课方物，榷之可增额二十万。及凤至，不能充额。《郝志》

矿税兴，中使四出，踏藉有司。谤书一闻，驾帖立下。二十八年，则广东新会在籍通判吴应鸿、举人劳养魁、钟声朝、梁斗辉，皆幽系诏狱，应鸿毙狱中。《华轩传》

凤阴籍富人懦弱者，中以匿税法。新会令钮应魁媚凤，系良民四十余家，在籍通判吴应鸿以群情汹汹，恐生他变，偕举人梁斗辉、劳养魁、钟应期，谒钮言状，钮拂然入，逼勒愈急，民数千充斥县庭，哀鸣痛哭。钮索械召兵，一时奔逸，争门蹊践，死者五十人。钮惧，求解于应鸿，应鸿辞不能，遂诬谮于凤，以挠税驰疏，缇骑立至，逮应鸿等，下诏狱。工部给事中王德完特具疏救，不报。《鹤山志》

御史李时华亦言：近日所逮吴应鸿、劳养魁等，俱宜赦下。抚按勘虚实，不得以一人单词枉害善良。不报。《华轩传》

王德完为吴应鸿、劳养魁等《讼冤疏》：“臣惟广东新会民变，前已奉旨逮系提问。彼时询粤中来者，皆云粤士何罪，罪于县官。臣犹迟疑未信。顷接广东院司考语文册，内开：新会县知县钮应魁，惟急差余常例，不知束吏保民。中使差官捉着富户多人，极刑拷掠，以至百姓积怨生乱。始则调

众堂皇，蹂践而死者五十人。既乃闻人衔舍，狂瞽而匿者两昼夜。祸本
虽由中使，激变实自县官。尤可恨者，既惧中使之势，而莫敢谁何。假中
使之威，而因以为市，蔓延士类，逮系无辜，谁为厉阶，殃可切齿。至读
罢，不觉发上指冠，恨不手刃，以复匹夫匹妇之仇。访得举人劳养魁，于
万历二十七年十二月往省城娶妇，离家计五月，离县计四百里；通判吴应鸿以沈制；回籍举人钟声潮、梁斗辉又皆穷约杜门，激变缘由，毫不
干涉。查该县初详耗按司道则曰：“差官陈保流殃，祝恶权致祸。”再申
则曰：“生员七人立盟，乱民刘七星等鼓噪。”并无养魁四人姓名。查税监李凤
知会手本亦曰：“拘犯李云易等十二人，被生员聚噪。”与陈保揭报相同。
亦无养魁等四人名姓。臣犹恐文揭难凭，乃责檄守道李同芳亲至新会定
乱，广询士民，访求首恶，绝无劳养魁四人。细求其故，盖谓养魁之父以
盐事激怒县官，讼在臬司未结，欲以奇祸中之。又该县自知伤死人众，民
怨莫解，托县丞蔡道全登乡官举人之门，求为劝和，而应鸿、斗辉、养魁、声潮以众怒难平，不果，遂街之。初欲借解脱，继乃诡揭中伤，不惟
戕害百姓，乃且媚祸缙绅，此宜提问重究，以警海内者也。”

谨按：《鹤山县志》：应鸿瘐毙后，其子举人思友伏阙陈
情。太常郭尚宾、侍御吴其贵等相继疏请。神宗悔悟，诏赠
应鸿尚宝寺卿、举人梁斗辉等皆准会试就选。又按新会旧志
及《鹤山志》：钟声潮俱作钟应期。王德完《疏》、《明史》本传
不载，故备录于此。

广东税监李凤劾逮乡官通判吴应鸿等。凤与珠池监李敬相
仇，巡按李时华恃敬援劾凤。给事中宋一韩言凤乾没五千余万，
他珍宝称是。吏部尚书李戴等言凤酿祸，致潮阳鼓噪，粤中人
争欲杀之。帝不问。而敬恶亦不减于凤，采珠七八年，岁得珠近
万两。其后珠池盗起，敬乃请罢采。《宦官·梁永传》

董应举，闽县人。为广州教授。与税监李凤争学傍濡池，
凤舍人驰骑文庙前，絷其马，用是有名。迁南京国子博士。

《董应举传》

二十八年夏，定铁炉饷。《都志》六月，大石楼峰陨，赤尘烛天。《罗浮山志会编》

二十九年春，禁里甲。《都志》

巡按都御史李时华革五弊，一曰饬条鞭以苏里甲，二曰惩加耗以清贪黩，三曰止派夫以节疲困，四曰立和买以宽铺行，五曰驱白艚以防接济。《南雄府志》

三十三年，罢采广东珠池。《神宗纪》

三十五年十二月，安南贼犯钦州。同上 交趾贼翁富乘小船百余，贼众数千，由龙门入钦州。城陷，百户吕朝烟走，吏目裘挺然被获，学正李嘉谕骂贼死。贼杀人放火，大掠而去。《廉州府志》

三十六年，命总督两广御史戴耀督安南都统使黎维新讨翁富，平之。《都志》

交贼复寇钦州，守备祝国泰、百户孔榕御于龙门港，大战，死之。哨官朱子连战于南屯之朱家港，亦死之。贼围州城，同知曾遇、指挥党宏漠射退之。《廉州府志》

九月，总督戴耀遣总兵孔宪卿驻钦州，副将杨应春率雷、廉兵由河洲进，游击田丰率广、肇兵海道进；参将张国威、游击张继科率东西二山兵水陆并进；海南道蔡梦说监军；推官李懋功随军纪功，海北道林梓守钦州，总理军需。十月，进花封直捣贼巢，俘斩甚众，生擒贼首斐文用，贼首翁富逃匿，获其妾，斩之。乃班师。同上

三十九年五月，广东大水。《神宗纪》

四十一年，征崖州黎。

四十二年，两广俱水。《五行志》

四十三年，减税银三分之一，奉慈圣李太后遗诏也。《都志》

四十四年七月，广东水。《神宗纪》

四十五年，广东灾。

四十六年二月，赈广东饥。俱同上八月，潮州六县海飓大作，溺万二千五百余人，坏民居三万间。《五行志》

四十八年正月，广东龙门祥云见。同上二月，肇庆、惠州地震。《五行志》

熹宗天启六年(公元一六二六年)，总督周祚，檄岭南道王道元征东瓜坑贼，平之。《都志》

七年七月，海贼寇广东。《熹宗纪》

庄烈帝崇正(祯)三年(公元一六三〇年)，罗浮山崩五十四处。是年，灾异频见，盗贼充斥，疫疠流行。《罗浮山志会》

四年八月，命总督王业浩会江西、福建两省官兵剿山寇，平之。《都志》

时，铜鼓嶂贼钟灵秀，九连山贼陈万等犯永安、海丰、始兴县，流劫江西瑞金、福建长汀等处。于是命业浩移镇惠州，总兵官邓懋官亦至。闽抚熊文灿移镇上杭，虔抚陆某移镇信丰，守道洪云蒸监军，檄参府王鼎、徐之龙、闽游击郑芝龙、虔参府金文光协兵击之，贼始遁，擒灵秀。至六年八月，余党尽歼。

十月，练选军。俱同上

王业浩先檄募练新兵三百，岁加饷银三千两，指挥雷大壮上议云：“万历初年奉例拣选壮军一百名，教习鸟铳守御，征调惟兹是赖。再将四所军复拣二百凑足三百，立为三哨。经选之军，既有队伍约束，教练技艺，复有专司责成。有警则调，无事则御，不烦召募，不烦增饷。”业浩以为然，通行粤省。《惠州志》

五年二月，擢熊文灿兵部右侍郎兼右佥都御史，总督两广军

务，兼巡抚广东。先是，海寇钟凌秀既降复叛，为郑芝龙所擒，其党溃入长汀，转掠江西属邑，文灿檄芝龙屡败贼。而福建有红夷之患，海盗刘香乘之，连犯闽、广沿海邑，帝以责文灿。文灿不能讨，乃议招抚，贼佯许之。参政洪云蒸，长沙人。初官广西参政，尝搜凌秀余党，斩三十余级，尽燬其巢。文灿乃令云蒸与副使康承祖、参将夏之本、张一杰入贼舟宣谕，俱被执。文灿恨罪，奏诸臣信贼自陷。给事中朱国栋劾之，诏贬秩，戴罪自效。八年，芝龙合广东兵击香于田尾远洋。香胁云蒸止兵。云蒸大呼曰：“我矢死报国，急击勿失。”遂遇害。香势蹙，自焚溺死。承祖等脱还。贼党千余人诣浙江归款，海盗尽平。《熊文灿传》

六年二月，总督熊文灿奏设连平州及镇平县。五月，檄竖沿海椿门。《郝志》

八年八月，命府州县积谷抽十之三助边饷，征生员优免丁银助饷。

十四年正月，归善淡水贼刘士魁、林九我等掠海丰、永安、博罗等县。十月，讨平之。

贼据惠州乌禽嶂山为巢穴，四路分劫，总督沈犹龙檄都司严遵浩剿之，调潮州兵接应。归善知县王孙蕙诱降贼党张鸿、张尧、李冲云等。于是檄潮兵堵南岭，取青皮寨，断贼右臂，四面围攻，拔栅登垒，斩获无数。次年，余党卢惟正复袭潮州揭阳县，分巡惠潮道鲁元宠以参将林宏会同守道邢大忠破之于野猪坑，贼尽平。俱同上

十五年五月，两广地震。《五行志》八月，征三省会剿连平瑶贼。九月，蠲十二年以前逋粮。《郝志》

十六年十一月，晡时，有流星光芒丈余，自西南入东北有声。同上

张献忠犯江西，陷吉安、袁州、南丰诸府县。广东大震，南韶属城官民尽逃。《流贼传》

十七年三月，广东地震。《五行志》

群盗起，黄海如破澄海，阎王总掠保昌，邱文德攻揭阳，刘公显据石坑，陈大智劫和平，苏诚据潮阳，黄历元焚程乡，林学贤据惠来，王兴乱恩平，陈耀据归善。十六七年之间，各拥众数万，流毒惨酷，不可胜数。《郡志》

校后记

《广东通志》今尚存者有六种：明嘉靖十四年戴璟修四十卷本，嘉靖四十年黄佐修七十卷本，万历三十年郭棐修七十二卷本，清康熙三十六年金祖光修三十卷本，雍正九年郝玉麟修六十四卷本，道光二年阮元修三百三十四卷本。其中以阮《通志》为最完备。《广东通志·前事略》系选自阮《通志》之卷一八一至卷一八八，共八卷。始自秦始皇三十三年（公元前二一四年），终于明崇祯十七年（公元一六四四年），编年记载广东地区古代一千八百多年大事颇详，并记载自然灾异，具有史料价值。

阮《通志》有三种版本：道光二年刻本，同治三年重刻道光二年本，公元一九三四年上海商务印书馆用同治三年重刻本影印本。本书系以商务印书馆影印本为底本，加以校勘、标点，并于朝代年号纪年后面括注公历。在校点过程中，参校《二十四史》、《资治通鉴》、黄《通志》、郝《通志》、道光二年刻阮《通志》等书共三十一种，校正年号、年月、地名、人名及错、漏、衍字等疏误多处。

本书校点工作，由于水平所限，疏误之处在所难免，望读者指正。

